



# 目錄

序 ..... 4

## 短篇小說類得獎作品

首獎 ..... 野草 ..... 曾美滿 ..... 22

第二名 ..... 海墘頂ピック ..... 林韋彤 ..... 40

第三名 ..... 生之徒 ..... 陳錫久 ..... 66

佳作 ..... 紅雨 ..... 曾靖雅 ..... 100

佳作 ..... 旱地裡的黃金 ..... 程裕智 ..... 118

佳作 ..... 捨棄之旅 ..... 陳瑋雯 ..... 144

入選 ..... 桂寮夢 ..... 沈宛瑩 ..... 166

入選 ..... 鏡子 ..... 林傳浩 ..... 202

入選 ..... 渦蟲 ..... 游善鈞 ..... 232

報導文章類得獎作品

首獎	阿嬤的兩擔檜木屑	呂東熹	264
第二名	著墨——黃茂己大師的書法人生	廖紋伶	300
第三名	阿爸的虎牛	林建華	322

## 評審序

宋澤萊

### 1. 〈小說作品評論〉

本屆的小說徵文共二十五篇，裡面有好作品，競爭非常激烈。不過，應該注意的，有三分之二的作品都離不開家庭故事的書寫，眾多的作品被困在家庭不合、糾紛、吵架的小事件上做書寫，浪費了筆墨。

台灣廣大社會現在正歷經一種大變化，每個人都應該努力看看這個社會，勇於描寫社會，參與時局的改造，這麼做才是恰當的！

底下是每篇得獎作品的評論：

第一名的是〈野草〉。

這一篇是寫白色恐怖時期殉難的高草這個女子的故事。這件事對於雲林縣人來說，是非常不幸的，當然是重大事件。

高草這位女子的來歷是這樣的：

高草在一九三三年就讀荊桐公學校（小學），她跟堂兄高獅同班。高草很乖巧、功課很好。一九三九年，高草從荊桐公學校畢業，進入西螺公學校高等科就讀。她只讀了一年，剛好一九四〇年四月虎尾高等女學校成立，她就考進虎尾高中的前身，成為第一屆學生。一九四一年，日本殖民當局成立了「皇民奉公會」，針對婦女在全台成立五十所「婦女訓練所」，選擇未婚的台籍女子做救急、看護的訓練，每年有六千人以上，訓練以後派到戰地做護士。高草被派到華南工作。

一九四五年九月二戰結束，高草加入了丘念台在廣州成立的「國民政府軍事委員會廣州行營台籍官兵訓練所」，這裡主要是收留這些滯留在廣東地區的一千三百名台籍日本兵及三百名護士，準備遣返台灣，可能就在這個時候，高草有了左派思想。一九四六年，高草跟黃怡珍等人，一起回到台灣，高草後來到荊桐國小教書。

之後，高草似乎決定不結婚。

一九四七年十月二十五日同樣是雲林人的李萬居創辦了《公論報》，成為台灣民主運動的重要媒體。高草就到《公論報》上班，住在《公論報》的二樓宿舍。後來不在公論報上班，經過屏東左派的人士蕭道應的安排，到台大醫院當護士。

後來一個跟高草有關的台大工學院學生自治會【左派組織】主席王子英，也因為遭政府通緝開始逃亡。他後來通過高草逃到雲林，就引來雲林地區的白色恐怖案件。

一九五〇年，高草逃亡於雲林與屏東茄苳之間。一九五〇年五月，這群人在三峽、鶯歌一帶還成立了「重整省委會」，當然是共黨組織。

一九五一年春天，王子英就由蕭道應引導，通過高草，轉移到雲林土庫一位叫謝達的家中，結果後來謝達因為收留了王子英，一家三代被槍斃了兩個，其他還有坐牢的。

五月十八日，內政部調查局會同雲林警方，根據密報逮捕了雲林在地的廖學信、謝達，還有台北的王子英等九人。五月二十日根據他們的口供，又逮捕了雲林在地的郭慶等人，後來郭慶遭槍決。六月一日午夜，安全局根據王子英的口供，知道王子英是高草帶他來的，所以二十五歲的高草就在荊桐，跟她的妹妹一起在睡夢中被叫醒，與其他十人一起被帶走。

高草於一九五二年二月二十二日被槍決。

這篇小說所寫的人物就這麼神祕和重要，當然有第一名的資格。

除此之外，這篇小說是用台文創作的。最近這幾年，雲林縣的文學獎徵文中大量出現台文作品，也屢次獲得名次，顯示雲林縣是台文寫作的家鄉之一，在台灣各縣市中非常特出。由於是用台文創作作品，鄉土性就格外強烈。這也是獲得第一名的原因。

另外，這篇小說不是硬梆梆的作品，而是透過其家人的活動、回憶，把高草

敘述出來，充滿感性，引人落淚。這也是另一個獲得第一名的原因。

※

第二名是〈海墘頂ピック〉。

「ピック」就是彈吉他時所使用的義甲，一般都是用硬塑膠片製成的，但是在這篇文章裡，彈吉他的青年人用文蛤的殼來代替。所以這篇小說裡面有吉他音樂背景，還有一個非常浪漫、激情、憂鬱的愛情故事。

故事發生在麥寮、台西的海邊。一個撿拾文蛤的窮人家的小孩與一個文蛤富商老闆的小女兒發生了戀情。由於階級懸殊，後來這樁感情注定以分離而結束。其愛情的故事過程令人盪氣迴腸，久久不能忘懷，堪稱浪漫愛情故事的模範。這當然會導致評審給他很高的分數。

另一個原因是：作者的真正目的是藉著這個戀愛故事來書寫麥寮台西沿海地區的人們的生活，對於文蛤的收成過程，作者非常內行，在字裡行間，充滿對故



土的感情和懷念，麥寮台西沿海的風土也跟著躍然紙上。這是他獲得第二名的另一個原因。

閱讀這篇文章，使我們進入一個有情的世界，那裡有戀情、有音樂、有故鄉，真是一種享受。

※

第三名是〈生之徒〉。

「生之徒」的意思是「柔弱生之徒」的意思，主要目的在於闡揚我們如何用最柔弱溫和的人生態度，來扭轉我們人生的不幸，使之轉變成安樂和諧的人生。

故事的主角是一個不知道自己生父是誰的年輕人，長大後在一家網路公司上班。他由她的護士阿姑與阿嬤將他養大，也住在一起，感情和諧。

阿姑都叫他臭小子，不告訴他父親到底是誰。他也不急著想要知道，因為阿姑與阿嬤對他非常照顧，如同親生兒子孫子。不過阿姑曾透露，他是她用母乳

養大的。

故事的結局發生在阿姑因為病急進入加護病房之後，原來這位阿姑就是他的母親。由於二十幾年前，發生了一件家庭變故：他的舅舅有一位惡劣的朋友強暴了母親，終於懷孕生下了他，導致後來舅舅在憤怒中殺了他的那位惡劣朋友，之後自己也死了，之後母親也沒有墮胎，就生下了他。這是多麼不幸的家庭變故！

為了不使這得小孩也受到家庭悲劇的影響，母親始終都說是他的阿姑，不願把真相告訴他，用這種柔弱的態度，來護衛這個小孩長大成人，渡過最困難的人生。

故事裡的母親、阿嬤都是非常溫和善良的人，讓我們感到人性的優美，這篇小說其實是很正面的。同時作者的文字通暢、有情，能帶來我們閱讀的良好感受，這都是它能獲得第三名的原因。

※

佳作之一是〈紅雨〉。

當我們看到一件不可能會發生的事，就會說：「天要下紅雨了！」

這是一篇家庭悲劇作品，由一個女生的眼光中，來書寫祖母與父母親不合的故事。祖母總是看父母不上眼，吃到任何媳婦煮的不喜歡東西，就會大大地吐在桌面，毫不留情面，父母也仇視著祖母對他們的寡情，彼此對立。不過，祖母卻對孫女孫兒很好，叫這位孫女對祖母在感情上很難割捨。十三年前，祖母氣切住進醫院了，這十三年，祖母雖生猶死。父母對祖母的感情就更淡薄了，在祖母死的死亡那天，草草做祭，很快就結束了葬禮。這些事情都看在孫女的眼裡，十三年來父母雖對醫院裡的祖母視而不見，孫女卻希望有一天祖母能活起來。祖母在進醫院前，曾對孫女說了一句話：「天若下紅雨，麻雀都能用腳走路！」表示世界上的奇蹟很難發生。

最後，葬禮結束，天下雨了，透過陽光，彷彿下起紅雨，孫女還是強烈希望

祖母能起來走路。

像這樣的一篇描述家庭不睦的小說，我們在日常生活中的隔壁鄰居時而可見，但是很少追究細節。現在作者把細節寫下來了，非常仔細，叫我們眼睛一亮，對這種事加深了理解，不知不覺感動著說：「唉！真是不幸的家庭啊。」這是它能獲得佳作的原因。

另外，作者使用了非常簡單的、非常流利的文字在寫他的小說，你會覺得作者好像若無其事在說一個故事，可是卻非常動人可讀。看這篇文章在文字上是很享受的，因為好像聽一首輕音樂，雖然事情有點嚴重，但是還是一首輕音樂，有一種無負擔的感動。這也是獲得佳作的原因之一。

※

佳作之一是〈旱地裡的黃金〉

這一篇是所有徵文中地景描寫最詳細的文章。被描寫的地方是「蔦松」這個

地方，也就是現在的雲林縣水林鄉松北、松中、松西這些村庄的共同簡稱。水林鄉位於台灣雲林縣西南方，南隔北港溪與嘉義縣相望。本鄉地處嘉南平原西北部，地勢平坦，氣候屬副熱帶季風氣候，因顏思齊曾經率領漢人登陸此地開墾，有「開台第一鄉」之稱。

作者構設了一位小時候在這裡的女性，長大後與男朋友回到這裡，把所見的都寫下來，報導了海邊的村庄的種種，變成記實的一個篇章。在這篇文章中，描寫這個地區所出產的番薯、玉米還有其他的作物，因為都是金黃色的，就稱這些作物是〈旱地裡的黃金〉；另外文章表現了海邊荒旱雜草的景色，非常寫實。作者在表現這個地區的地景上，的確下了一番工夫，為人所不及，這是它能獲得佳作的原因。

不過，作者應該明白，這篇文章比較接近報導文學，採用的方法是散文的寫法，小說的成分較為淡薄。真正的小說乃是一種人物、事件的衝突所展開的戲劇，

裡面的情節必須環環相扣、步步驚心的藝術，並不是一種鋪陳開來的報導或散章。作者必須下工夫再研究小說的藝術，才能寫出真正的小說。

※

佳作之一是〈捨棄之旅〉

「捨棄」意味著不回頭，也就是離鄉就不再回頭了，靠著命運的女神幫助，終必闖出一片天；假如回頭了呢？那就會遭到災難甚至喪身失命！

這是一篇想像小說，作者把人生當成一個旅途，在旅途中，有一個包辦行程的旅行社，可以安排旅途的方方面面，讓旅途順利。於是，一個愛打血架、犯下殺人罪行的青年接受了旅行社的安排，與過去的人生告別，在一個美麗端莊的旅行社女子的安排下，去到不曾認識的異鄉，甚至與所有的青年在一所大學念書，人生從此變得順遂。可惜，過去的種種事情圍繞著他，讓他無法捨棄故鄉；於是他屈從往事的誘惑，又回到故鄉，終於在一場血戰中喪了他的生命！

這是一篇提醒大家應有「昨日種種譬如昨日死，今日種種譬如今日生」的警覺，勇於告別往事之非，追求未來之是。文章並沒有更大的道理。

不過，評審為什麼給他佳作的名次呢？這是因為作者的文字是這次二十五篇徵文中最好的一篇，文藝的氣息非常濃厚。像這樣的寫手，只要他不停創作，有一天必然會在小說界成名。評審要告訴這位作者說：「你是很行的！你有無限的寫小說潛力！」

## 2. 〈報導文學作品評論〉

本屆的報導文學徵文只有七篇，但是仍然有佳作。值得注意的是：有些應徵比賽的作者可能誤會了「報導文學」的本質，寫了一些不是報導文學的作品。所謂報導文學最重要的是客觀，最好不要用第一人稱介入事件去寫，也就是少讓報導者出場，盡量使焦點集中到想要報導的人事物上面，這才是報導文學。另外的

是必須實地去做戶外勘查，不能只靠想像或坐在電腦前看資料抄寫。這是很重要的觀念，不能輕忽！

第一名是〈阿嬤兩擔檜木屑〉。

這篇報導文學是用第一人稱「我」來書寫，表示整個事件是他的親身經歷與調查。

由於作者住在雲林海邊貧窮的下湖口，他幼年時常看到住在南投山邊水里的祖母挑著兩擔檜木屑來海邊給他們，引發了他的懷疑，他想究明下湖港（下湖口）與南投的水里鎮之間到底存在著甚麼樣關係。

原來，雲林過去有一座綿延三十公里的瀉湖，分為上、下港，上港為台西鄉五條港，下港則是位在口湖鄉的下湖港。下湖港開滬極早，清嘉慶17年、18年有兩份奏摺便曾提及這裡。它位在北港溪口北岸，由於笨港（北港）日淺，泊船時就遷移到下湖口，使得下湖港繁榮一時。後來因北港溪經常氾濫成災，在大清帝



國時代曾發生了幾次的水災，加上日治時帶廢除輸入輸出的特權，下湖港口與街道就沒落了，只好向外移民。恰巧日治初期，殖民政府開始開發山林資源，下湖口的人就轉往水里山地移民，後來有人因此成為山林大王，譜下了一則傳奇的故事。

作者一方面寫下湖口的沒落史，一方面寫下湖口的移民在山林開發過程的成敗，使整個事件顯得十分的神奇和浪漫，乃是十分精采的一個調查，裡面看得出作者書寫的熱情與辛勞。因此評審一致決議讓它得第一名。

※

第二名是〈著墨——黃茂己大師的書法人生〉。

這一篇是真真正正的報導文學，作者以客觀的調查員身分，來報導居住於荊桐鄉甘厝社區的書法家的一生。從他幼年念日本小學發現有寫毛筆字天份、青年當志願兵到日本神奈川縣海軍工廠當軍伙、戰後回台灣念嘉義師範後到國小任

教、中壯年開始寫外銷日本的毛筆字、晚年名滿各地成為大師……。作者以它流暢的筆，使黃茂己傳奇的一生都躍然紙上。

這篇文章的優點很多，一是聚焦在黃茂己的一生做敘述，連結了戰前戰後的重大事件與社會變遷，等於讓我們念了台灣百年的歷史發展，能給讀者很多啟發。另外是客觀性十足，絲毫不主觀專斷，說服力很夠。同時作者的文字優秀，流利通暢，具有可讀性，文學性很強，因此他獲獎獎應該的。

※

第三名是〈阿爸的虎牛〉。

這篇報導文學是書寫在雲76鄉道旁邊所發現的一家牧場。聚焦描寫這家牧場在門口設立兩隻水泥牛的故事。由於後來在這兩隻水泥牛的身上做彩繪，使得當中的一隻牛變成「虎斑牛」，既像虎又像牛，因而引起大家的注意，地方電視台也報導了這個訊息，最後是成為新的觀光景點。真是一則傳奇！

作者的文筆詳實，所有的細節都報導無遺，這是一個優點。另外對於參觀的群眾，也盡量報導，使文章顯得很熱鬧。這是一篇良好的報導文學，它的獲獎也是應該的。



# 短篇小說類

## 曾美滿

### 作者簡介》

雲林荊桐人。國立中正大學台文所畢業

現任職於雲林縣內小學。作品散見各報章雜誌，曾榮獲台文戰線文學獎台語現代詩優等及頭獎，雲林文化藝術獎文學類新詩首獎，桃城文學獎新詩優等、二獎。



### 得獎感言》

感謝評審老師，讓我首次創作的短篇小說能雀屏中選。很欣喜！此篇小說創作的原形人物，為白色恐怖時代受難者，出生於荊桐村的高草。在一系列的 228 事件，或是之後的白色恐怖時代的調查研究，雲林是較少被提出來的，尤其女性的部份。

我來自荊桐，慶幸家鄉曾有如此俠義風骨的女性。虎尾女中畢業的她，原可以有順遂美好的人生，卻以星火之姿擁抱淑世的理想。沒有人會記得她，但請容我以粗糙的筆觸，勾勒輕淺的文字，在小說裡為「她」活一次。

## 野草

天拍啖仔光，厝角邊木瓜樹跤彼叢草仔枝已經先起床矣，倚挺挺若像咧等待日光全款。

高本仔伯定定一透早就拖著小可隱痾的身軀，慢慢仔迂過戶橫到正身戶龍邊仔的揸仔間，巡巡看看咧。揸仔內底空闊闊啥物攏無，干焦一頂麗椅、細條椅頭仔，閣園一張 KOOL-TAK-SOK 古的桌仔，用一塊尼龍塑膠布遮蓋甲真好勢。逐工高本仔伯會行人來用雞毛筯拌拌咧，雖然是無人蹓的古厝，壁角四界攏無牢塊埃看著是真清氣。

幾若擺厝內的序細，攏叫高本仔伯將彼張舊漚的桌仔擲掀掬。昨昏食暗飽細漢後生閣咧講起：

「多桑，正身戶龍彼片的舊厝攏漚去矣，閣有戶龍愛迓，老歲仔人佇遐出人無安全，我看揸仔彼張桌仔，不如共擲去予人資源回收ㄟ。」

高本仔伯聽著後生按呢講，有淡薄無歡喜，誠慎重對厝內的人大聲喝講：「啥物人攏袂使將彼張桌仔甲我偷扛去擲掉，除非我死矣！」

性地發煞，閣嗆聲，以後逐家無代誌袂使得踏入去彼間，看起來真揸貼的

舊房間。

厝內查某孫芳華轉來歇假，看阿公這樣的反應，對這張舊桌仔感覺真好奇，嘛開始產生了興趣，心內佇咧想，是毋是阿公有祕密？一張舊桌仔到底有啥物『魔力』予阿公寶貝爾爾，閣不準任何人振動？哪想心內哪好玄？

\*

清明前一工，天猶未光高本仔伯著坐佇揸仔間，一個人躑神躑神相對窗仔門外彼枝草仔椗，喙內細聲仔唸：「草仔，明仔載又閣是清明囉，無人拜，妳著愛家已轉來看看咧。」哪講目屎煞哪對皺襞襞的面恬恬流到喙箍邊。思念俗血淚交纏的往事，從來毋捌因為年歲愈濟，會佇日子當中，漸漸放袂記去。

「阿公！阿公食糜矣！」

芳華對門外哪喝哪從入來，高本仔伯煞袂赴拭目墘湏出來的目屎。

「阿公你哪佇咧哭？」

芳華著驚的表情，害高本仔伯一時雄雄煞嘛愣去「無<sup>1a</sup>！」

芳華掠著阿公的面金金相，敢若是欲對目睷底看迴阿公隱藏的祕密恰心事全款。



「華仔！阿公袂枵，恁先食」

「猶閣有，妳是查某囡仔人行路袂使嚟嚟越愛較閉思咧。」

那講那搵手頭敬向後壁，示意芳華出去。

芳華看阿公無想欲講予伊聽的範勢，應一聲「好啦！毋過你較晏愛食寡仔喔。」講完順手將兩片柴門摸倚關好。

行出房間，芳華直接走去揣當仔食早頓的老爸問。

「阿爸，阿公到底是按怎？我看著伊咧三三目屎，阿公心肝內一定有心事？」芳華真著急想欲對老爸遮得著答案，毋過伊阿爸竟然應講：

「恁阿公自阮做囡仔的時，定定著是按呢，問嘛袂使問，恁阿嬤時常為這件代誌佻伊冤家量債。阿嬤講伊像一個外人，家己翁婿有代誌攏瞞咧。」

芳華愈聽心內愈懷疑？伊決定欲揣出『阿公的祕密』到底是有怎樣悲傷或者是袂當講的故事。

\*

清明節假日過完，芳華就返去學校讀冊，一直到歇寒欲倚年才閣轉來荊桐庄踐。『阿公的祕密』就親像一粒沉底的種子，綴著時間佇伊心肝頭恬靜咧發

穎。這擺無論如何芳華決定欲查出，這段子阿公毋願講出喙，毋過煞會流目屎的心事。阿公已經八十外囉，若有一个萬一，這個故事會永遠成做無人知的秘密。

「芳華！芳華，妳緊落來！去舊厝遐揣恁阿公轉來，講姑婆來看伊矣。」正佇想代誌想甲入神的芳華，雄雄聽見恁阿母踎樓跛喝的真大聲，隨向樓跛的老母應講：「好啦！我連鞭去。」穿上淺拖就趕緊從落來。

「這位妳愛叫姑婆。」阿母指著坐咧膨椅頂懸，一个穿紅花仔衫<sup>ㄟ</sup>一領深藍色長褲閣套柑仔色的裘仔，頭髮是白殍色，應該是染過有淡薄仔褪去，面仔笑微微的老阿婆。

「姑婆妳好！」芳華聽阿母的紹介共伊問好。

「實在有夠緊，幾年無看，查某囡仔已經變『小姐』矣！」老阿婆哪講哪幌頭閣哪笑。

「阿姑，咱會老伊自然會大，這個就是細漢上愛哭，阮兜彼个尪查某囡，今仔已經讀研究所一年仔矣。」看阿爸竟然共伊小場面大漏氣，芳華目睷向老爸瞭一下，哪司奶哪抗議；恁阿爸用目睷共芳華瞞一下表示回答伊。

「有影ㄟ著，莫共想，時間一日曠仔就過去ㄟ，真緊呢，流鼻流鼻的查某囡仔嬰，變遮嬌，我攏袂認得矣。」老阿婆的笑容真親切，哪看芳華是哪頓頭。芳華感覺有點仔歹勢，隨開喙：

「我來去叫阿公轉來。」越頭就欲走。

「免啦！嬌查某囡仔嬰，姑婆和妳去正身戶龍彼只看阿公就好。」

「阿姑，毋通啦！舊厝遐有戶模無好行，我叫多桑轉來就好矣。」  
阿爸驚姑婆年紀有矣，若行無好勢跋倒就毋好。

「予我去看看咧，足久我攏毋捌閣再踏到，應該去行一下。」  
姑婆對膨椅頂懸慢慢倚起來，表示伊欲恰芳華做伙去的決定。

芳華寬寬仔行，小可扶著姑婆，對倚家透天厝這只，覘過巷仔路幹來正身戶龍尾的揸仔，哪行哪喝：「阿公！有人客欲揣你喔。」

柴門輕輕仔揀開，高本仔伯對橫斜佇壁邊的麗椅頂，敲過頭來相看是誰？煞有淡薄著驚叫一聲：「粉仔！妳哪會來？」對麗椅慢慢仔倚起來行倚近姑婆。

「阿兄，我真久無看著你矣！」姑婆話講袂完，煞開始覘喙拭目屎。

芳華是第一擺知影，阿公猶有姑婆這位姐妹仔，但是無法度瞭解，兩個老歲仔人見面情緒哪會遮爾仔激動？姑婆看芳華目頭憂憂的表情，感覺有較失禮。

「芳華，姑婆就是足久無看著恁阿公，才會一時擋袂牢，目屎真歹勢囉！」

芳華這時陣煞感覺礙處礙處，實在無應該閣倚踎遮鎮位。

「姑婆無要緊啦！妳恰阿公杳杳仔開講，我去捧茶來予恁嘛。」

用攢茶水的理由，芳華就轉去倚家透天厝彼片，留予阿公、姑婆兩人單獨開講的機會。毋過，芳華心內有疑問？是按怎姑婆攏罕得來荊桐？兩人見面表現是遐爾仔激動？『阿公的祕密』敢若愈來愈濟。

過一暍仔，芳華捧兩杯茶入來「阿公，姑婆茶予恁嘛。」

「芳華真多謝！予妳咧無閒。」姑婆接過茶杯順喙說多謝。

芳華看阿公恰姑婆目籬紅紅，若像拄才有過全款。

「阿華，妳茶園咧先出去無閒妳的代誌喔。」阿公無想欲予芳華聽著恁講話的內容，刁工輕聲細說叫芳華離開。芳華應好。當欲行出戶槓的時，無張持

煞看著桌仔邊，S'ur一跤舊甲像古董的皮箱，這是按佗位來？進前並無園仔遮？芳華的心內有閣較濟疑問，咦？這敢嘛是『阿公的祕密』？

\*

自從彼个叫做阿粉仔姑婆的人，來荊桐揣過高本仔伯了後，芳華感覺阿公規个人變甲袂樂暢，心情干焦淡薄仔鬱卒。到底是啥物原因？伊真想欲知影。

芳華七八早就起床，想欲佻阿公做伙食早頓。伊先貯兩碗清糜园予冷，用一塊圓砸挾三、四項菜配，閣特別煎一粒卵包欲共阿公加菜。伊牽阿公坐踞飯桌前，共阿公司奶：

「阿公，遮攏是我攢的，你愛食予飽，今仔日早頓是咱兩人的『早餐的約會』喔。」講完，共阿公肩胛頭攪咧笑哈哈。兩公孫仔有講有笑快樂食完早頓。看高本仔伯心情袂稔有笑容，芳華認為今仔日應該是適合問代誌的好機會。

「閣五工就要過年矣，阿公我幫你共揜仔彼間舊厝清清咧好唔？」芳華真細膩試探阿公的態度。

「妳這個查某鬼仔齣頭上濟，當時變甲遮呢骨力？真無妳的法：」看範勢阿公是答應矣。趁這時芳華隨講：「哪按呢食飽咱就來去清囉。」

芳華頭殼內開始佇咧想，等一下欲按怎樣才會當予阿公講出伊隱藏濟年的心事？彼跤舊皮箱內面是毋是有真貴重的傳家之寶？毋著，應該毋是貴重的物件，若無哪會囤佇舊厝？阿公哪會哭？伊和姑婆攏咧 hau，目箍紅紅……？「今仔日我一定欲問清楚。」芳華對家已按呢講。

「你咧想啥？」阿公看芳華有淡薄仔失神。

「無啦，阿公。」芳華緊笑笑回答。

「毋是欲去清掃？行矣！」

「真咧？好矣！」芳華聽著歡喜甲大聲應。

\*

芳華佻阿公好禮仔行到正身戶龍這片的舊厝。

「這破厝間，攏比阿公閣較老矣，無啥物好清的。阿公只是定定佇遮咧想一個人。」高本仔伯根本就是看出這個查某孫佇想啥，刁工恁伊來摒掃，實際上是欲共伊講一段，掩蓋真久袂當講出來，彼个哀傷的故事。

「阿公你是咧想誰？是無緣的愛人仔？或者是你……」

「攏毋是！」高本仔伯 *guess* 斷芳華的猜臆。

「是妳的姑婆。」芳華聽一下煞愣愣。「姑婆？」

「佢一位姑婆？是按怎這個姑婆厝裡的人攏毋捌聽過？阿公你哪無愛予阮逐家知影？偷偷關踎遮一个人咧思念佢心悶？到底是發生啥物事故？」

高本仔伯恬恬無講半句話，細力掀開彼塊尼龍塑膠布，對桌仔的邊仔屨拖一跤皮箱出來。

「啊？這跤皮箱毋就是姑婆來彼工，阿公有提出來彼跤？」

「對，是彼跤。」高本仔伯哪講哪出力將皮箱的蓋拍開。毋過，內底干焦幾張漚漚舊舊的紙，並無貯其他貴重的物件。伊對兩張拗節的紙內面，輕輕仔抽出一張烏白的相片，閣用手碗好禮仔拭過，然後ㄟ去予芳華看。

「伊是誰？是姑婆？」高本仔伯面容憂鬱哪頓頭。幽幽仔吐一个大氣：

「伊是我的阿姊，號做高草，是妳的大姑婆。頂工來的高粉是排第四的，也是高草差五歲的小妹。自做囡仔時陣高草就真巧，伊是阮兜所有兄弟姊妹內底上勢讀冊的。當年阮多桑，就是妳的阿祖，有想欲栽培伊讀大學。草仔讀到虎尾女中出業，後來戰爭爆發煞去做護士……」講到遮，高本仔伯停落來相一下仔芳華，繼落閣繼續講：

「妳孖生出來的時，面模仔有淡薄仔像伊，我共佢老爸講妳的名愛予我號，二八芳華是查某囡上嬌的時陣；芳華兩字頂頭攏有發草，嘛算是我偷偷仔對伊的一種思念。厝裡無人知影，我共妳號這個名的原由，是有其他的意義。」

第一擺聽著家己的名字，竟然是隱藏著思念佻記持號來ㄟ。芳華感覺伊若親像是這個從來毋捌存在過，神秘姑婆的化身全款。

「阿公，姑婆後來呢？」芳華開喙輕聲閣再問。

高本仔伯向落去將皮箱彼疊紙，提起來予芳華，講出真驚人的答案：「去予人銃殺矣！」這聲矣！沉重牢咧伊的喉嚨底發袂出來。

芳華聽著真驚惶，足細膩將彼疊紙快速掀看咧，嘛想欲揣出線索。其中有一張白紙畫紅線，懸頂橫寫紅色八字「臺灣省保安司令部」正片閣較懸的所在，紺色直印「軍法處」三字；上鑿目的字，是事由下面所列的二排淺藍色小字：為叛亂犯高草等三名執行死刑日期報請核閱；收文字號18138；閣有紅貢貢的豆干印，四正字印批文正中央，看起來真像收魂的咒符。

「原來姑婆予人銃殺是叛亂罪？」芳華一時無法度將遮的代誌鬥倚，這到底底是隱藏佻濟的故事？敢講姑婆是二二八白色恐怖事件的受難者？芳華英雄想



著喝一聲「是！姑婆一定是。」伊對阿公按呢問？高本仔伯只是目頭結結看向窗外，彼叢風圃兩沃半漚黃的野草，攏無應聲。

除了判決文，單頭竟然挾一張用毛筆字寫：「匪諜高草逆產登記清冊（個人部份），押的日期是四十一年三月二十一日」。財產清單第一項就寫，動產：皮箱一跤（六年）；行軍袋一个（五年）：這是銃決後對姑婆財產查封的證據。皮箱，毋著是現此時眼前這跤？芳華想到遮，將手裡彼疊紙垂落來，頭越過去行向阿公邊，雙手展開將阿公緬緬攬咧，「阿公！你藏佇足辛苦ca！」兩公孫仔摺牢咧，恬恬的iian目屎。

芳華此時才深刻了解，這個歷史悲劇，是怎樣傷害過阿公恰伊的家族親人。年尾冬天的早起，霜凍的氣溫，予人的心嘛冷甲欲ca痕。

\*

後來的故事是阿公慢慢仔講的。其實足濟代誌是佇一九八七年解嚴了後，經過別人的田野調查，閣來厝做訪問，才對高草的事件有較進一步的清楚了解。以往，莫講是有熟似高草這個人，連想嘛攏袂使得去想的。踎亂世，面對殘暴政權的時代，愛恰自由，親情恰血緣，是必需愛徹底切斷分割清氣的。

高草是一九二五年日本時代佇荊桐出世的，父親高岳是做生理開雜貨仔店的，彼个年代開雜貨仔店家境算是毋稜的。高草是厝裡的大漢查某囡，人乖巧捌代誌，真得老爸高岳的疼愛，所以向望將伊栽培去讀大學。高草佇一九三三年，讀日本政府設立的荊桐公學校，恰伊叔伯阿兄高獅讀同班。高獅講恁每工攏做伙去讀冊，鬥陣放學。高草毋但認真閣聽話，功課嘛誠好。

一九三七年發生蘆溝橋事變中日開戰，日本踮臺灣推揀皇民化運動。一九三九年高草對荊桐公學校畢業，進入西螺公學校高等科讀冊。高等科就是欲準備考中學，是愛讀兩年的，但是伊干焦讀了一年爾，因為拄好一九四〇年四月台南州立虎尾高等女學校成立，伊就按呢考進去虎尾女中成做第一屆的學生。

後來，佇一九四一年，日本殖民政府成立了「皇民奉公會」，就是推行皇民化運動的中央機關，佇全台灣成立五十間「婦女訓練所」，誘拐一寡未婚的台灣查某囡仔去做救急、看護的訓練，然後才派到戰地做護士。高草應該就是按呢，佇半騙半自願的情形下，去到「婦女訓練所」接受訓練。嘛可能因為語言上的因素，予人派到華南戰地做護士，直到日本戰敗，臺灣光復才轉來臺灣。

「是按怎單純的查某囡仔，會行上被銃決的命運？」芳華足想欲了解背後

的真相。

「出世毋著時代！妳敢知影伊有佢可憐？所有親族佢厝內的人，攏無法度諒解伊，阮多桑甚至真後悔哪欲予讀赫濟冊？是啥物原因愛死刑閣抄家？無人知影伊參加的是啥款活動？哪會嚴重到愛劊頭的死罪呢？匪諜，是污穢不堪的罪名，佇當時是無人敢和伊有牽連？比今仔著愛滋病閣較恐怖！」阿公怨歎運命的創治，悲傷閣沉重說出彼陣的高草和厝裡艱難的處境。

「親戚逐家攏驚甲毋敢踏到。判刑二條一，彼是愛銃決的死罪，而且財產愛查封，草仔因為無財產，最後國防部行文保安司令，財產無佢濟免執行，我才有這跤皮箱通留咧。親人攏受牽涉必需要受調查佢監視，無人敢去問，無人敢替伊走從。」高本仔伯愈講愈激動，目屎是湏湏滴。芳華輕輕仔攬阿公的肩胛頭，安搭伊的情緒。

草仔去華南做護士，一九四六年戰後轉來到台灣，就去咱遮的荊桐國小教冊，隔轉年發生二二八事件，四界攏咧風聲嘮影講欲掠人。

草仔會去沐著政治，應該是和伊熟似一个叫黃怡珍的老師有關係，佢兩人毋嘛是老師學生的稱呼爾爾，聽講閣是真的朋友。黃怡珍的翁婿號做蕭道應，是台北帝國大學醫學部第一屆，第二名成績畢業的優秀人才。佇彼當時，台灣

人是無可能提會著醫學部第一名的，因為日本人袂予台灣人得第一，所以伊是第二名畢業的。

讀冊人的思想較進步，對政治有浪漫的期待。他對後來統治臺灣，拗蠻閣土匪的阿山仔政權，攏真不滿，尤其是對臺灣的未來擔心。逐家有憂國憂民的政治理想俗抱負，落尾矣，就做伙去成立一个叫做「新台灣建設協會」，理念慢慢傾向左派社會主義的世界觀。直到共產黨地下組織，台灣省工作委員會被查破，彼時臺灣一寡知識份子俗社會菁英，被掠被銃決的非常濟，規个臺灣島進入白色恐怖的統治時代。

高本仔伯對芳華講遮的資料，攏是後來做二二八事件調查，遐的採訪者共伊講的。

\*

高本仔伯重重甲皮箱蓋合起來，目睷睷落來，將手貼佇桌頂：「這張桌仔是草仔教冊時，多桑叫木匠釘予伊的。」原來是按呢，莫怪阿公會不準厝的人將桌仔擲掀搥。芳華心內真感動，阿公是這爾仔惜情的人。

高本仔伯夯頭看芳華，目屎是含佇目箍內，寬寬仔閣再講：「草仔冊教兩

年就毋教，頭路辭掉走去臺北，踮李萬居辦的《公論報》報社上班嘛躡佇遐。後手無到一年聽著風聲，草仔辭去報社的工課，透過蕭道應的關係，就走去台大病院閣做護士。一直到發生基隆中學事件，鍾浩東校長予人掠去，彼時陣全島的知識份子，真濟人攏走去覘，甚至偷渡去外國逃亡，全臺灣開始進入戒嚴的烏暗時代。」

阮多桑真煩惱草仔，驚伊會去予人牽連著，叫伊轉來厝躡。誰知影袂趁矣。我會記得彼工是一九五一年六月初一，已經半暝，安全局會同雲林警方來拚鬥，高粉佻高草是咧睏夢中，予特務警察共他兩人做伙掠去的。草仔月事干焦拄好來，遐的警察無通予小可仔處理一下仔，就將人拖咧走，血是答答滴滴佇流，實在真無天良。厝內大細漢逐家攏驚甲掩喙咧吓。

粉仔伊是啥物攏毋知，無張無持去牽連著。多桑是煩惱甲破病，阮卡桑一個查某人真勇敢，隨去台北四界探聽走從，兩個月後才將粉仔毛轉來厝。毋過，高草煞自按呢斷線無消息。一直到隔轉年，叔伯阿兄高獅，無意中佇舊報紙頂頭，看著高草被判死刑的公告，才知影二月二十二日就執行銃決矣。卡桑擋袂牢哭甲死死昏昏去，上可憐是多桑，一個人去六張犁，荒廢的墓仔埔共草仔揣

轉來。

濟年後有人根據安全局的資料，才知伊會予人掠去，是因為高草捌幫贊過的少年家被捕，忍袂牢酷刑將高草供出來的。毋過全款的情形，高草煞毋願意自私將黃怡珍老師講出來，自白書是會當交換一條活路，草仔無按呢做。這應該就是伊家己，選擇性命價值的方式。

「所有的等待恰向望，最後只賸無聲的目屎。一个嬌嬌的查某囡仔，到底有偌大的惡行？愛受盡凌遲，最後橫屍六張犁亂葬埔。這是怎樣的世界？父母的心疼是欲佗問？」芳華看阿公平靜的面容，直直看向窗仔外的草叢，幽幽仔講出遮的話。毋知按怎，伊的心肝煞勾結痛疼起來：

\*

放學了後，教室內攏無學生囡仔，芳華坐佇倚窗仔門的椅子頂，遠遠看去，黃昏的日頭照光運動埕邊的草仔埔，風正微微仔吹來，草枝搖動的姿勢是赫爾全款。伊想起七年前彼个早起，阿公神秘的正身戶龍邊仔的揃仔間，窗仔門外的草叢。

時間真緊，阿公離開已經五冬矣。每次學校歇假前，若是愛整理環境衛生，看著規群學生囡仔跔咧薙草，我攏會想起著阿公。庄跤的厝角邊，逐擺草仔若

是欲剷抗掬，伊就會講彼句話：「野草袂死」呀，薙完會閣一直發……」

## 林韋彤

### 作者簡介

一九八九年出生於台北，彰化二林人。籍貫雲林麥寮，自認是個莊稼人家來的婆娘，舉止活像個姥姥，內心住著老嫗。專職寫作，目前為鏡文學簽約作者，筆名丹羽。

作品《拳風四海》入圍文化部影視及流行音樂產業局之一百零三年電視節目劇本創作獎。

作品《看護阿妮想回家》入圍文化部影視及流行音樂產業局之一百零五年電視節目劇本創作獎。



### 得獎感言

父母祖先皆是幾若代的沿海人家。敝人遺傳了父母的嗜情；對土地有情，對老東西有情。喜歡人文歷史，喜歡聽故事。尤其是聽了老人家說的，幼時日本時期與早期國民政府來台所施之高壓統治政策的無奈，就有一股「字字看來皆是血，十年辛苦不尋常」的感同身受。

很榮幸，故事被評審肯定。更榮幸的，是那些記憶被重視了。而我，不過是一個加油添醋的述事者。

文創產業在台灣政府的經營指導下，即將蓬勃發展。而這次的小說《海墘頂ピック》刻意融入了故事中所描寫的年代，在台灣傳唱、且轟動一時，甚至至今仍被人朗朗上口的經典台語歌曲。分別為『舊皮箱的流浪兒』、『行船人的純情曲』與『異鄉悲戀夢』，藉由帶動慾望與情感在讀者心裡的流暢度，並渴望字裡行間透漏出能令人感同身受的魔法。這樣的創作方式，也是我初次嘗試的挑戰。

除了『異鄉悲戀夢』作詞人佚名之外，曾創作多首膾炙人口的歌曲——『醉彌勒』、『冷霜子』，『三年前的我』等作詞人呂金守老師，與創作陳一郎爆紅的手張專輯歌曲詞曲創作人夏進在老師，都相繼去世了。我們不得不承認，在過去四、五十年代打拼的人們，已經逐漸的邁入某一個終點。但每一個年齡層，經歷的事物，都有一段特殊的故事。而這樣的故事，值不值得我們保留下來呢？我想，答案絕對是肯定的。

『粉蠟』與『文蛤』是一樣的東西。相信很多人或許不知道，但是一說鮮美可口的海產，大家都會不約而同的想到它。中南部沿海，有許多人飼養文蛤，而這些產業，因為與政府產銷班的合作，得以永續經營與保存。但漁民的辛苦，在一顆顆渾圓飽滿的蛤仔殼背後，都應該被珍惜。希望百年以後，這個故事能讓更多的後輩，替努力勤奮的先民們留下深刻的印象，得以將這份「打落牙齒和血吞」的精神，繼續傳承下去。鄉土文學，重視的不是華麗的詞藻。我們要的，是這份土地帶來的多少飄洋過海而來、不斷演化的真性情。惟有情，才是最大的資產，也是寶藏。

再次感謝雲林縣政府文化處之主辦單位提供這次競賽平台，與各位評審的認同。我是韋彤，誠懇的感謝你們，謝謝大家。



## 海墘頂ピツク

堯舜仔有一把老吉他。

家裡很苦。阿爸彼一日全身軀汗，頂著西晒的日頭，刺目的從門口垵寬寬仔走來。伊沒穿鞋，膝蓋以至於小腿肚的部位，全是洗袂乾淨的海沙。赤腳踏在塗跤，腳跟接觸地面時所發出『啵、啵、啵』的紮實聲響，讓堯舜仔頓時產生了誰的嘆仔聲猶聞在耳的錯覺。

定神望去，阿爸粗糙厚實的大手掌，五指肥短的揪著吉他上旋枕與琴衍的地方。即使是一把稀奇物件，他的臉色仍散發出平常時提著裝滿粉蟻的白鐵仔桶所顯露出來，那股滿腹的委屈與無奈。

堯舜仔很孝順，只是靜靜的看。從小到大被交待了很多次，戶幘袂使坐。於是走出五間，只是悄悄的拖了一張矮板凳，看阿爸走進來，用手臂拭去滿額頭的汗水。

此時蟬鳴嗡嗡聲大作，正好填補了父子倆的無話可說。原本白棉麻衫已泛黃，汗漬洗不起來。堯舜仔低頭，想起了自己被眾人嘲笑的中學制服。可是轉念又

想，每個人的人生，本來就不一樣。

「我欲來去捕破網。」

阿爸手一挪，把吉他推送到堯舜仔的懷裡，正準備頭也不回的往生滿了深紅鐵鏽斑紋的泵浦去。堯舜仔急了，漲紅著臉，忍不住喊一聲。

「阿爸，這物件佢位來的？」

做父親的彷彿是早就明白兒子會追問，渾身不自在。扭過頭，瞥堯舜仔一眼，隨口就扔了一句話，草草敷衍過去。

「你若無稀罕，就拆拆掉。起火燃柴抑真好用咧。恁父是人毋是鐵打的，抑丟愛吃飯。」

堯舜仔聽懂了，阿爸內心對他是捨不得。疼他沒有媽媽，只能孤單自己守著家，才刻意說些不重聽的。目的並不是要讓他難過。

於是堯舜仔再也不提吉他何處來。幾次，阿爸在家拿著布袋針在複雜細密的漁網間穿梭時，他就會用幾個和弦陪他。坐屋簷下板凳上，對著欲曬乾的豆仔乾或土豆、菜脯，有時是結實累累蔓延到電線桿上的絲瓜。中指無名指小指，

GGDDGD，奏一首黃昏的故鄉。

「學校的老師散學了後有教我，你看。」

特地苦練的舊皮箱的流浪兒，在父親面前彈，還難免會緊張。其實自己最愛的，是溫泉鄉的吉他。過了一些日子，又幾次之後，阿爸這個忠實聽眾，卻開始有話說。他說，最近在坊間傳唱的陳一郎很紅，要他練幾首歌做拿手，改天彈來聽。

堯舜仔聽了，抱著吉他，竟不知不覺的笑了。他知道，阿爸從此會以他為榮。

小學畢業後的那一年暑假特別熱，阿爸跟隔壁村的阿伯說好了，拱堯舜仔去做工。中秋之前都是好價格，南北的餐廳都開始備貨。一簍一簍的粉蟻，像金砂粒，好值錢。

這天，天猶未光，阿爸就會提著兩把豬扒耙跨進房間，吆喝著讓人好起床的低沉叫喚聲。堯舜仔從通舖上爬起身，揉了眼，看牆上恭賀父親新婚時村長送的連身鏡面上的時鐘，指著四點三十分。

堯舜仔長的很快，身高都快比父親同高。早頓在嘴裡，咬一顆饅頭，便認命的跨上鐵馬，父子倆一前一後，到誰的漁塭去賺外快。

幫忙收成蛤蜊，得先坐在筏子上，分配區域。每當堯舜仔在上頭，隨海水載浮載沉，都會產生自己是出航遠行去討海的錯覺。套上青綠色連身青蛙裝，目的是隔水排溼，卻悶的讓人不痛快。輪到自已了，伸出腳淌水面，小心翼翼的進入水中。踩在柔軟的沙土內，腳掌像被吸入，產生的壓力，繃緊在足部的觸感。要站穩，先要習慣，上岸才知道頭重腳輕。

塹仔窟正在落水，嘩啦啦的洩在大排水溝裡頭。堯舜仔有點緊張，目光追尋著阿爸的身影。他在遙遠的彼一端，沿著岸邊先搯。耙子落下水，父親的手臂粗壯的肌肉逼出幾條筋。可以想見青色的血管在平時的印象裡又浮了出來，佈滿在他的四肢。

「來，換阮啊。」

要叫阿嬪的女工整好了頭頂上的包巾，才戴上顏色鮮艷的公娼帽。沒人在沙土中的耙子很沈重，讓堯舜仔來不及伸手去扶，噗通一聲，就看見阿嬪輕鬆自若的從筏子上跳入了窟仔裡面。駕輕就熟的模樣，與撞見彼端天際正逐漸冒出來的日出一樣，敬佩的讓人咋舌。

「這耙仔愛按呢拿，手勢愛按呢。掘落去，毋免驚。著、著，著是愛按呢，出力！

好，攔來，輕輕仔給伊拉起來。」

堯舜仔是男孩子，力氣還是比孀子小。第一次，難免緊張，做的不好，受了些挫。她很大方，沒仍坐在筏子上那些大人看笑話欲恥笑的意思。

「加食一寡仔飯啦！少年人、查埔罔，遮爾無路用，後擺娶無某。」

「恁嘛卡正經咧，罔仔人爾爾，講那五四三。」

原先整個人貼著堯舜仔的阿嬤已經又拔起陷進泥沙內的耙子，往更深遠的地方去繼續工作，目的只是不想理會那些無聊的工人。這些人來自各地，有時隨著大盤商的安排而來。抽煙的、吃檳榔，愛喝酒的居多。是一群不工作，就沒有錢活下去的出外人。

被筏子來來往往、一次又一次載送的粉蟻，有大的、有小的。下腰，起身，再往上伸展手臂，用力的把被泥沙覆蓋的文蛤拋上黑色塑膠簍裡。實在是沒辦法了，就會偷懶，休息一下，好舒緩逐漸酸痛起來的筋骨。最後，是筏子上的人回頭時受堯舜仔的父親請託，才把他載回岸邊。

大盤商與場主大聲的商量著收成與價格。男人都四處找了位置休息，脖子上掛著毛巾，等著領錢。女人們都還蹲著白鐵網格旁，對著被水管沖洗過的粉

蟻左挑右選，要分大顆小顆好賣錢。只有老闆娘偷偷的在發送薪資時塞了一個小紅包給堯舜仔，她說，難得你這麼骨力，予你鼓勵，意思意思。

堯舜仔拿到薪水，連同紅包，二話不說繞過人群，悄悄走到父親的身後，想直接放入他的褲袋仔內。父親還是發現了，皺著眉頭，想了幾秒，抽出了紅包，還給堯舜仔。

「這收好，頭家娘賞你的。我莫給你拿。」

這是他第一次收到這麼大包的紅包。原來飼養粉蟻的漁塭，奪走了他那麼多第一次的體驗。第一次吃苦、第一次辛勞，第一次賺到第一筆錢。

被父子倆私密的對話與舉動吸引的少女，蹲在秤重機旁，一雙眼睛活溜溜的，望著這一切笑的像一朵花。阿爸回過頭又跟眾人說起話，堯舜仔才發現她在看他。憨厚的人羞紅著一張臉，少女仍不感到害臊，依舊文文仔笑。直到遠處有人叫她的名字，

「阿雯啊！還毋緊來！好來轉了。」、「哦，好啦！」

從轎車裡鑽出來的女人花枝招展，一頭蓬鬆的捲髮蓋在纖細的白手臂上，一襲花洋裝，那是文蛤處理場的頭家娘。岸邊幾個賊頭賊腦的羅漢跤仔，揪著

看個過癮，連眼皮都捨不得眨。

阿雯雖然手腳都沾了泥沙，卻像隻花蝴蝶，飛舞著美麗的翅膀。飄揚在空中的頭髮，是細細的線，烏溜溜的在他心裡化作風箏，變成了一股悠揚的清風，撫過他的情竇初開。阿雯三步併兩步的邁開著步伐，吸引他目光。直到她的母親懷裡撲著阿雯的稚氣，輕聲細語的安撫以後，抬起頭，發現堯舜仔竟看傻了。

「緊上車。」

不耐煩的，還有臭男人把自己看做酒家女那樣打趣的眼光。阿雯的母親很快的切斷了與外界所有聯繫。牽著女兒進轎車，車驅在產業道路上，一溜煙就走遠了。

或許是還想再見她一面。

堯舜仔初中畢業後，還是繼續在每一個需要粗工的漁塭裡做工。父親沒有反對，他只說，看你要不要。不然，也可以上台北去投靠大伯，學點技藝，做個正經的工作。待在雲林，不是頭路，無出脫。

他當然懂父親在說什麼。只是，每當涉入漁塭後，腳指頭的指甲溝與肉之間的縫隙內填滿了細重的黑泥沙，他就對自己應該背負著照顧逐漸年邁父親的

使命感，又更重了些。

對於父親的顧慮，堯舜仔總是說我再想想，但就沒了消息。被打跑的母親改嫁後，偷偷的寄信給他。阿爸不識字，曾要問人這信哪裡來。堯舜仔很怕，因此交待過郵差，如果是他母親的信，可以等他在家，再送過來。

堯舜仔的腳踏車也逐漸老舊。阿爸為了圖方便，特地去加裝能承載貨物的置物架。有時，客氣的人家知道堯舜仔家裡窮，孤兒寡父的，會送些額外的收穫。窟仔有時會有白蝦，也會有虱目魚。飼養漁獲的人家再怎麼樣，也會因為堯舜仔的孝順，找個理由多給一些粉蟻做謝禮。

時間久了，堯舜仔是個孝子的事情便傳開了。當然，窮困的身世，也跟著被四處宣傳。即使青春期的孩子好面子，也無可奈何。

他不怪任何人。父親酒後動粗，多少也與母親愛抱怨有關。總之，他們兩個不適合。早早分開也好。

腳踏車的龍頭歪斜的停在塹仔窟邊，與慘白的柏油路面及排水溝相連。漲潮時，海蟑螂就會爬來爬去，跑得很快。只要看著一簍一簍的文蛤渾圓飽滿，收穫滿載，堯舜仔就忍不住替鄉親父老們高興。來來往往的都是漁民，各個都



靠天吃飯。只要到收成前沒下幾天雨，就算好年冬。

夏天的海無邊無際，海風來的快，把時薄時厚的雲給一捲一捲的攪進了另一頭，隱約藏著山的形狀的那裡。堯舜仔最喜歡的季節就是此時此刻。他最常趁滿堆簍裝的大貨車駛離前踮起腳尖，像隻猴子，扳著白鐵架，挑高處去望防波堤岸上的海。

遠處有漁船，再過去是什麼？黑水溝埋葬了許多人的骨骸，這是他們跟我說的。那些比我年長的人，都說祖先死了很多在裡面。但是他不明白，海既是這麼兇猛，為什麼又美的讓人離不開。

「堯仔！毋通按內爬，危險啦！」

阿嬤頭頂上永遠有著被豔陽照射後鮮艷無比的扶桑花圖騰，總能吸引人的目光。她熱情的招手叫喚，除了關心，最關鍵的，還有手掌心上捧著從亮橘色裝巨冰塊解暑的塑膠桶裡撈出，已被透涼、綠色鋁罐瓶身的仙草蜜。

「阿嬤，今仔日海漲是啥物時啊？」堯舜仔仍不死心，對其探頭探腦的望。只有阿嬤，面露擔憂，還是不停的要勸他。

「下晡兩點。噯，好啊啦！好落來食涼的啊啦。」

堯舜仔這才年輕氣盛的跳下貨車。瞬間貼合在地板的腳掌，只感覺到一絲溫熱。他頭仰的更高，發現雲飄的好快。未七月半的日頭猛如虎，曬的人皮像狗嚙。炙熱的日光透過雲層打下來，彷彿似打燈塔訊號，閃爍在地面，大地忽明忽滅。

日頭炙炎炎，走無所在覘。漁塭的海水被蒸發，加上翻攪過後的泥沙，飄出了特有的漁產腥臭味。泥沙乾的很快，收成的每個人卻都戴著斗笠，曬出一身的赤紅滾燙的古銅色。堯舜仔卻對高溫不以為然，十分享受在日頭之下暢快飄淌汗水的滋味。每當看著時而碧綠、時而混濁的海水，迎面吹拂而來、挾帶點濕黏的感覺，便舒服的心曠神怡。

阿嬈快速的將罐頭飲料放到堯舜仔的手裡，就在彼此打開易開罐的同時，對向迎來的彪財叔大聲的打了招呼。皮膚黝黑、人高馬大，粗獷的漢子。手臂套著的袖套盛開無數朵像太陽般的花，竟燦爛的跟他的笑容一樣。

「唉喲，阿財兄。誠歹勢，閣予你請。」阿嬈一貫的謙虛又來了，以退為進做寒暄。

「三八！這哪有啥！做頭家的無予工人便當涼水，後擺誰欲來予我請？這是應

當的啦。」

彪財叔說的起勁，手舞足蹈間冷不防一揮，手背就往堯舜仔的工作褲口袋擊去，裡頭的東西瞬間響出清脆亮聲。這不是銅板，老江湖的，一聽就清楚了。

「堯仔！你那閣咧用蚶仔殼彈吉他？」像是恨不得向世人揭曉堯舜仔的祕密一樣，彪財的氣口，比自己的父親還懾人。

「啊……就沒ピック用啊。」堯舜仔長大了，被損也不是第一次。虧久了，臉皮也厚了。只是被這樣揭露祕密，難免還是覺得有點窘迫。他不會選擇低頭，只好笑著迎上去。

「唉，少年人彈啥吉他，談戀愛啦！出社會了後找一份工作，好好的做。毋好彈彼，人說失戀食弓蕉皮，癡情的戇囡才會孤單一人彈這。叔仔是好意，咧教你。毋是咧跟你兇，要聽進去。知否？」

「我知道啦！」堯舜仔搔搔頭，一講到男女之情，腦海裡就浮現出了阿雯的面容。突如其來的難為情整的他滿臉通紅，連話都說不好。

「用指甲彈太痛。樂器這款物件若是無逐工練，馬上就生份，我才會接呢做啦……」

「反正蟻仔殼四界滿滿是，你就讓他去彈，那有要緊。堯仔有才情，這是好代誌啊。」幫腔的阿嬤一席話說的俠義，彪財才稍稍收了口。

「啊，我不說啦。多講多乎伊嚇到。大漢他著會了解啊啦。」

堯舜仔見彪財叔的不以為然是退讓，自己卻有些委屈。有些話應該隱忍的，卻忍不住講了。

「阿爸擰予我的時陣，就欠這項、壞彼項。老師幫忙阮修理，若無哪有這通好彈。」

阿嬤與彪財兄聽到了，這才不說了。或許是因為兩人接連想到堯舜仔的身世，因此瞬間聊起了文蛤市場價格的事。

彷彿只要一提到阿爸，那些原本圍繞著自己的話題，就會在熱絡的氛圍中間死去。堯舜仔不懂，但是也不想懂，到底是為什麼。或許是母親的關係，但無論如何，阿嬤與彪財叔，都是很溫柔的人。

真的不用怕誰會傷心。無論是自己，還是爸爸。堯舜仔自認為自己已經夠大了，有時會一個人抱著吉他，坐在海防的岸邊，望著滿是歷史的台灣海峽出神。以前阿公還在的時候，告訴自己，小時候，台西有多繁榮。直到這裡出現

了日本兵的砲台，撿木頭回家燒，還害怕被槍殺，還得搶在天亮之前。阿爸說過，家裡那尊木雕的觀音，是曾祖父從海上撿來。這片海洋賜我們一家平安，賜我們吃穿。只是，怎麼就沒賜給我們家庭和樂呢？

堯舜仔很知足，早熟的他不曾抱怨自己知己的朋友沒半個。偶爾迴盪在心裡的，只剩大人們嘔心瀝血的說那些開勸，做人要想開的話。

有時候，快承受不住的時候，就會跟眼前的波浪一樣。閃爍著起落的光，在心裡振出蕩漾的白色浪花。但很快的，就又被沖到沙岸上。

他最喜歡赤嘴仔的殼。粉紅色的，摻了白，偶爾帶點紅或黃。無論臭腥味多骯髒，他偶爾想吃的時候，就會提著白鐵桶子到沙灘上，赤著手去挖。指頭在柔軟的沙土裡掏，心裡就默然的燃起那時在文蛤處理場幫忙，再度撞見阿雯的那一天。

阿雯已經變成了一個亭亭玉立的少女，及肩的秀髮束成馬尾，掌裡套著兩層手套。一層布的，一層塑膠。正與人笑談著，一邊幫忙淘洗掉粉蟻殼面上的髒汗。為了賣相好，還得用藥水洗。其實堯舜仔總是在期待，期待每次跟著送貨的阿伯、叔叔們來到這裡，能再見她。這次，不再是作夢了，卻緊張的說

不出話。

處理場的地板總是濕答答，吆喝著屋內裡的老闆，大夥兒便七手八腳的幫忙把東西抬了進去。堯舜仔醒了，認命的跟著上上下下。夜深人靜時海洋氣味的祥和與滄桑的和弦，撥弦的指頭替自己開解家庭失和的憂傷而皮開肉綻。搬運一簍簍或一布袋的文蛤時滲出了血，阿雯在這一刻，都看在眼裡。

「先歇睏，較停仔閣來一逝。」司機大哥喊聲，眾人跟著和。堯舜仔終於有時間可以喘息，望著那些準備開始被作業的新鮮文蛤發愣。

阿雯先是往裡頭辦公室瞧，又再探往屋內去。確認沒可干預自己的人，便托下了手套，緩緩的走到了堯舜仔的身旁，輕聲細語的問。

「你的手在流血呢。不會痛嗎？」

「啥？我沒事啊。」堯舜仔的直來直往總是在尚未確定眼前事物之前預先發言。

這不是壞事，只是難免會出差錯。尤其說出口後，才發現喜歡的人在自己面前。暗戀對方的那股傻勁，變成了傻裡傻氣。

已經出了糗。阿雯笑出酒窩，伸出手去抓堯舜仔原本又在腰間的手，攤在眼前細看。指甲的中間裂了一個縫，血肉模糊。她二話不說回到了屋子裡頭，

再出來，手中捧著醫藥盒。

「你這個不消毒很危險。」阿雯老練的拿出裡頭的優碘、紗布與膠帶。此時已有人注意到兩人的互動，湊過來探。眾人看見堯舜仔的傷，都直呼不好。甚至還皺著眉頭，叫他去醫生館給人看一看。

短暫的相處，一瞬間。竟成了堯舜仔一輩子忘不了的回憶。感情的事情真的如夢幻影，所有有關於愛情的歌曲，怎麼彈也彈不完、唱不盡。他返家後，輾轉難側。入眠後再醒，還以為過了很久，卻只睡了三小時。跨下褲底，一灘濕黏的污漬。他在夢裡遇見阿雯，夢遺。

之後，彪財叔乾脆教堯舜仔開三點五噸的小貨車。

他說，平時在鄉間就給你開，有時間自己也練一練。若是能在這裡做到十八歲，車子借你去考照也行。偶爾讓他坐在副駕駛座，彪財叔就開始喋喋。說老閩家的阿雯長的不錯，若有喜歡就去帕起來，晚了就被追走。又說堯舜仔肯吃苦又古意，要替自己介紹婚事。講到喙角全泡，還會笑的眼睛都眯成一條線，

「無的確阿雯嘛煞丟你咧！」、「莫鬧啦，叔仔。」

「莫假仙哦，枵鬼假細膩咧吼！」

堯舜仔露出苦笑，很難為情，但是最喜歡聽彪財叔說話。跟自己同年齡的孩子，不是去讀警專就是去闖天下。還能叔姪倆說說笑笑，消磨掉漁村生活裡的無奈與無聊，又可兼顧到照顧家裡父親的責任，這樣就夠滿足了。阿雯只是一個夢想而已，遙不可及的夢想。自己從沒想過接近對方，只是藏在心底最深處，還是有一株小小的嫩芽，正逐漸長大。

就在十七歲的八月十五，剛下了工的堯舜仔在五府千歲廟裡熱鬧時擲了香油錢，上了香，準備拿金紙去燒。經過一群歐巴桑面前，側耳聽見眾人嘀咕些小道消息。正要穿越假裝沒聽見，卻又在此時聽見了關鍵的字眼。

「對啦，處理場的大頭家的查某困，欲和茂德仔的後生訂婚啊。」、「去美國讀冊的彼個？」、「嘿啦，人轉來台灣做醫生呢！」、「遮爾厲害哦。」、「妳毋知哦，頭家娘專工揀的，媒人婆換幾若個去呢！」

「唉喲，連鞭欲好命啊。阿雯做先生娘，這聲快活啊、涼勢涼勢，鴛鴦老母攏想好了，攞真敖替人按算。」

堯舜仔的世界突然瓦解了，拿著金紙的手冒出了大大小小的汗珠。他知道



自己不配，只是不知道來的這麼快，這麼突然。步履蹣跚的走到金爐前，面前那堆連餘溫都不剩的灰燼，風一吹對流效應，卻一點橘光也沒有瞧見。不抽煙的人，拿起打火機，不熟練。手指頭上的汗漬，滑不開齒輪。再三扳下拇指，指面都擦出了痕。

他還是跟廟宮老伯借了火，心不在焉的一帖一帖拆燒黃紙。眼前的火焰好迷人，在空洞的巢穴裡跳著舞。某個瞬間，他也想放縱的跳舞，跳火之舞，把內心裡那株不知從何而來的草給燒滅。

八月十五，陳一郎的純情曲。在夜風襲來的晚上，這天沒有心情回家。反正四處都在熱鬧，阿爸也去給人請，飲的醉茫茫。

堯舜仔眼角泛了淚光，海湧聲一陣一陣拍在他的心肝。海水撥來冷甲寒這句歌詞，貼切的伴他在孤單的人生旅途裡飄浪。遙遠的康樂隊正在廟口放送卡啦伴唱，堯舜仔終於受不了了，還沒走到熟悉的地方療傷，卻已經走不動。他蹲坐在地上，聽著遠處不知何人迷茫的持著麥克風，大聲的、滄桑的唱。

「離開著阮故鄉 孤單來流浪

不是阮愛放蕩 有話無地講

自從我畢業後找無頭路 父母也年老

要靠阮前途

做著一個男兒 應該嘎 嘎 來打拼」

是阿爸。堯舜仔不敢相信，又側耳仔細聽。那真的是阿爸的聲音？他這輩子為人靦腆，怎麼會上台表演。歌都還沒唱完，底下竄進麥克風的聲音，一句一句勸酒。

「擱飲，來。來啦！」、「稍等咧，我益閣有幾句啊話……」

「堯阿，阿爸的心肝仔囝。」麥克風因為太靠近音響，發出了尖銳的嘶吼聲。眾人的喧騰，才稍稍被緩解。

「做人著磨，做牛著拖。恁爸這世人扶掙、無出脫，無才調予你過好日子。但是，我這首歌，敢上台唱，是為了欲送你聽……一晃過三冬，三晃過一世人。戲棚跤，倚久就你的。要骨力，要拼，知影否！」

堯舜仔記住了。這輩子銘記在心的，是一個做父親的人，這世人愛面子的，也不願意承認自己錯誤的男人，竟然在大庭廣眾之下對著兒子真情流露的喊話。他終於明白，在漁村廝混是自己的懦弱、膽小。拿父親作為擋箭牌，只屈

守在這裡做一隻井底之蛙，是沒辦法功成名就光榮返鄉的。

「阿爸，失禮！失禮啦，阿爸。」痛哭失聲，在這個沒有人的海岸。八月十五的滿月朦朧的掛在夜空中，星光灑在旁邊，點綴了黑與海成一氣的滄桑。

幾日後，堯舜仔收拾好了行李，隨大伯去了台北。繁華的都市正開始興建大樓。大伯是個利索的磁磚師傅，他嫌棄堯舜仔來的太晚，學不了功夫。因此每天要他早上五點起床，到工地去拌水泥。冬天來的很快，挨著寒風的身體受凍，把人顫的直打哆嗦。一開始，只能做粗工，再半年，才能開始拿抹刀，幫忙抹縫。又幾年，墨斗彈繩、量水平，割尺寸，已經難不倒他。

於是開始有人叫他猴師仔，然後又改稱他少年師傅。最後，大伯派了工程給他包，顯然是個能獨當一面，有技藝、能帶頭，且受人尊敬的人。

堯舜仔捨不得那把老吉他，但台北的樂器行都勸他丟了。原來現在有一種叫做貝斯，還能插電。男用的、女用的，特殊造型的吉他。這裡什麼都有，他也喜歡薩克斯風，只是他不會，便走馬看花著欣賞。

租屋處旁的鐵工廠時常來父親的電話。一方面，關心孩子下次何時回家，另一頭，又講誰家的姑娘還沒嫁，問他在台北有沒有對象。堯舜仔今年已經

二十五了，他說不急。父親便劈頭就問，是不是闖了禍，不敢講。他長長的嘆著氣，阿爸越老越糊塗了，實在懶的跟他解釋。

最近一次通話，是過年的前一個晚上。堯舜仔的堂妹打電話來，說有朋友要介紹給他認識，問他好不好。老實說，他沒什麼主意。這麼多年過去了，偶爾想，自己一個人也很好。於是婉拒了她的好意。

年節時阿爸很高興，看堯舜仔穿的新潮得體，又得了大紅包，說什麼都要四處去宣傳、炫耀自己的兒子爭氣。自從出外之後，堯舜仔很懷念過往單純的生活，於是推托了親戚朋友的飯局。

他帶著吉他，走到過往那個熟悉的海岸。不知為什麼，他覺得這裡的海已經不是他所期盼的海洋。或許是因為工業區來了，或者是自己看慣了北海岸的景色。黑水溝依舊攜來海浪，溢來溢去，拍打在防波堤上。但這裡的美，已經伴隨著保麗龍與寶特瓶等垃圾的出現，變得狼狽不堪。

堯舜仔的皮鞋光亮的與地上的雜草亂石不符。他唯一不變的是懷裡這把老吉他，這把與他的青春一起長大的吉他。一樣找了一個地方，席地而坐。正月裡的夕陽，自己已經很久沒看過。

海風呼嘯而過，浪潮很大。練琴還是可以的，畢竟習慣孤獨之後，就不覺得冬天裡的海岸有多荒涼。

「不要管我！」

甩撞車門板的瞬間，堯舜仔還在等最接近海平面的夕陽。再聽見哭聲時，被丟包啾泣的女子已往防波堤的階梯走來。那是誰？濃妝豔抹，卻披頭散髮。牛仔褲上裹著厚重的毛衣搭著格子圍巾。他癡癡的望，望到幾乎迷失了方向。懷裡緊抱著的是這輩子最愛的吉他，手裡掐著的，是無數個已經被替換的蟻仔殼。

「是堯舜嗎？好久不見！」女子走到他身旁，彎下腰，側著身體看著堯舜仔。確認是故人之後，稍稍停住了眼淚。紅著鼻子，笑了。

「妳是……阿雯？妳在哭喔。」堯舜仔見過世面後，即使心裡多澎湃，也變得和緩，只是偷偷的臆測她的反應。

「別說了，沒意思的事，說也沒用。」阿雯的開朗，雖然從以前就知道。但這次很明顯，無論是怎麼樣的反應與口吻，都是假裝的樂觀。

「都聽說你自彈自唱，很會彈吉他。不如，唱個什麼歌來聽。先說好。你唱你

的。這次，也換我來做個你的專屬聽眾，好好拜會一下堯舜大師的功力。」

「好。」堯舜仔笑了。不知道為什麼，即使像是騙小孩的話，阿雯所說的字字句句，對他來說，都如同聖旨般，使人感到光榮與安祥。

「那就，留戀啥路用。」、「好啊，糗我是吧？」

「哈哈，妳不是說什麼都好嗎？」

「隨便你。我百毒不侵，快彈吧。」

阿雯踩在每一顆消波塊狹小的接觸面。每往前跨，都像芭蕾舞者跳躍。堯舜仔對這樣的景色癡心妄想。原來夕陽來了，沙灘出現了，而且，這一切消失的很快。他甚至覺得，跟老天賜與在眼前的曖昧相似。

「問君歸期未有期 巴山夜雨漲秋池

何當共翦西窗燭 卻話巴山夜雨時」

吉他和弦把異鄉悲戀夢的前奏演的很美，但堯舜仔卻哽咽了，正式要唱，卻接不下去。此時，她回過頭，露出笑容。

「喂！唱的不錯，繼續啊。」

阿雯的傻裡傻氣，自然天生的渾然天成。一絲一毫的假裝都沒有，就像是

自己永遠都靦腆的不知道怎麼對她說，這麼多年過去了。妳一直在我的心裡，有著不可抹滅的份量。

「我真的……沒辦法。」堯舜仔放下了持螯仔殼、控制和弦的手。這樣的歌，他怕唱了，會流出眼淚。男子漢大丈夫，有淚不輕彈。

「我來唱。」阿雯從遠處緩緩的走來。堯舜仔為了避免自己克制不住情感的流露，低著頭，專心的彈著吉他。

「離故鄉到都市 北部送冬換春衣

君多情妹多義 千里來結緣喜帶悲

啊，夜鶯不知阮心意 樹頂空吟懷春詩

南部妹北部哥 愛情超過千里河

青春夢雖然好 只驚好夢變水波

啊，愛情愈好是愈煩惱 你富我貧欲如何」

遠方突兀的汽車排氣管聲來的很快，條地就在耳邊。但堯舜仔真的沒心思抬頭看。盤旋不去的焦慮，只因下一段副歌。自己到底要怎麼面對，已經開口

不停吟唱下去的她。

「千里緣結鴛鴦 北部明月引鄉愁

為終身我暗自想 花開結子望兄收

啊，望君立誓愛永久 無通變心學風流」

阿雯面對著海水，自若的唱著。堯舜仔的感觸瞬間湧上來，他終於沒辦法再忍了。衝上前去，從背後狠狠的把阿雯擁入懷。

「阿雯，跟我走。跟我去台北，我們一起生活。逃離這裡，好不好？」

「說什麼傻話，我已經嫁人了。我……」阿雯的話還沒說完，就硬生生的被堯舜仔打斷。

「妳只要願意跟我走，什麼都不是問題。妳要相信我，相信我會給妳幸福。」堯舜仔像是瘋了，連阿雯的話，都聽不進去。

阿雯愣住了，她沒來得及點頭說好不好。遠處的人馬快速的從階梯的彼端衝上前來。頓時，叫喝聲大作。兩人被撕裂，被分開。阿雯瘦弱手臂被緊緊揪住，即使她撕心裂肺的哭求眾人不要動手。那把堯舜仔所心疼的老吉他卻已被當作垃圾，扔進爬滿馬鞍藤的草叢邊。



攜走了堯舜仔的初戀，粉蟻的殼又回到了海岸。

隔年，堯舜仔與堂妹的朋友結婚了。喜宴剛辦完，一個蓄了一頭長髮飄逸的捲髮女子提著一行李與吉他，在清早，來到了堯舜仔家杯盤狼藉的門口埕。

「妳是誰？」手持掃帚在清掃的老父親眼睛不大好了，認不出來她是誰。她有點哽咽，輕輕的開口告訴他，

「我欲找堯舜仔。他在家嗎？」

老父親不知道是似懂非懂，還是故意裝傻。只見他低著頭掃著地，一邊在口中唸唸有詞。

「阮舜仔總算娶某囉。昨暝熱鬧煞了後，車駛咧，趕倒轉去北部啊。伊講做頭家人，愛有責任。而且早慢愛做人老爸的人，彈啥琴、唱啥歌？不如賺錢較實在。」

怎知，老父親再抬頭時，女子已不知去向。地板徒留一隻被嶄新的防水尼龍布袋包裹住的吉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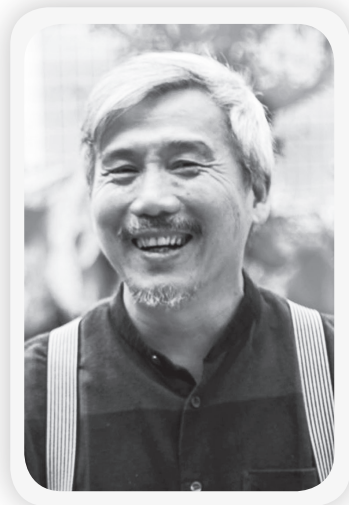
老父親將它拾起，放到屋簷下的角落旁。心裡想，待會兒送給別人家。

## 陳錫久

---

### 作者簡介》

1955 年生  
台北工專機械科汽車組畢業  
曾與好友合開白金汽車修配廠  
目前為白金廣告設計資深員工  
（老闆是老婆）



### 得獎感言》

得獎是寫作的動力催化劑  
感謝青睞  
感謝青睞  
感謝青睞  
（因為很重要，所以……）

## 生之徒

「出生入死，生之徒十有三，死之徒十有三，

人之生，動之死地，亦十有三……」

電腦螢幕右上角「Z」的通知在跳動……

我瞥了一眼，是姑姑。

「不行、不行，現在沒空。」腦袋裡的聲音一直在搖頭。

已經晚上九點，我還在修改半個鐘頭前，業務拿回來的稿子。

本來已經關機，正在慶幸週末夜難得可以提早回家，卻在門口碰上一臉諂媚、剛從客戶那裡回來的業務陳桑。

再怎麼說也很難全怪到陳桑頭上，有些客戶真的就是無厘頭，接案前說得十萬火急，稿子做好了，卻在那裡東磨西磨的，這一次改標題、規格，下一次又說產品可不可以再放大一些。

「有幾個地方文字再改一下，還有……還有……」陳桑有些支支吾吾地說：「模特兒的胸部能夠變大一點嗎？」

我放下背包，接過陳桑遞過來的 STARBUCKS 咖啡，重新開機。

公司的業務主要在平面設計，偶而會接到會場佈置的工作，不過都是因應老客戶要求幫忙才做的，雖然平面媒體長期受到網路的打壓，但公司的業績並沒有下降太多，應該是業務總監熊姐接案能力超強的關係吧，幾個大客戶都還是穩如泰山。

文字部分很快修改好了，我開啟 PHOTOSHOP 軟體，用液化效果把模特兒的胸線均勻地加大。

「啊……太厲害了，簡直就像變魔術！小吳，改天找我老婆來，你能不能把她的胸部也變大一些，哈！」業務陳桑笑話很冷。

按下列印鍵，公司的彩色噴墨列印機開始動作。

九點二十分，走出公司大門，拿出手機，打開 LINE 聊天室。

「臭小子，你再不回來，我要掛了，報應。」姑姑傳了個沒頭沒腦的訊息。

「怎麼了？我剛下班。」我回了訊息過去。

走到捷運站前，姑姑還沒回應，我按下通話鍵……，鈴聲響了好久，沒人接聽。

這個時候阿嬤應該睡了，不能吵她。

我再次按下通話鍵，鈴聲再響……，通了。

「喂……請問你是吳素蓮的家屬嗎？」陌生的聲音，奇怪，姑姑怎麼了？  
「是，她是我姑姑。」

「我是台大醫院的護理師，你姑姑感冒肺炎發燒，戴著氧氣罩不能講話，叫我幫她接聽。」年輕聲音的護理師，講話還蠻有條理。

「她說叫你回來就對了。」

姑姑跟阿嬤是我唯一的親人。

姑姑老說我是喝她的奶水長大的，其實，她沒有結婚。

姑姑喜歡亂揉我的頭，然後嘆口氣說：「你要是女孩子就好了。」

還有，雖然她是我姑姑，但身分證上登記的資料卻是我媽媽……，哎呀，我不知道該怎麼說，總之，我們家就是這麼亂七八糟。

在捷運站前，我猶豫了一下，這個時候回租屋處拿換洗衣服肯定來不及，算了，反正家裡還有一些以前沒帶上來的衣服。

買好高鐵票，坐上返鄉的最後一班車，很久沒回老家了。

我們家人口非常簡單，只有阿嬤、姑姑跟我。雖然我說我們家亂七八糟，但其實我的童年過得還算不錯；姑姑在醫院上班，阿嬤在家裡附近擺攤賣麵，每天放學回來，阿嬤也差不多收攤了，家裡總會有人在，不像其他同學下課後還要去安親班。班上有些女生會說：「你都不用上安親班，好好喔！」其實我知道她們的意思是：「怎麼會有人沒錢上安親班呢？」。還好我的成績在班上不算差，姑姑每次看到成績單都會緊抱著我說：「我們家阿明真棒！」然後又會將嘴巴嘟近我的臉頰，直到我掙扎著離開才作罷。

不記得我是什麼時候對自己的身世產生疑問，應該是小學吧！阿嬤含含糊糊回應說：「因為恁爸爸做錯事被抓去關，他的女朋友生你之後，把你丟給我就不見了，我也不知道怎麼辦，只好用恁阿姑去報戶口，才會變成這樣。」這些話當時我是相信的，可是慢慢長大後，越想越覺得裡面有很多破綻，每次想再問，阿嬤跟姑姑都用其他事情帶過，我自己也沒有那麼強烈的好奇心，這樣稀哩呼嚕地到現在還沒弄清楚怎麼回事。

列車到站下車時，我嚇了一跳，整個月台滿滿都是人，擠在電扶梯前，一個個魚貫地扶著電扶梯逐漸向下，已經是最後一班車了，居然還有這麼多人，

真是難以想像。高鐵剛開始通車時並沒有在我們小鎮設站，經過地方政治人物不斷爭取、施壓，最重要是高鐵管理階層後來改由政府接手，才能在八年後正式設站營運，不過事實證明，這個站是必要的，對高鐵的營運也應該有加分的作用。

雖然如此，其實我很少坐高鐵，票價是主要因素，年輕人有的是時間，少的是金錢。從以前北上念書時，我就習慣坐日統客運，傍晚時分上車，一路晃啊晃地，半睡半醒之間就到了，也不過三個多鐘頭的時間。有了高鐵之後，日統的營運變得艱辛，我更覺得應該搭日統，好歹它是雲林唯一的國道客運公司，「雲林人不支持，誰來支持？」這樣想的時候，不搭高鐵的藉口就顯得理直氣壯起來。

從高鐵站出口直走不到五分鐘就接近台大醫院，已經夜深，四處都沈寂下來，走在紅磚人行道上，行道樹過去長滿了茂盛的蔓草，雖然有路燈，但這種氛圍，大白天都很少有人走動了，如果是女孩子，應該不敢在這個時候，走在這樣的路上吧。醫院孤獨地聳立在大片的平原上，四周沒有其他建築物，外牆整齊的窗戶，透著微弱的燈光，清楚地顯示了樓別，看不到裡面的動靜，不過

不難想像，多少生離死別的故事，正在裡面發生。

姑姑的病房在六樓，從走道分成GS跟GN兩邊，我推開GS08的房門，室內燈已經熄了，只留下床頭小燈，走到窗邊，姑姑戴著氧氣罩，呼呼地睡著，原本圓滾滾的臉龐好像清瘦了一些，我放下背包，坐在陪伴小床上。

才剛拿出手機，值班的護理師就推著醫療推車進來。

「阿長，量體溫喔。」護理師從醫療車拿出壓脈帶纏繞在姑姑手臂上，按下電子血壓計按鈕，然後又拿起耳溫槍按在姑姑耳朵。

「三十六點九，好，燒退了，你是阿長的姪子嗎？我們剛剛有通過電話喔。」護理師面向我說。

「啊，妳好！為什麼叫我姑姑阿長？」我提出疑惑。

「你姑姑以前是我們醫院的護理長，你不知道嗎？我是跟著學姊她們叫的。」護理師笑著說，一面看著血壓計：「血壓正常。」

「阿長，對不起，把妳吵醒了。」

姑姑睜著惺忪的睡眼看著我們兩個。

「我姪子很帥哼，給妳當男朋友好不好？」



果然是姑姑，一開口就很無厘頭。

「妳是不是燒過頭了，亂講話。」我忍著笑摸了姑姑的額頭。

「死不了了，嗯，乖，知道馬上回來看我。」

姑姑戴著氧氣罩，咕噥地說著，兩手用力要把自己撐起來，我連忙扶著她坐好。

「陳醫師有交代，因為細菌培養還沒出來，不能確定哪個菌種，這次打的抗生素只能暫時作用，這兩天還是要特別留意一下喔。」

漂亮的護理師交代之後離開了。

「我差一點就翹掉了，你知道嗎？」姑姑用疲憊的眼神看著我。

「我有好多話想要跟你講，如果你是女孩子就好了。」

「好好好，妳很累了，先休息吧，明天再聽妳講。」

我強迫姑姑躺下來，她沒有抗拒，眼睛閉上，但呼吸還是不很順暢。

從來沒有在醫院陪伴病人的經驗，我們家人口簡單，阿嬤與姑姑身體一向都很好，今天真的是破天荒第一次。

我坐在陪伴小床上，望著姑姑，有記憶以來，姑姑一直剪著俏麗的短髮，只不過原來清秀的瓜子臉，變成現在喜孜孜的圓臉，歲月的變化還真大。

這麼想著的時候，我突然有個疑惑，姑姑年輕的時候，其實蠻漂亮的，為什麼從來不曾有人追求她？是被她大辣辣的行事作風，還有粗聲粗語的兄弟腔嚇跑嗎？再怎樣都很難把現在跟過去的她兜在一起，就好像看韓劇一樣，怎麼想也想不到清秀美麗的女主角，會變成厚實渾圓的大媽。

姑姑從什麼時候放棄了作為美麗女人的意願呢？還有從小到大，我一直覺得很自然，從來沒有想過的問題：

「姑姑為什麼不結婚？」

「阿嬤從年輕守寡到現在，她們是不是為了我，放棄了人生的其他選擇？」

「還有我名義上的父親呢？那個從來不曾出現，我也從來不曾想過的爸爸呢？」

被醫療推車吵醒時候，我正在做夢，夢裡那位漂亮的護理師不曉得在跟我說些什麼，我一直點頭，眼睛睜開時，已經換成年紀較大的護理師，落差有點大，我愣愣地看著她，發現天已經大亮。

「你是來照顧病人，還是來睡覺的？」姑姑鼻上換成掛著氧氣管，坐在床上笑著說。

「這麼小的床，你也能睡成這樣，害我半夜起來上廁所都不好意思叫你。」醫院的溫控調節得很好，加上連日來的加班，什麼時候昏睡過去，我自己都不知道，不過看到姑姑恢復得還不錯，總算安心下來。

「我先回去看阿嬤，你想要吃什麼，我幫你帶過來。」

「不用啦，我沒什麼胃口，早餐在這裡還沒吃呢。」

「啊，對了，幫我帶些換洗的衣服來。」

從醫院右側急診室走出去就有公車站牌，幸運的是等不到五分鐘，公車就來了。也許是因為假日或者時間還早，車上零零星星只有三位乘客，車上的座椅裝潢都很新，還有冷氣空調，坐起來蠻舒服的，比起以前國中時破舊、骯髒、經常脫班的客運班車，簡直不可同日而語，這應該是高鐵帶來的良幣效應吧！

在總站下車後，拐幾個彎先走到阿嬤的攤位，喔！今天沒營業。我繼續往老家前進，迎面有一個外勞推著輪椅過來，咦！這不是以前住隔壁的雪子阿嬤

嗎？

「阿嬤！YUKI阿嬤！」我對著坐在輪椅上的阿婆叫著。她微笑著對我點點頭，用一種很陌生的眼光看著我，背後的外勞揮揮手比著頭，像是要對我解釋YUKI阿嬤的狀況。

YUKI阿嬤家有一個孫女小貞跟我同年紀，因為父母親離婚，住在阿嬤家讓祖父母扶養，好像她爸爸也很少回家，至少在我的印象中看不到幾次。雖然是隔代教養，但YUKI阿嬤可不像我家阿嬤那麼慈祥可愛，我跟小貞都很怕她，每次我在家裡跟阿嬤有的沒的不肯就範時，只要聽到YUKI阿嬤進來的聲音，就會自動歸位乖乖聽話，YUKI阿嬤經常嘆氣笑著說：「我是治國有能，治家無能。」

YUKI阿嬤跟阿嬤的感情很好，兩家沒什麼隔閡，我跟小貞也經常玩在一起，YUKI阿嬤常說，等小貞長大了，就讓她嫁到我們家，給我當老婆。當然這是小時候的玩笑，事實上，隨著年齡增長，國中時期，我們兩個不同校，慢慢開始疏遠，高中之後，我到台中唸書，再也不曾聯絡，就算偶而碰面，好像也沒什麼可以聊的話題。不過阿嬤跟YUKI阿嬤感情一直保持很好，直到高中畢業，小貞阿公過世，家族陷入爭產糾紛，YUKI阿嬤黯然搬離隔壁住家為止。

「阿嬤！阿嬤！我回來囉！」剛進門我就高分貝叫著阿嬤。

「好啦，有聽到啦，親像囡仔咧。」阿嬤笑著從裡面走出來。

「恁阿姑有打電話回來，說你昨天晚上在病院陪她。」

「阿嬤，我剛剛有遇到 YUKI 阿嬤，她不認得我了。」

「老人癡呆啦，唉！老歹命，那些孩子財產分了之後，沒人要理她，這幾年還好有女兒在照顧。」阿嬤語氣中有深深的感慨。

「我不知道什麼時候會像伊一樣空去否。」

「阿嬤，不會啦，妳不會啦，我會照顧妳。」

「憨囡仔，阿嬤如果空去，你是要怎樣照顧，老人癡呆不是你想的那麼簡單喔。」阿嬤苦笑著。

一直以來，阿嬤跟姑姑就是家裡的支柱，也很少有身體上的病痛，偶而感冒之類的，對生活並沒有造成太大的影響。如果有那麼一天，阿嬤真的生病了，我有辦法照顧她嗎？我是不是必須辭掉工作回到小鎮來，這樣的話，我能找到合適的工作嗎？還有以我這樣的薪水待遇，能負擔得起照顧的費用嗎？想到這

些不由得一陣恐慌，打從心裡冷了起來。

「憨孫，講一個影你就生一個子，免煩惱，阿嬤身體還好，真正有彼天，我緊死死咧就好了。」阿嬤笑著說。

「阿嬤……」

「好啦，不要再講了，趕快去吃早餐，等一下作伙去看恁阿姑，伊好像有什麼事要跟你講。」

等阿嬤市場買菜回來，煮了魚湯，騎摩托車載阿嬤到醫院，已經接近中午時分。

「就跟你講不用幫我煮東西，醫院這邊都有，哪，妳看，中午送來的便當都還沒吃呢，這些都是營養師調配的。」

「喝魚湯最好了，妳以前念書的時候常常感冒，我煮了多久的魚湯，才把妳調養好的。」

阿嬤跟姑姑一來一往，我在旁邊忍不住想笑。明明都是在為對方著想，但話說出來就完全不是那麼一回事。

姑姑勉強吃完便當，也把魚湯喝了，坐在病床上，很正經地說：

「我這次會生病，是報應，是在跟我警告，因為我做錯了一件事。」

姑姑喘著氣繼續說：「我殺了一個人。」

我跟阿嬤面面相覷，不知道姑姑在說什麼。

「我們安養院裡面一個中風的老人上個月死掉了，可以說是我殺了他，因為我慢了送他去急救的時間。」姑姑臉色很凝重。

「我是故意的，不，應該這麼說，我雖然不是故意的，但心裡很早就有這種想法。」

「妳到底在說什麼啊？」阿嬤很擔憂地看著姑姑。

「這個老人家兩年以前第一次中風住進我們安養院，那個時候症狀輕微，他老婆天天來陪他，兒子、女兒都在外地，還有一個在美國，住了兩三個月，天天吵著要回家，因為沒什麼後遺症，就讓他回去了。」

「一年前，他又再度中風了，這次很嚴重，在加護病房住了一個多月，本來他老婆跟孩子說好放棄急救，但是在美國的大兒子剛好回來，堅持要急救，花多少錢都無所謂。命是撿回來了，整個人卻癱在床上，生活完全不能自理，

只有腦袋還清楚，在醫院又折騰了三個月，最後還是送到我們安養院來。」

「他老婆還是天天來陪他，他還是天天吵著要回家，怎麼辦？當然沒辦法，老太太一直搖頭說，要是那個時候不急救就好了，老太太每次都跟我強調孩子很孝順，問題是這些孝順的孩子除了出錢，很少看到人影，美國那個更不用說。」

「更糟糕的是，兩個月，不，三個月前……」姑姑突然變了聲調。

「緊張、緊張、刺激、刺激，站在烽火之中的忠良後代，一步一步受到奸臣的壓逼……」我忍不住用布袋戲的聲調來戲弄姑姑。

「臭小子，你到底要不要聽，我不講了。」

「好啦，你們兩個常常沒大沒小，阿蓮，緊講，發生了什麼事？」阿嬤出聲打圓場。

「三個月前，老太太突然感冒，一個禮拜就併發肺炎死了。」

「啊！」我跟阿嬤不約而同叫了出來。

「應該跟她長期照顧病人太累有關係，老太太死後，家屬請了一位外勞來照顧老先生，從那個時候開始，老先生不再吵著要回家了。」



「每次我看到他的眼神，都覺得心很酸。」

「上個月那個時候，我推著別房的老太太要去洗澡，經過老先生門口，看到他好像不太對勁，外勞不在旁邊，我心裡遲疑了一下，還是先推著老太太到浴室，剛開始要沖水時，就聽到外勞在大叫『阿公，阿公……』，我請其他助理接手老太太，馬上趕到老先生房間，幫他戴上氧氣罩，然後找院內的護佐陪同，由我開車送到醫院急診。」

「平常遇到這種情況，我開車是很快的，但是那天一直有個聲音告訴我『慢、慢、慢慢來』，所以十分鐘的路程，我開了十五分鐘才到，到醫院時，老先生只剩最後一口氣了。」

「他們家人有怪妳嗎？」阿嬤問。

「沒有，他們都有心理準備了，只不過我自己知道，這是不對的。」

「妳沒有做錯，就算妳及時趕到醫院，老先生也不見得能救起來，而且，如果真的救起來，豈不是更淒慘。」阿嬤說。

「我跟你們兩個講，如果有那麼一天，你們絕對不可以幫我急救，我不要

躺在床上，讓人家搬來搬去，什麼都不能做。」阿嬤鄭重地對我跟姑姑說。

「從那天以後，我心裡就有個疙瘩，總覺得好像有人在盯著我似的。」

「憨囡仔，妳被煞到了，等一下我回去拿妳的衣服，請三寶堂的師父幫你收驚就好了。」阿嬤跟姑姑說。

記得我國中的時候，阿嬤經常要我拿衣服到三寶堂去幫她收驚，師父把一碗米用阿嬤的衣服包起來，點三柱香，然後對著供奉的神明拜拜，口中念念有詞，拜完之後，將衣服擺在供桌上，吩咐我兩個鐘頭後再來，阿嬤沒空的時候，通常是我去將衣服拿回來，這時候，師父會把拜好的衣服解開，看著碗裡面的米，開始解說，有時候說阿嬤在路上遇到喪事被煞到，有時候說阿嬤頭痛、骨頭痠痛，有一些鬼祟，收驚好就沒事了，反正大概就是那一套，我回來照樣跟阿嬤說一遍，阿嬤就會很安心的樣子，其實，我不相信這些，總覺得那只是心理作用而已，不過我不曾在阿嬤面前說，畢竟只要她心安就好。

整個下午大概就忙著收驚這檔事，晚餐過後，阿嬤將從三寶堂帶回來的符令燒化成符水，叫我帶去給姑姑喝，匆匆洗過澡後，我再度前往醫院。

果不其然，姑姑已經在醫院盯著電視一臉厭煩的樣子，看到我來，眼睛泛

著光彩，嘴裡卻說：「你來幹嘛，在家陪阿嬤就好啦。」

「阿嬤叫我拿符水來。」我照阿嬤的叮嚀，先給姑姑喝了三口，再沾符水在姑姑身上從頭往下抹了幾下。

「好了，我要走了。」

「臭小子……」姑姑明顯地失望。

「哈！明明就想要我陪妳，還叫我回家。」戲弄成功，我順勢坐下，漂亮的護理師剛好走了進來。

「阿長，量體溫喔。」聲音很好聽。

我望著護理師，眼角餘光看到姑姑在盯著我。

「OK，正常，明天早上要抽血，晚上12點以後就不可以進食囉。」護理師把一張禁食的吊牌掛在牆壁上。

「喂，小君妳慢點走，是不是可以把妳的 [ ] 給我們這個臭小子，這樣要聯絡事情比較方便，不然他明天又要上台北了。」姑姑明顯要給我製造機會。

「好啊，打開你的 [ ]，來，搖一搖……，OK。」我們兩個人同時都笑

了出來。

「YES！」我心裡大叫。

「臭小子，你欠我一個人情喔，看你怎麼還？還笑，傻笑！」護理師離開後，姑姑笑著跟我說。

儘管生病躺在床上，一旦扮演起紅娘，卻又精神煥發，這大概是所有上年紀女人的通病吧，這句話不能直接跟姑姑說，說了我又死定了。

「姑姑，我一直想問妳，現在剛好有時間，可以嗎？」

「什麼問題？」

「我爸爸在哪裡？」

姑姑瞬間變了臉色。

「他死了，你還沒出生，他就死了……」姑姑遲疑了很久。

「不要問我，你回去問阿嬤，叫阿嬤跟你說。」

病房裡的空氣好像凍結了一樣，我是不是碰觸到什麼禁忌的話題，我們家有不可說的秘密嗎？

姑姑閉上眼睛，不再說話，我無聊地看著電視，從一台轉到另一台，不斷切換，終於姑姑忍不住了。

「你煩不煩啊，切來切去。」

「每次我問妳，妳就說問阿嬤，我問阿嬤，阿嬤又叫我問妳，問來問去，我到底該問誰？」

「我沒辦法說，我不知道怎麼說……。」姑姑喃喃自語，聲音很小，跟她平常差太多了，我從沒看過姑姑這樣子。

「妳不是說他死了嗎？是怎麼死的？」

「他為了我殺了一個人，然後他也死了……。」

不會吧，姑姑是在編哪齣戲？這不是電影才有的情節嗎？

「你不相信對不對，但這是真的，這是我跟你阿嬤心裡永遠的痛，我沒辦法跟你說，你回去問阿嬤，請阿嬤跟你說。」

父親的存在，好像已經超過我所能理解的範圍，可能是我自己神經太大條吧，從小到大，不曾感受到沒有父親的失落與困擾，我會不會像電影「楚門的

世界」那樣，身處在虛假的世界而不自知？還是這是我有自己的保護色，只要蜷縮在寄居的硬殼裡，外面的世界一切與我無干。

不對，不對！我想多了。姑姑是真的，阿嬤是真的，我也是真的，外面的一切都是真的，我還活在這個真實的世界裡，姑姑不說，明天回去再問阿嬤好了。

這個晚上睡得很不安穩，姑姑也是。

本來陪伴小床就很難讓人入睡，加上心裡有事更難成眠，翻來覆去，迷迷糊糊之間，有人進來，一個男人，長得很像姑姑……

「你為什麼都不來找我？」長得像姑姑的男人劈頭就問。

他是我爸爸嗎？我心裡納悶，應該是吧！不是死了嗎？

「無睬恁爸生你，真正不孝，早知把你打死算了。」男人越說越氣，手中棍棒直接朝我頭上猛敲過來，連續打了好幾下。

從夢中驚醒過來，姑姑正拿著小枕頭打在我的頭上。

「你是在酣眠嗎？一直哦哦哦。」

我愣愣看著姑姑，明明在冷氣房，卻流了一身汗。

「我也不知道在夢什麼，一直叫不出來。」我不敢跟姑姑直說我的夢境。

「我回去幫阿嬤的忙好了，下午再過來。」

連續十幾個鐘頭沒再發燒，姑姑應該沒事了，我騎著摩托車回家。

回到鎮上，大約早上八點半左右，麵攤生意很好，阿嬤忙得不可開交，我幫著送餐、洗碗，還要接受外帶點餐，真不知道阿嬤平常一個人怎麼應付得過來。

「阿好嬤，恁孫回來喔，好久不見，奈這緣投！」隔壁滷肉飯的阿姨問。

「緣投無效啦，也無女朋友。」阿嬤笑著回應，手裡繼續煮麵。

「伊是在做什麼？真乖，回來會幫忙。」

「伊在台北做設計啦，今天放假回來。」

「設計？是設計什麼？」

「廣告設計啦。」我順口接著回答。

「是在做看板嗎？」

「不是，是平面設計……」我猶豫了一下，不知道該怎麼解釋。

「廣告單啦，就是夾在報紙裡面的廣告單啦。」好不容易找到一個比較單純的比喻。

「啊！我知，有時候會接到內衣廣告單的那一種。」

「對啦，ㄗ內衣也是我們的客戶喔。」此言一出，馬上旁邊有了回應。

「哇！那你們是不是要幫模特兒拍照？」正在吃麵的大叔興奮地說：「卯死了，有這種工作，不收錢我都願意。」

「飢狗尚想豬肝骨，豬哥涎湊湊滴，喂，你的麵湯快滿出來了。」隔壁的阿姨戲謔地笑著說，旁邊等外帶的都笑了起來。

「沒有啦，我只負責設計，拍照的部分有攝影棚會處理。」

小鎮就是這樣，不像台北人的疏離，因為是小鎮，不管認不認識，或多或少都曾碰過面，只要處在同一個公共場合，一旦話題對了，就可以天南地北聊開來，這是我在台北很少看到的現象。

中午人潮過後，吃了一碗隔壁阿姨的滷肉飯，加上阿嬤的湯麵，再多吃了



一顆鹵蛋，肚子就已經撐得不能再撐，奇怪，同樣這些東西，在台北吃總覺得少了什麼，難道少的就是這家鄉味？

收完攤回到家時，已過下午三點，我把握阿嬤睡午覺前的時間，打開我的尋根話題。

「阿嬤，昨天晚上我問姑姑爸爸在哪裡，她要我問妳，她說他已經死了。」阿嬤看著我許久，然後說：「你已經長大了，應該讓你知道比較好。」

阿嬤帶著我回到她的房間，從壁櫥裡拿出一本年代久遠的相本。

「這是恁阿舅，這是恁媽媽。」

阿嬤指著老照片中家族的合照，阿嬤還年輕，打扮很端莊，兩個小孩笑得很燦爛，咦，不對，不是爸爸跟姑姑嗎？怎麼變成舅舅跟媽媽了？

阿嬤看著我充滿疑問的眼神說：「恁姑姑才是你真正的媽媽。」

「恁媽媽很可憐，你要對她好一點。」

媽媽？可憐？我一點都沒辦法把姑姑跟可憐連在一起。

「阿嬤……？」

「這張相片是他們小學時候拍的，一個六年級、一個四年級，那個時候我要賣麵賺錢，家裡的事情都交給他們自己處理，兩個人也真乖，沒有讓我操心。」

「阿嬤，那阿公呢？」我不禁疑問。

「佻阿公在佻媽媽小學一年級的時候就過世了。」

我忍不住抱著阿嬤：「阿嬤，妳真辛苦。」

「憨孫，佻媽媽更辛苦。」阿嬤拍拍我的手繼續說。

「佻阿舅放蕩不愛唸書，後來讀咱們這裡的高職，讀得零零落落，畢業後就去當兵。佻媽媽比較厲害，考上台中的護理學校，還有獎學金，讀書三年都免我煩惱。」

阿嬤翻開相簿另一面，有一張學生模樣的照片，雖然是黑白照，但那清秀可愛的臉龐，放到今日的網路上，絕對會被瘋為女神級的正妹。

「這張是佻媽媽讀護理學校三年級時的照片。」

「我現在要跟你說的事，你聽完不要怨恨、也不要怨歎，要感謝佻媽媽，

知道嗎？」阿嬤很嚴肅地說。

「好，阿嬤，我知道。」我再度抱緊阿嬤。

「恁阿舅雖然不愛唸書，但是個性也不壞，不過當兵兩年卻交了一些不太正經的朋友，退伍後，這些人常常來找他，就在家裡喝酒、聊天、嘻嘻哈哈，恁媽媽在台中的病院實習，我忙著顧攤，不太理他。」

「恁媽媽每次放假回來，看到這些人都會唸我，我跟恁阿舅講，他也不聽，我也沒辦法，就隨便他去。」

「有一次，恁媽媽回來已經很晚，恁阿舅跟一個朋友喝到茫茫，在客廳睡著了。我因為要早起，已經躺在床上，聽到她的聲音也沒有起來。隔天整個早上都沒看到她來麵攤找我，下午收攤回家也沒看到人，問恁阿舅，他也不知道，我緊張起來，打電話到台中的病院找人，病院說那天沒上班，我再打電話到她住的地方，房東跟我說，她剛回來，很累，在睡覺，不想接電話。」

阿嬤的臉色很凝重。

「我想一定有问题，隨著找了一部計程車，直接駛到台中，恁媽媽看到我就哭了，我知道大概發生了什麼事了。」

「阿嬤，妳是說姑姑被……？」我的聲音有點發抖。

「我都有交代恁媽媽睡覺時要把房間門關好，不知道怎樣被伊撬進去的，應該是伊尚想恁媽媽很久了。」

「查某人菜籽命，遇上了只好認命，我在台中陪了恁媽媽一個晚上，隔天讓她請假，等到她平靜了才回來。」

「我跟恁媽媽說千萬不要跟別人說，有事情就回來找我。」

「那天下午我回來，看到恁阿舅，就從嘴巴大力搨了下去，恁阿舅不高興，但又不知道發生什麼事。」

「阿嬤，搨下去是應該的。」我也覺得憤恨難平。

「我把事情告訴恁阿舅，他臉色很差，沒說話就跑了出去。」

「恁阿舅跑出去後，我覺得自己好像又做錯了，但是也不知道要去哪裡找人。隔天我沒有出去擺攤，一個人在家裡整理東西，中午的時候，警察來找我，說恁阿舅殺死人了。」

「我整個人死死昏昏去。」

我抱緊阿嬤，感覺阿嬤整個人在顫抖。

「佢阿舅被關在看守所，說什麼收押禁見，一直都不能面會，我很害怕，佢媽媽趕回來陪我，問了很多人，都說沒辦法。沒一個禮拜，佢阿舅在看守所裡面昏倒，還未送到病院就沒去了。」

「為什麼？」我不禁大叫。

「警察後來有解釋說是頭殼裡面有血塊。」

「顫內出血！」我搶著說。

「也不知道是跟那個人吵架時撞傷的，還是在看守所裡面被打的，一個好的囡仔，就這樣沒去了。」

「阿嬤……」我實在找不出什麼話來安慰阿嬤。

「阿嬤是歹命底，怨嘆也沒用。」

原來一直以來，我們家的幸福是阿嬤用認命換來的。

阿嬤說到這裡時，我開始有一點隱隱的不安。

舅舅過世了，姑姑沒結婚，我是怎麼來的？

「佻阿舅死後，我還是出去擺麵攤，佻媽媽一樣在台中病院上班，咱家不是有錢人，日子總要過下去。」

「不過三個月後，佻媽媽回來，說她肚子裡面有了。」

阿嬤停頓下來，我心涼了半截，跑不掉，那應該是我了。

「所以姑姑真的是我媽媽？」我問阿嬤。

「是啊，佻媽媽真不簡單，你要好好感謝她。那個時候，我想到的是要帶佻媽媽去拿掉，但是她不願意。」

「佻媽媽說已經有兩個人為她死掉了，她不希望有第三個生命因為她而犧牲，就算為了哥哥也好，她一定要把孩子生下來。」

「阿嬤聽到這樣，很高興也很羞愧，佻媽媽不到二十歲，就能夠清楚這樣的道理，阿嬤太自私，大人卻輸給孩子。」

「所以姑姑那個時候就決定一輩子不結婚了？」

「嗯，佻媽媽從那個時候開始，把頭髮剪短，講話也故意大小聲，我跟她說不必這樣做，她說這樣才不會有困擾。」

阿嬤接著說：「也對，恁媽媽年輕時非常漂亮，有好多人都喜歡，就算她變了另一個人，還是有人追，不過，她完全不給別人機會。」

原來姑姑真的是我媽媽。

原來我真的是喝姑姑的奶水長大的。

「阿嬤，後來呢？」

「我怕您媽媽一個人住，肚子大起來沒人照顧，萬一有怎樣，所以把麵攤收了，到台中租房子，跟她住在一起，白天去餐廳工作，顧到你生下來，你一歲半之後，恁媽媽在咱這裡找到新工作，我們才搬回來。」

「那為什麼要說舅舅是我爸爸呢？」

「憨囡仔，咱鄉下所在，一個女孩子沒結婚就有孩子，會有很多閒話，這樣講人家才不會對恁媽媽說東西。」

「恁媽媽為了你犧牲很多，你以後要好好孝順她。」

「我知道，阿嬤，我也要孝順妳。」我抱著阿嬤撒嬌。

以前陪阿嬤看八點檔連續劇時，經常會有這樣的劇情，主角從小過著富裕

的生活，同時也準備接棒父親的事業，卻在無意間知道原來自己是被收養的，於是展開一連串的尋根之旅，還為了尋找親生父母，不惜與養父母翻臉，甚至斷絕往來。高潮、高潮再高潮，永遠不停止的高潮，每次看到類似這樣的白痴劇情，我總忍不住大笑，阿嬤為了捍衛她的連續劇主角，就會悻悻然說：「戲都是這樣扮的，不然怎麼演得下去。」

沒想到這樣的梗會發生在自己身上，原來我能夠出生就在姑姑一念之間，原來我真正的父親是那樣的人，我需要尋根嗎？門都沒有！光是想到自己身上流著跟那個人一樣的血液，就已經讓人渾身不舒服了，如果還硬要像電視劇的認祖歸宗，豈不是在鼓勵全天下不肖的男人做齷齪的事嗎？還好那個人死了，如果他還活著，知道有我這個兒子，我是不是又要為姑姑把他給殺了呢？

不行，不行！我又想太多了，先解決眼前的問題比較要緊。

「阿嬤，怎麼辦，姑姑我都已經叫習慣了，要改叫媽媽很奇怪耶。」

「憨囡仔，知道她是佻媽媽就好，以後慢慢改都不要緊。」

阿嬤像放下了一樁心事，躺到床上休息，揮揮手讓我離開。

早知道不問就好了，我獨自坐在客廳，心裡有點懊惱。但這種事不說，就



像一根刺扎在心頭，磨了20多年，磨到長繭，不說會很難過吧！姑姑為我的犧牲，我應該做些什麼事來回報，想到這裡，我突然覺得開朗起來。

晚餐過後，我坐上接駁車回到台大醫院。

走進病房，姑姑睜大眼睛看著我，沒說什麼話。

「阿嬤叫我拿魚湯給妳喝。」我故作輕鬆地把魚湯交給她。

「你有問阿嬤了嗎？」姑姑急著問。

「沒有，回去之後阿嬤一直很忙，我在旁邊洗碗，一直到下午收攤，阿嬤說她累了，就去休息。」

「噢！」姑姑聲音中透著失望，但也鬆了一口氣。

漂亮護理師走了進來。

「阿長，來量血壓喔，陳醫師有說，如果沒有變化，應該明天可以出院了。」

我趁這個空檔，傳了一個LINE的貼圖給她。

「這是我畫的」，LINE的訊息。

「真的嗎？」漂亮護理師轉頭向我。

「可以給我嗎？」

「好啊，我給你另外一套好了，比較適合女生。」

我打開雲端硬碟裡的貼圖檔案夾，把最近設計的幾套貼圖打開讓她看。

漂亮護理師滿臉驚奇：「哇！好棒喔！」

姑姑在一旁看著我們有說有笑，得意地說：「小君，我們這個臭小子不錯吧！」

「我等一下就走囉，九點十二分的高鐵，明天早上有一個案子要開會。」護理師走後，我說。

「好啦，臭小子，自己要保重。」姑姑回復了平常的聲調。

「妳想要什麼，下次回來買給妳。」我嬉皮笑臉地說。

「免！節儉一些，準備娶老婆要緊。」姑姑瞪著我。

「好！我走了，掰！」

坐在高鐵上，我靜下來，把今天發生的事過濾了一遍，我的心裡有起變化

嗎？好像沒有。對我將來的人生會有影響嗎？好像也不會。只是我知道，故事的主角應該會有所期待，當揭開姑姑的面具之後，她的孩子將如何對待她？

打開手機「ㄟ」，我打了幾個字。

「媽媽，謝謝妳，我愛妳！」

「ㄟ」聊天欄框很快顯示已讀，然後出現對方正在打字又刪掉的圖示。

很久，很久，一直打字又刪掉，訊息終於來了：「臭小子」

我微笑著，姑姑應該哭了，因為……

我自己的眼淚也正撲簌簌掉了下來。

## 曾靖雅

### 作者簡介》

這個人不過是在世界上飄盪的一個孤影而已，就是傳說中「沒有用的大學生」，而且還是文科的大學生。



### 得獎感言》

感謝評審的青睞，希望自己下一次還能有更大的進步空間。

## 紅雨

我從斗南火車站開始，揹著薄薄的背包走過一塊又一塊像是拼布一樣的田塊，莫約半個小時才回到家，薰天傍晚的夕陽真的特別的刺眼，都刺得我醉眼睛了，真是煩躁得很不舒服。

每每遇到刺眼的陽光阻礙我的去路，我總會想，是不是將來前往天堂的路上也會有這樣的光？讓人睜不開雙眼，使得人眼睛痛心裡也焦慮。

忽然間，似乎是午後雷陣雨的時間到了，天空開始下起滂沱大雨，把原本乾爽的我瞬間淋成一隻落湯雞，害得我吃了不少雨水。

我趕緊跑進家裡，在進家門之前，我的餘光看見隔壁的菜園。

在我家隔壁，有一塊菜園總會吸引我的目光——它跟大部分田地一樣，地主會架著綠色的菜網，不過特別的是它有個獨立的洗菜池，是用一個又一個不規則的石塊砌成的，那個洗菜池的石塊縫隙裡卡滿了深色的青苔，又髒又深，要是掉下去溺水一次肯定會生病的。

在我小時候還真的就掉下去過一次，被撈起來之後，不僅得了感冒，身上

還長滿了鱗疹子，足足病了一個禮拜之久，害得我到現在看到這個洗菜池，心裡都還會暗想著：這個破洗菜池怎麼還在？怎麼不趕快拆了？

那個時候我吃了好幾口混了菜泥的髒水，那池子裡的水比雨水還要噁心，我還吞了好幾顆碎石子。我眼巴巴的看著陽光從水面上透下來，兩隻臂膀不斷的掙扎揮舞，想去抓住光線，卻都抓了個空。

「救命、救命……」

我已經不能辨別在我眼前那一顆一顆的圓珠到底是泡泡，還是從我喉嚨啞喊出來徒勞無功的呼救；不能辨別這個世界的分分秒秒到底過去了多少，只知道在水裡的每一分每一秒，我都只想要趕快得到自由，不想再被困在這水裡受苦了。

最後是菜園的主人把我給拉了上來，我看著他輕輕鬆鬆的，就像是隨手從泥潭裡撈出一隻頑皮的小狗。

被拉上來的時候，我完全沒辦法閉上雙眼，感覺眼珠子都要從眼眶裡彈出來了。

「咳……」

他對我的笑容就像是一隻沉穩的老土狗，黝黑的臉龐擠了好幾條細粗不一的皺紋。

他笑笑地對我說：「妹妹，妳很厲害喔，沉下去這麼久都沒怎樣？哈哈！」

這話讓我很不舒坦，就像卡了塊石頭在喉嚨裡，我怎麼樣用力咳也咳不出來，硬生生卡在那裡讓人難以呼吸。

我實在是氣得想回他「有辦法的話你也掉下來一次試試看啊！」只是我知道，我若是貪圖這一時的口舌之快，回去一定會討得一頓打，而且畢竟是他救了我一命，如果沒有他，我的這輩子恐怕就要被這滿池髒水給畫下永恆的句點了。

他的神情就像是我的媽媽。

大約半年一次，媽媽會帶著全家大小到醫院去探望奶奶，每每她站在病床邊，總會彎著腰，溫柔的搓揉著奶奶那雙枯枝一樣斑駁的手，拍拍她像是棉花一樣柔軟的肩膀，在耳邊輕聲地說：「媽，妳不想回斗南？一起回去斗南好不好？」

奶奶的鼻喉插著氣切的管子，喉嚨發出「咿咿」的孱弱聲音，一雙已經不靈活的灰色瞳孔晃動得很激烈，和癱軟的身體簡直不成正比，感覺困在眼眶裡的淚水就要跟著眼珠子一起掉出來了。

爸爸坐在窗邊，不言不語更不著急，只是使了一個不耐煩的眼色給媽媽，像是奶奶的掙扎對他來說只是一個尋常咳嗽。

過了一會兒，爸爸不耐煩的開口問道：「要走了沒？」爸爸的聲音很沉厚，沉厚得像是可以把整個病房給壓垮一樣。

每一次來探望奶奶，爸爸總是冷漠的坐在窗邊，不曾喊一聲「媽」，也不會伸出手碰觸她的身體過，只是若有所思地看著她，就像是看穿了她的肉體，直接透視靈魂一般。

我常常覺得，如果冷漠感受起來是如同針扎般的不耐，那麼媽媽對於奶奶這番話的殘忍，就像是拿著一把利刃在別人的身上游移，時不時停留在柔軟的胸口作勢要奪取其性命，但卻又只是戲弄人而已。

「媽，等妳好了我們就一起回斗南？我們先回家了喔！」  
媽媽的笑容實在是很深沉。



其實家族裡的所有人都知道，奶奶要是回斗南，就不可能有機會再回醫院了。

我心想：果然夫妻還是相像的吧？或許在心裡的某一塊地方，我的父母已經達到了默契，抑或者是對於眼前這個已經沒辦法開口說話的老婦人，他們有著一樣的經歷。

記得我十七歲的那個晚上，我和爸爸站在月光下討論著自己的未來，我說：我打算要轉學去讀夜校，半工半讀完成自己的高中學業。

「小薇，我跟妳說，我也讀過夜校，那時候什麼工作我都做，做粗工還是代工跑腿都可以，最後我摔斷了自己的腿。我不要妳跟我走一樣的老路。」說著說著，他哭了，滿是皺紋的雙手捧著自己淚流滿面的臉，像是溫柔的捧著一碗滄桑，在向月光訴說他的委屈。

更像是一個小孩子沒有人疼愛，那麼的無奈徬徨。

他邊說邊拉起自己的衣襠抹去自己眼角的淚水，「妳知道我回西螺的時候，妳奶奶看到我少了一條腿的時候說了什麼嗎？她說我是殘障！說我沒有用，叫我不要想回來吃他們的老本，妳爺爺在旁邊都聽不下去了，說我到底是她的兒

子，怎麼可以這樣講。」

那時候的夜空沒有星星閃爍，只有一個月盤掛在上面，月光微微亮，我和爸爸兩個人站在下面，照出來的影子淺淺的卻又長長的，明明是兩個人並肩站著，卻萬分寂涼。

在爸爸對我告白長談之前，我也只知道奶奶並不喜歡我的媽媽，因為她來自四川，有一段時間她總是被喊「外籍新娘」，在雲林這個鄉下地方，一般人對外籍新娘並不是很友善，只是沒想到連同奶奶也不是很友善。

我小時候，總有一些夜晚，媽媽會豪飲高粱酒，狼狽地坐在客廳揮舞著酒瓶。

「她把我當成什麼？我煮的菜要是不喜歡，她就直接給我吐掉！」

自從奶奶做了氣切的治療，看見她的模樣，家族的大人們都有了個共識，就是對著自己的孩子交代——如果我有一天跟你們奶奶一樣，千萬不要給我簽氣切同意書，那樣太痛苦了，要放我走。

我的爸媽也曾對我說過一樣的話，說屆時千萬別抓著他們不放，不然他們會懷恨到永遠。

奶奶的長年臥病在床，讓家裡的人對於「自己的生命尊嚴」更加保衛了，只是大人們和醫院裡的醫生從來沒有打算放過這個已經失去一半性命的老婦人。

我記得奶奶是個相當挑剔而且尖酸的人，她看我爸媽的眼神總是那麼犀利，似乎不曾是家人。

她只要吃得不喜歡的食物就會毫不留情的全部吐出來，所以飯桌上常會看見被她咀嚼過的食物。

吐得滿桌都是的餐桌，是我年幼時對於家裡印象的依據，直到有一天飯桌上沒有擺上她的碗筷，桌上也就再也沒有被吐出來的飯菜了。

在我的印象中，雖然她對大人都相當刻薄，但是對於孫兒到底也不會多說什麼。

實在是不能夠抹滅，在好久以前，在我老家的三合院，她坐在搖椅上輕輕搖晃自己也輕輕搖晃著孫女，像是一台雜訊十足的收音機，含糊不清的說著一些小故事和常識，自己慢慢的說，身旁的孫女則是嘖嘖喳喳的問。

「麻雀如果有一天能夠雙腳走路，天就會下紅雨了。」奶奶說。

下紅雨啊？

我瞪圓了眼睛，興奮地抓著奶奶碎花樣式的衣角，「所以真的會下紅雨嗎？我怎麼都沒有看過？就像一般下雨那樣嗎？」

奶奶枯枝一樣斑駁的手指掐著舊舊的蒲扇，輕輕地往自己的臉上搨風，她臉上堆滿了細細的皺紋，似笑非笑的看著我，什麼也沒有說。

那時候庭院裡的麻雀個個都活潑得不得了，一隻隻又是跳躍又是吱吱叫的，自由自在地想停下吃稻穗就停下，想展翅飛翔就展翅，都沒有人可以困住牠們。

那時候我天真的以為麻雀沒辦法用雙腳走路是因為生病了，只要下了紅雨，牠們的病就會好起來，而在那時候，我認為下紅雨的機率應該和下雪差不多。

小時候總覺得，長大了就會見識到從沒見識過的事物，例如下了雪的雲林縣還有會用雙腳走路的麻雀，可是在那麼一瞬間我才發現，小時候能見識到的東西其實更多——叼著稻穗四處跑的麻雀，還有能夠自由行動的奶奶，那樣曾

經我以為再平常不過的光景，竟是現在的我難以見得的。

我想，如果真的冇紅雨，那絕對不會只有麻雀得到解救，因為紅雨就是個萬靈丹。

再也不曬穀，也沒有人居住，已經荒廢不知道多久的老家三合院早就沒有麻雀願意停下了，只剩下幾隻四處亂跑的土狗佔了地盤，平常見了人就凶狠的叫吠，好像這裡從來都不是我的家，其中一隻狗還是被奇怪的鄰居給栓住的。

不過到底是從什麼時候開始，我的奶奶變成我嘴裡不熟悉的婦人，像是倘若有一天她自由了，並且在我的眼前走過，我也必然會認不得她。

是十三年前媽媽開著車把奶奶送往醫院的那一天傍晚嗎？還是在我發現她再也不會跟我說話的那一天開始？我覺得她就像是早就離開了這個世界，彷彿我也曾經為此難捨的哭過，那樣的難過和爺爺過世的時候簡直是一樣的。

回想起來已經十三年。

我想，瀕臨死亡會是如何的痛苦？是不是就像是困在水裡掙扎，窮視著照不到自己生命的陽光，一句話也不能說出口，任由時間吞噬著自己的尊嚴卻又還活著，怎麼掙扎也擺脫不了身體和心理承受的痛苦，只能被動地等著死亡的

手來解救自己，可怕的是別人還看不出來，置身事外的再加深他人心裡的痛苦。

人生尚淺的我，認為瀕臨死亡大概就是這個樣子吧？

我曾經生過一場大病，那時候住進了加護病房，據爸爸所說，醫院當時向他們發佈了「病危通知」，想到這裡，我忍不住問他們，如果我有一天會有魂沒體的活著，你們要怎麼處理我的未來？

媽媽笑著說：「就當作養一條狗，時不時推出去曬太陽啊。」

我看著她的笑靨，覺得不過就是一個福態的母親和自己的孩子閒話家常而已，可是我卻感覺到在她身後的所有事物都扭曲了，桌子不像桌子、椅子不像椅子。

聽到媽媽這麼說，我心裡不由自主浮起一股噁心的感覺，「你們就不會想放我自由嗎？」

活得像是一隻狗，那會是什麼樣的感覺？我實在是不敢想像。

「反正放著養也花不了多少錢。」

媽媽這樣的想法對我來說實在是太可怕了，像是平常看起來慈眉善目的和藹女人，忽然間變成張牙虎爪的妖怪一樣，讓人感到震撼。

我曾經聽說過，我的伯父們曾齊聚一堂討論奶奶的狀態，最後有個伯父說：「她是我們的媽媽，你們怎麼忍心放她走？要繼續治療啊！」

貌似就是這麼一席話，讓奶奶躺了十三年。

我忽然想起從前人類就有豢養寵物的習慣，只是有些人把寵物寵了上天，像是供奉媽祖娘娘一樣，照顧得無微不至，唯恐牠不舒服；有些人則是窮養著，好像只要還存在就好，也不顧牠的感覺如何，就像栓綁在我老家三合院的那隻土狗，總是吃不到多少東西，皮肉都已經瘦得只能包住骨架了，肋骨線條鮮明，卻又還喘息著。

我曾經想過，奶奶的魂魄是不是早就不在這個世界上了？眼球的轉動、喉嚨的聲音其實都只是神經的反射性動作？因為對我來說，沒有意識的人已經不能算是一個完整的人了，只不過是一個會呼吸的軀殼而已，她可是個連自己的丈夫過世都無法知曉的人。

我沒辦法想像瀕臨死亡的感覺維持十三年，那會是怎麼樣的人間煉獄，窺探別人的痛苦就像是看見一個鮮血淋漓的傷口，會讓人不忍直視並且頭皮發麻。

所以有時候我會想，奶奶其實已經不在這個世界上了。

有一天，媽媽在半夜打了一通電話給我，和我說：「小薇，最近妳不要亂跑喔，奶奶沒有了，記得要回家。」

那時候媽媽的背景音是雜亂的麻將聲，麻將牌碰撞的聲音透過電話那一端傳過來讓我覺得很煩躁，那種煩躁的感覺就快要爆破我的腦袋了，跟媽媽說出口的話一樣，讓人不舒服又不自在。

我抬頭望向掛在牆壁上的時鐘——兩點十分。

明明夜半時分是最容易感覺傷流眼淚的時刻，我以為我會難過得痛哭流涕，握著電話說出自己有多麼難捨，但吐出嘴的並不是不捨的情緒，而是一字淡淡的「喔」。

對於自己的反應，我自己都嚇到了。

或許是因為我早就哭泣過，也或許是十三年的心裡準備實在是太過足夠，足夠讓人感覺不到憂傷。

過沒有多久老家三合院就搭起喪棚，只不過配備實在是太簡陋了，諾大的棚子裡只有一個靈堂還有一個讓人休憩的桌子，看起來十分陽春，而且不僅陽



春，還相當安靜。

可是這一切明明就等了這麼久。

因為曾經參加過爺爺的喪禮，見識過爺爺喪禮的盛大，所以面對眼前這麼簡陋的場景，我忍不住心想，奶奶的靈堂未免也太窮酸了吧？幾乎什麼都沒有耶！正常不是應該要擺很多東西嗎？最少要二十四小時循環撥放佛經吧？怎麼都沒有？

這裡安靜得就像十三年前奶奶離開西螺到城市接受治療的那一個傍晚，沒有人多說什麼，彷彿就算是當下，也什麼都沒有發生過一樣。

奶奶住進醫院的第一天傍晚，我坐在餐桌前，手裡捧著自己的飯，眼裡盯著奶奶平常坐的位置，「媽媽！奶奶呢？怎麼沒有擺她的碗啊？」

「下午的時候我送她去住院了，因為她中風了。」媽媽說。

我從來沒有想過，原來日常的分別也能化作一刻永恆，而且一點預告也沒有。

在爺爺去世的那一年，我還是一個小孩子，我看見訃聞上的未亡人是奶奶

的名字，那時候我其實不太能明白何謂「未亡人」，只覺得「亡」字入眼簾太過可怕，現在想起來，覺得「未亡人」三個字的印刷對於他們來說實在是太過多餘還有浪費了。

看著我身旁安靜折著蓮花的弟弟，他圓潤細白的手熟練的將往生紙對折再對折，折整整齊齊的，最後拼湊成一朵朵的蓮花，就像是一個冷冰冰的機器人在負責紙品加工。

我無聊得四處張望，我探向大門，看見大門口掛了個寫著「慈制」的大紅色門簾，忍不住聯想到奶奶現在已經不是躺在醫院的病床上，而是躺在這個門簾的後面，只要我捻個香，拿著二十塊的銅板問一下奶奶的意見，就能夠走進去看看她了。

看著表情平淡的弟弟，我問：「嘿！你瞻仰過奶奶的儀容了嗎？你有打算去看嗎？」

他頭也沒抬，一雙折蓮花的手也沒有停擺，「看那個做什麼？有意義嗎？」

「不是啊……」面對他的這番回應，我實在不知道該說些什麼，一時之間語塞。

忽然他放下手上的紙張，抬起頭看著我，眉頭深鎖得像是打了個死結一樣，「要看就看活的，看死的做什麼？人都不在了有什麼好看的，注重那些有的沒的禮節根本就沒意義，還不是給活人看的，妳不覺得很做作嗎？」

弟弟他平常不多話，但卻是個很有禮貌的人，他不說我不能明白，說出來了我才能理解，原來這一切於他而言太過虛偽。

我意外的發現，那隻被栓綁在三合院的土狗已經不在了，一點都沒有牠存在過的痕跡，彷彿只有我過去的回憶能夠佐證這裡曾經有一隻狗被栓在這裡。

牠是什麼時候消失的？是牠的主人聽聞這裡要辦喪禮所以才遷移，還是牠從來都只存在我的記憶裡而已？

忽然間，整個世界都安靜了起來。

實在太過安靜，安靜得讓人覺得好冰冷，似乎隨便一陣風吹來都能吹來霜雪，雪全部都積在棚頂上，最後把整個喪棚都壓垮，把喪棚下默不作聲的人通通都砸出哭聲。

風陣陣吹來，在這個安靜的地方響起來，就像是一個老人薄弱的哭聲，是不是她在這一刻，終於探知了十三年來她所遺落的人事。

對於奶奶的喪禮，家族採用最簡略的方式只做「一個七」，所以七天一到，就是出殯的日子。

可能是這場喪禮的格局跟預算是壓到最低的，在奶奶的棺材都還沒推出喪棚，禮儀社的人員就開始手忙腳亂地折起靈堂，百合花的盆栽還有布景的菊花被人抱在懷裡，粗魯的行走讓花折斷了好幾隻，整個地板都充斥著花葉，風一吹，花葉就像沸騰了一樣在地板上打滾。

這讓我想起媽媽教導我做菜的口訣「邊煮邊收省時間」，若是我沒有邊煮邊收，媽媽可是會對我發脾氣的，所以是不是他們沒有邊主持邊收，老闆會生氣呢？

忽然弟弟說的話在我耳邊響起，「活著的人比較重要！」

「已經不重要了啊……」我喃喃道。

出殯後，一切都告終了，可是我總覺得再回去奶奶曾經的醫院，仍然可以看見她躺在病床上的身影。

黃昏時刻，紅霞特別的鮮明，我忍不住讚嘆這真是世界上最美的光景之一了，紅色的夕陽包圍著整個西螺鎮，感覺起來特別的療癒，好像一切都能在這

一刻得到救贖。

忽然，天空下起了雷陣雨，雨水滴滴答答的掉下來，在光線的折射下，雨絲都變成紅色的了，看起來就像是下了紅雨一樣。

此時，看見了奶奶坐在搖椅上慵懶的睡午覺，瘦弱的小黑狗趴在搖椅旁打著呵欠，一隻又一隻活潑可愛的麻雀在她腳邊，規規矩矩用兩隻腳走路。

「奶奶妳快起來看！真的下紅雨了啦！」

## 程裕智

### 作者簡介》

1971年出生，曾經是十餘年的北港人，其後，接續浪跡於嘉義、高雄、台北、台南、台中、南投、澎湖等地。貓派，成功大學歷史系畢業，國中教師、貓口販紙工作室聯絡人兼經紀人，四年前開始涉入文學創作，偶爾參加一些文學獎，曾出版《在七彩霓虹下日光浴》個人文集。



### 得獎感言》

感謝主辦單位及評審老師，也希望雲林文藝獎能持續的舉辦下去。連續第四年獲得雲林文藝獎，特別是在自己生長的家鄉得獎。誠如自己一直以來所說，對於某些逐漸淡去的生活經驗極為不捨，於是，一一將其化為筆下的人物，內化成某種形式上的聊慰。今年，我仍舊是個很菜的新人，所幸，我最愛以及最愛我的妻子咕咪咪，始終不嫌棄、一直陪著我爬鍵盤、討論詩文、分享心情，我會繼續加油的。

## 旱地裡的黃金

長長的河堤像一堵看不見盡頭的城牆，隱身於平原阡陌間，靜靜躺在河床邊界，在每一個日與夜，守護著「蔦松」這個小村落。炎陽下，大地已鋪曬出一張龜裂的面容，映射出此地人們的寫照，北港溪的水緩緩地流，帶走了一顆顆年輕人的心後，留下的，卻是一雙雙不願離去的步履。

清晨，天邊仍漫著淡淡的灰紫，太陽尚在孵化之際，樓下廳內，卻傳來窸窣窸窣的聲音，斷斷續續，無意中吵醒了淺眠的筑君。她披著一頭散髮坐在床前，揉揉雙眼，嘴裡無意識地和大腦對話說：「哦！阿嬤又在掃地了，天亮了嗎？」

瞅眼，看著仍在酣睡中的小奕，蜷著身軀的幸福模樣，筑君不禁起了嫉妒，怎會有人可以深眠到這程度？真想跟著他繼續作夢去。

窗外透進微涼的風，相較於前一夜的悶熱，此刻，算是難得的閒適，是大地送給早鳥的獨享專利。步出房門，筑君走到樓梯口，秀英沒瞧見她，依舊掃著自己的地，筑君咳了兩聲，輕聲地喚著秀英：「阿嬤，這麼早就在掃地喔。」

轉頭一看，原來是自己孫女。秀英腦中瞬間閃過一些畫面，多年前那個活蹦亂跳的小女孩，如今，竟已亭亭玉立站在自己面前，而且還帶了男朋友回家。

依偎在秀英身旁，筑君硬是比阿嬤高了一個頭，唯一沒變的，是靠近阿嬤時那雙眯著眼的笑顏。筑君左瞧右看，轉身從樓梯旁隨手拿了一支掃帚，陪著阿嬤，一同掃著那不知清潔過多少回的大理石地面。

秀英對她說：「現在這個時間出門比較涼，你們昨晚才剛回家，怎麼不多睡一會？」

「出門？我們家最近有種什麼嗎？」筑君試探性地問。

「不就是番麥、貴黍，倉庫那邊還有好幾袋番薯呢，要的話妳可以多帶一些去台北送人，也不知道什麼時候才銷得出去？唉，鄉下地方，賣的錢都還沒下的本多啊……。」秀英語氣無奈，卻也道出了生活上的一些現實面。

「番麥？不然這樣好了，等一下我和小奕也一起過去，至少，多個人手總比自己一個人瞎忙好啊，天氣這麼熱。」



「這樣好嗎？……」秀英雖然嘴上這麼說，可內心卻沒這麼想。聽見孫女主動要幫忙，做人家阿嬤的，高興都來不及了，哪還敢有任何多想？只不過，田裡的事，連自己兒子都不願意做了，難得孫女回來一趟，她怎麼捨得讓筑君陪著自己，鋪曬在烈日下做粗活。

看著秀英擺盪不定的神情，筑君不用猜也知道阿嬤的心思。她牽起秀英的手撫著，說：「阿嬤，妳想太多了啦。我又不是沒下過田，反正，這個家，還不是靠女人才撐起來的嗎？就這樣說定，等一下我去挖小奕起來吃早餐。」

輕輕放下秀英的手後，兩人繼續未完成的家務。那一瞬間，筑君隱隱感覺到，阿嬤的掌心，似乎又比之前更粗糙了許多，除卻既有的堅毅韌性不說，還多了一層看不見的風霜，藏著些辛酸的觸感。

小時候，筑君還住家裡時，常聽阿嬤抱怨，說阿公走得早，雖然遺留了一些家產，卻也讓所有人開始計較，爭得整間屋子不得安寧。秀英索性分家，但財產分了後，叔伯們一個個便將農地脫手轉現，拋下老母，藉故做生意離家去，久久才返鄉探望一次。而所謂的「回家」，到頭來，終究成了逢年過節的一種例行公事罷了，就連筑君的父母也不例外。

幸好，秀英也不是軟土下的泥地。分家前，她早已做好打算，除了那棟養育著這一家人的祖厝無人敢動外，同時，秀英硬是為自己留了一分半畝的旱地，即使和親戚共著來種，也遠比依靠那幾個兒子還踏實。

翻土、落栽、耕耘、採收……，日復一日，在這片不起眼的旱地進出大半輩子，尋常人眼裡，秀英的生活既單調又乏味，好比是一長串永無止盡的日常練習。

儘管日子過的不輕鬆，但對秀英來說，能有個單純的生活，自己也樂得清閒，也許，這才是關鍵所在。筑君依稀記得，阿嬤曾這麼說過：「死不做還不如做到死，我啊，都活到七十好幾了，什麼都不怕，就怕有人成天在耳邊吵，妳那些大伯小叔說什麼做什麼，我管不住，也懶得管。反正，只要我還能動，守著這塊旱地，就不用擔心會餓死，棺材是裝死不裝老。做人，不都是該當如此嗎？」秀英的話說透了一些事，無人可以反駁。

這年頭為了生活，村裡面有能力走的，早離鄉自我打拚去了，就算是沒能力的，也阻止不了他們哪一天會興起這念頭？有誰會在意一個窮鄉僻壤的農村老婦，她嘴裡究竟說了那些話？心底想過哪些事？說穿了，所有一切，也不過

是自我解嘲而已，就當成是鄉下人茶餘飯後打發時間的話題，聊完笑笑便罷。等天亮，雞一啼叫，日子，依然還是得過，沒有人躲得掉。

「動作要加快喔，待會吃完早餐後就準備要出發了。這麼會睡，懶豬。」筑君催促著小奕動作加快，一旁，秀英見筑君對小奕頤指氣使的嚴厲模樣覺得逗趣，她眯起眼，嘴角微微揚起，試著想幫小奕緩緩頰，她拍拍筑君的手說：「唉叻，食飯皇帝大，小奕，你慢慢來無要緊，橫直，番麥生佇咧塗跂袂拍無去。」

「謝謝阿嬤。出發？我們要去哪呢？」小奕湊近筑君，兩人口耳相接，悄悄說話，原來，他沒完全聽懂秀英話裡的意思，想也沒想，先謝過阿嬤再說，惹得筑君好氣又好笑。筑君作勢高舉著手，然後輕輕落在小奕頭上，對他說：「聽不懂還敢亂回答！沒有啦，阿嬤說，如果你再拖拖拉拉，等一下玉米就會被偷拔光，我們要去河堤啦。」筑君鬧著小奕玩，其實，阿嬤是要他慢慢吃別著急，玉米長在地上，不用擔心會不見。

「河堤？拔玉米？」

「沒錯，很有趣哦，一定讓你留下深刻印象。」筑君心虛地說。

看著小奕使勁扒著碗裡的白粥和便菜，一口接一口沒停過，似乎很對他的味，秀英心想，這是再平凡不過的早餐了，沒想到，小奕居然如此捧場，不知不覺心中湧出成就感。此時，筑君得意地對小奕說：「怎樣，在台北吃這麼一頓，少說也要花個一百多，今天你賺到了哦，記得採玉米時要賣力點啊。」筑君的玩笑話，小奕似若充耳未聞，仍自顧自地專注於飯碗。

由於昨晚回家時早已夜闌人靜，一踏進家門，兩人和阿嬤寒暄幾句，便去洗澡休息。飽睡後，小奕總算有機會，能和眼前這滿是歲月陳跡的屋子，有眼神交會的片刻。

他邊吃、邊好奇地打量屋內四周：舊廚房擺了一個新式的流理台，看起來很不搭配，流理台的牆外，則是一座磚造建物，阿嬤告訴他，說那是家裡的老灶台，過去，若遇到農曆年或是神明生做醮，灶台即刻能派上用場，但現在已經荒置堆滿雜物。

「這就是老灶台喔？厲害、厲害！」看在小奕眼裡，家裡的舊物及陳擺，都新奇到讓他耳目一新。此刻，小奕忽覺自己像是誤入時光隧道的旅人，一不小心，就來到了一個和既有生活截然不同的新世界。面對這難得的機會，特愛

「尋寶」的他，自然不可能輕易放過。

恍惚間，小奕的神遊被秀英打斷，對於這些舊物，她沒多大反應，倒是神情略微落寞地說：「很多東西都是用不到後就收起來放著，時間久了，也記不起究竟是誰的。人多時，大家都嫌東西不夠用，現在倒好，這麼大的一間屋子，只剩我一個老人，人家若問有沒有住過豪宅，看看我，不就是了嗎，唉……。」

聽在小奕耳裡，這些、那些，幾乎全顛覆了他長久以來對鄉下的刻板認知，以為文物館、觀光區裡所展示陳列的，便是一切。原來，真正的「傳統」竟近在咫尺，而且是最親近的人身邊。只是，這畢竟只是自己一廂情願的想法，真正生活在這裡的人，他們企盼的，反而是其他人無法去理解的那一面。

小奕將目光慢慢收斂，餘光處，他瞄見家裡擺著好幾支形狀不一的大小掃帚，散落在牆角、窗邊、樓梯口各處。他揣想：鄉下地方風沙大，勤掃地或許是有必要的。於是，小奕身體一彎，隨即從飯桌下取出一支掃帚端詳，掃帚的編織工法頗為精細，小奕愛不釋手，連桌上的飯菜都快涼掉也毫無感覺。

「喜歡嗎？那可是阿嬤祖傳的獨門密技唷，小心點別弄壞。不過，陳小奕

小朋友，在這之前，能不能請你盡快用餐，別耽誤大家的時間，好嗎？」筑君從小奕手中拿走掃帚後，攙扶著阿嬤往庫房方向走，留下小奕，獨自享用無人叨擾的早餐。

嬤孫倆的身影緩緩遠離。從廚房到倉庫之間的距離，不過短短數十公尺，秀英每天要走上好幾回，然而，她今天的步伐，卻踩得特別的輕，神情，也格外清爽。

餐後，趁著太陽還再睡回籠覺之際，秀英和筑君費盡好一會功夫，才勉強啟動了家裡那台幾乎快解體的農用拼裝車。她們強拉著小奕，駕著車，一同前往河堤邊的旱地，準備採收玉米。

閃著陽光吹著風，車子搖搖晃晃地行駛過一段顛頗的砂石道，沒多久，他們終於抵達目的地。此時，大約是清晨六點剛過。

站在河堤的邊上，小奕彷彿是隻放飛的信鴿，他不斷打量周遭的環境。放眼望去，偌大的田野中，除了連綿的玉米外，其餘的，不外是焦黃枯燥的休耕地，或是長滿雜草的荒地。小奕覺得納悶，他移動腳步往堤上走去，一看，映入眼裡的，全是自己從未見過的景象，他既驚訝又疑惑，嘴裡直碎念著：「真

的有人住在這種地方嗎？」

「是啊，這地方我整整住了十多年，阿嬤呢，她更久，至少住了六、七十年吧。怎麼，有問題嗎？」筑君無聲無息地跟上了堤，打斷小奕的思緒，小奕拍撫著胸口，轉頭喊了一聲：「齁，別像背後靈那樣好不好？拜託出個聲啊。」

「好啦，膽小鬼……。」筑君嘟起嘴，整個人卻湊近倚在小奕身旁，她裝了個愛理不理的鬼臉，手比劃著前方，煞有介事地說著：「……前面那條北港溪，是雲林和嘉義的交界，你看，就是那座橋，它會流向霧茫茫的那一端入海。如果秋天過來的話，說不定能見到一大片白絨絨的野芒草呢，很壯觀也很漂亮。只不過，懂得欣賞的人應該很少吧。」

「秋天？所以，暑假過後妳還會帶我回來囉？」

「是啊，如過你不嫌棄這裡的話。」筑君篤定地回答。

「那……，這兩天妳會帶我去哪逛街呢？」

前一晚才從台北都會區南下，初來乍到，對蔦松這偏鄉半點概念也沒有的小奕，他天真的以為此趟跟著筑君回家，會和大學時外出旅遊踏青一般，走到

哪、逛到哪，累了，就窩在旅館內偷懶。

小奕的話，讓筑君有種被打敗的無力感，她皺起眉頭緊盯著他看，然後擺出難以置信的面容說：「逛街？別傻了，先生。如果你覺得可以的話。」

正如筑君所言，蔦松只是水林鄉幾個偏郊村落的聚集地而已，徹頭徹尾，也僅有一條較寬的主要道路貫通鬧區。而所謂的鬧區，也不過是即將走入歷史的柑仔店、學生數極少的小學、攤販店家、派出所、以及幾戶住家……零零散散地錯落在街道兩旁。外流的人口不說，長住在此地的居民，遠比戶籍上的人口數還少，說好聽一點，就是人們口中的「長壽村」。如此稀鬆平常的幾個字，卻重重沉沉地壓在這類村子的肩頭上，成了一個卸也卸不掉的包袱。

「不然，回程有空餘時間的話，我們一起去『植梧』的滯洪池散散步，那裡氣氛不錯，聽說媲美日月潭，濕地內也有許多鳥類、水生植物及人造林。反正蔦松也很近，時間很彈性，這幾天先待在家裡陪阿嬤，就這樣，好不好？走啦，阿嬤已經開始動工了，我們快過去幫忙吧。當心，別踩空喔。」筑君拉著小奕的手，小心翼翼地踏著階梯，一下河堤，她隨即快步往秀英身旁靠近。

「嘿，等我一下啦……。」小奕從筑君背後喊她。他看見，秀英的影子正



悄悄進入筑君身體，一步步地複製、疊合，彷彿兩人共同肩負起一種跨越世代的宿命，牽繫著這一家疲弱已久的根性。

一直以來，小奕所理解的筑君，老早被自己定型是個脾氣急切、說話不留情面的女孩，甚至同學間也這麼覺得。至於會和她相識、進而交往，一開始，也是被筑君大而化之、直來直往的性格所吸引。

「你喜歡我哪一點？」很多女生，常會這樣追問自己的男友，筑君亦是如此。

小奕還記得，當時，他是這麼告訴筑君：「跟妳在一起，相處起來比較自然、不會彆扭，就像和那群男生一樣……。」小奕無腦的回答，最後狠狠地被筑君白了一眼，但此後，兩人依舊持穩地走著，他堅信，筑君的出現，定是為了填補自己較為柔弱的性格而存在。

但是，小奕似乎忽略了筑君潛意識裡，始終在安全感邊界游移的那個自己。

時隔數個月，他才想起，兩人認識的最初，只要和筑君聊到家裡的事，她一開口便是阿嬤長、阿嬤短地說個沒完，一度讓自己誤以為筑君的父母早已離

世而不敢多問。

後來，又過了一段時間，小奕和筑君的交往逐日親暱，他從每一次的對話中得知，原來，筑君的父母依然健在，但彼此間的關係，卻遠比點頭之交還疏遠。

直至兩人開始同居之時，他才鼓起勇氣問筑君說：「五股離台北不遠，我們交往也好一段時間了，我想……，和你爸媽見面認識一下，如何呢？」

「有什麼好認識的！要見，你自己去見，我不會阻擋你的。」隨後，筑君從抽屜找出一張名片往桌上重重一扔，名片裡，印著父親的地址與電話。當下，小奕被筑君突來的怒氣嚇了一跳，連忙轉移開話題安撫她的情緒。

兩人在房裡各自沉默，待情緒稍稍平復後，筑君才鬆口對小奕說：「對不起啦，其實這和你無關，我不該將情緒發洩在你身上，乾脆全都告訴你好了。」

「說不說都無所謂，別勉強自己。」小奕仍安撫著筑君。

兩人並著肩坐在床緣，筑君告解般地道出十多年前的一段舊事：

在筑君還懵懂的年紀，那時，秀英已將家產平均分給三個兒子。但筑君的

父親耳根子軟，同時，又耐不住妻子鎮日的抱怨與朋友的鼓動，他見兄弟們都相繼搬離蔦松，便也鐵下心，帶著妻子和兒子直奔北部，在五股定居下來。

令人不解的是，父親卻獨留筑君在家裡和秀英同住，此後，小孩便由阿嬤一手帶大。

期間，秀英仍不時設法和筑君的父母保持聯繫，畢竟，孩子成長過程裡，父母的陪伴比什麼都重要。只不過，逃避責任、重男輕女的刻板觀念使然，讓得筑君如同一顆棄子，被親生父母無情地擱置，就連基本的生活開銷，也得秀英三催四請才肯拿出。

然而，失去一些後，留下來的，卻反而更珍貴。

少了父母陪伴的孩子總是特愛黏著阿嬤，對筑君來說，這話說的沒錯。在秀英的呵護照顧下，筑君非但沒有變壞，即使她現在已離家出外工作，但嬤孫倆的感情依然如舊，甚至更好。不知不覺中，筑君竟已取代了父母叔伯，在年邁的秀英心底，成了她僅有的期望。

「既然他們認為養兒子比較沒負擔，丟我在阿嬤家，好啊，有事最好別回

來求助家裡的老人，我就不相信會餓死！」筑君嘆了一口沉沉的氣，彷彿將所有的鬱悶全數吐出，草草結束了這個話題。

「阿嬤，天氣那麼熱，妳要不要休息一下？」頂著熱浪，斗笠下的秀英全身包覆到僅剩下一雙眼睛外露，站在田埂間，她乾瘦佝僂的身軀，遠遠看，活似一個會移動的稻草人。小奕擔心秀英耐不住如此高溫煎熬，於是開口問了她。

「嘖嘖嘖，你太小看我家阿嬤了哦。人家她在蔦松是鐵打的身體出名，看你，一天到晚鼻涕擤個不停，這天氣，竟敢只穿一件短袖，什麼防曬也沒做，待會曬傷就知道痛！」筑君的話，宛如一記輕輕的悶棍，往小奕身上送，卻讓人感覺不出半點疼痛。河堤四周一片空曠，乾癟癟的路上，只瞧見幾棵樹，低矮得連半個人也藏不下，更別說什麼遮蔭處，儼然就是一座大自然的烤爐，任誰也難以承受。

哈啾——。

夏日的風，嚐起來乾悶略帶焦燥，同時摻雜著些刺鼻的嗆感，迎面襲來，小奕搥著鼻，當下，噴嚏便一個接著一個打個不停。筑君抬頭瞄了幾眼，她搖

了搖頭停下動作，從腰包內取出面紙遞給小奕，對他說：「身體這麼虛弱，你確定要去當兵嗎？」

「嗯，應該吧。」接過面紙，小奕一手扶著紅通通的鼻子，另一手，仍緊抓著玉米不放。他抖擻一下精神，表現出絕不妥協的態勢，準備和這一大片玉米叢林奮戰下去。筑君索性任由著小奕，但仍不忘提醒他說：「當心點，別亂扯，割傷可沒人會理你啊。」

「放心啦，我會小心的。」小奕擠了一個笑臉，筑君也一邊忙著去。他擦著汗，可內心卻無絲毫放鬆，看似很享受田野間的氛圍，小奕眼裡，所有事都很新鮮。

想著想著，一穗玉米，又從他手裡摘下。

每一穗結實飽滿的玉米，象徵著一段過程的圓滿，記錄下生命的週期，令人充滿期待。小奕拾著玉米，開懷地對秀英大喊：「阿嬤，這樣高的一株玉米只長了一穗，太浪費了。以後我們種多一點，我來負責行銷，這樣，阿嬤就可以成為網紅了。」

「阿嬤，別理他。什麼都不懂還一直在那邊胡亂叫，來，我們繼續做。」

「別這樣說他啦，並不是每個人天生就懂，人家小奕肯過來幫忙，阿嬤就覺得很感心了……。」

太陽漸漸地攀上天，採收完成後的玉米田已遍地狼藉，後方，一群白鷺鷥不畏炎陽，前腳起、後腳跟，踩著秀英他們的足印，啄食著從土裡翻出的蟲子。

小奕拿起手機，將這難得的畫面逐一捕捉，為這一上午的忙碌畫下句點。

「身高一六七，體重五十七，左眼視力零點六，右眼……。原來你有這麼高喔，不過，就是太瘦了，而且，皮膚這麼細嫩，這種體格去當兵，行嗎？」房間裡，筑君拿著小奕不久前的體檢報告，邊看、邊碎念，小奕則坐在一旁開著筆電上網。

「妳剛剛說什麼？……」小奕有些分神。

「不想回答就算了，懶得理你。」

「別生氣啦，我是真的沒聽清楚。」

「我是說——你真的想去服志願役嗎？」筑君又重複問了一次。

「不然呢？難道妳願意和一個軟弱的人生活在一起嗎？我有想過，比別人多吃一點苦，讓自己過的操一點，這樣，才會更加珍惜現有的一切，包括妳啊。」

小奕的說詞霎時打動了筑君的心，忽然間，她倒退了時空，像個小女孩似地，倚偎在小奕身旁，羞澀地問：「那……你當了兵後，會不會像他們一樣，把我獨自一人丟著，從此不理我？」

「說什麼傻話！妳那麼恰北北，我哪敢拋棄妳？簡直是不要命了才敢……。」小奕摟著筑君，試圖化解她的疑慮，但這回，軟弱的人卻變成筑君。

筑君裝作沒事，擦了擦眼角，拍拍小奕的肩，說：「走吧，陪阿嬤去。」

收音機裡，放送著購物頻道的321節目，手邊，忙著一些消磨時間的細活，旁人或許覺得單調乏味，但這卻是秀英的日常。來到倉庫的簷下，小奕見秀英腿間夾著一束像稻穀的作物，便問：「阿嬤，妳在忙什麼？怎麼不去休息呢？」

「我在綁貴黍啊。」

「貴黍。那是什麼？」

嘎吱一聲，筑君拖來兩張矮凳，兩人坐定在秀英身旁，還沒等到秀英回話，她就迫不及待搶著說：「早上不是說過了，那是阿嬤的獨門秘技。」

「胡白亂講，什麼秘技？不就是一根掃帚而已。」秀英笑得魚尾紋都出來了。

她說，貴黍好種、生長期短、就算被鳥吃了也無所謂，一有空，自己便會在後院種些貴黍。收成後，種子也可以餵食給牲畜吃，而穗鬚莖稈則留著製作掃帚。

這手藝是向鄰居學來的。除了可綁來掃地外，也可以編織成小飾品收藏，曾有一段時間，日本人超愛這玩意，還一度引發熱潮。不過，這幾年退燒後，會做的人也不多了。

牛筋繩被秀英手中的刀片俐落切斷，她將穗鬚分為三小撮，像在綁辮子般地收束合而為一，緊緊各部位，不一會，一支純手工的復古貴黍掃帚就展現眼前。



完成後的掃帚在秀英手裡看似普通，但過程卻十分繁複，她自我調侃地說：「綁好一支，可以掃好幾年，家裡那麼多掃帚，看來，我要掃一輩子囉……。」

「阿嬤的貴黍掃帚都是用來送人，口碑不錯，各種size都有。不過，就是產量過剩，做太多啦。」筑君幫著答腔。

「沒看過的人，自然會覺得好奇。就拿玉米來說，一株至少可結兩個苞，但若全留，就會長不好，所以，一開始必須摘掉一根，而摘掉的，就是玉米筍。這都是生活經驗，接觸過就會知道，就算不懂，也不會怎樣啊。」秀英繼續說著，她告訴小奕，來到這鄉下，放鬆心情最重要，別太執著於懂與不懂這種事。時代已經不一樣了，想太多，心情會愈來愈糾結，倒不如單純過日子還來的實際些。

「原來是這樣，我還以為……。」小奕似懂非懂地發著愣。

屋外的舊牆將西曬緊緊擋住，午後，時間劃出一條界線，讓所有餘溫暫時停留，沒多久，落日也闔上雙眼，大地已披上多變的夜衣。

「阿嬤，來，坐這邊聽我說……。」

隔天，小奕一早便將筆電攜至客廳接上。秀英直盯著眼前，手指反覆用力戳著螢幕桌面，惹得小奕想笑也不是，他如常溫和地說：「阿嬤，不是用手指去點喲，來，這顆圓圓的東西叫做滑鼠，握好哦……。」

這輩子從沒使用過電腦的秀英，突然要她去點選網頁瀏覽，秀英想也沒想，手指一翹，便朝著螢幕猛戳，卻怎麼點也進不去，慌張到冷汗直流。小奕見狀於是趨前，握著秀英顫抖不已的手，將滑鼠緩緩移動，要她別緊張，說：「別怕，阿嬤，多練幾次自然會習慣。等妳學會了後，蔦松這地方就屬妳最厲害，加油。」

「唉！這年輕人的東西怎會這麼難學？人老了真無路用。」秀英手握滑鼠，掌心仍不斷顫抖。

這時，筑君剛睡醒不久，她瞧見小奕和阿嬤坐在廳椅上，你一言我一句地，連自己走下樓都沒發覺，她探頭看了看問：「你們兩個在做什麼呢？」

「上網啊。咦！妳起床了？」小奕回答。

「怎麼，又嚇到你了嗎？」筑君再問：「我家阿嬤會上網？真的假的？」

「假不了！因為不會，所以才開始要學。吶，妳看這個。」小奕開啟一個頁面給筑君看。

「旱地裡的黃金！那是什麼東西啊？」

「這是我和阿嬤的網頁。」小奕得意地說。

原來，前一天，小奕見家裡農產品四處堆放，他突發奇想，利用時間架設了一個簡易的網頁，預備將作物上架，試探一下人氣。他說：「反正，只是多耗費一些時間，有人買就算賺到，賣不出去也不會虧啊。」

「我看看……。」

筑君推開小奕，看著尚在架構中的網頁，嘴裡喃喃碎念著：「……無農藥糯米珍珠玉米、超夯台農五十七號蜜番薯、純手工限量貴黍掃帚、吊飾……。天吶，你懂得還真多呢。」

「哈，沒有啦，全都是阿嬤告訴我的。」

「不過，為什麼叫做旱地裡的黃金？」筑君繼續追問。

「因為這些作物都是自家產的，色澤相近，有黃褐、澄黃、金黃。糯米珍珠則是紫黑間雜淡黃，所以我用『黃金』為主軸概念，將它們全串在一塊。重點是——這裡面有汗水的味道，無價。」

「哇！親愛的小奕，好崇拜你喔，偶像……。」

儘管一切尚未成形，但小奕細心的發想，卻足已讓秀英和筑君內心撼動許久。筑君起身，讓出筆電給阿嬤使用，客廳裡，秀英不發一語，雙眼緊盯著螢幕不放，腦海裡，她正和一個自己從未接觸過的世界，做最近距離的接觸。

此時，秀英神情裡映射出一種不退與堅持，她彷彿已將筆電裡的那個世界，當成自己的事業經營，態度極為認真。筑君和小奕靜靜地離開客廳，網頁上的游標，仍不停地閃動……。

入夜，筑君和小奕兩人待在房內收拾行李，順便整理秀英塞給他們的土產。蟲聲唧唧，劃破窗外的寂靜，牠們規律的節奏，像是唱響著鄉下睡眠曲的外一章，黯淡的街燈斜照在斑駁的路上，遠遠地伴著孤獨的舊樓房，以及這裡曾寫

下的那些過往。

「噓！安靜點。樓下是不是有聲音？」筑君問小奕。

「好像是呢。但……阿嬤應該早就睡了吧。」

「我下樓看看好了。」筑君仍不放心，擔心有外人闖入。

「那好，我們一起下去……。」

一踏出房門，還沒下到樓梯，兩人即看見客廳裡亮著微微的光。再探，原來是秀英獨自一人坐在事務桌前，一聲不吭地做著自己的事。筑君覺得奇怪，刻意放大腳步聲，問：「阿嬤，是妳嗎？」

「唉叻，是不是吵到你們睡覺了，歹勢、歹勢……。」秀英轉身，感覺有點不好意思。

兩人走進客廳，筑君看見，桌上筆電仍是開著的，她疑惑地問：「阿嬤，都已經半夜了，妳怎麼還在用電腦？」

「是這樣子的……。」

原來，秀英一直掛念著小奕為她架設網頁那件事，想說，他們明天就要北返，於是趁著離去前電腦還在，私底下多練習幾次，以免將前一早所學的東西全都忘掉。坐著坐著，沒想到一專心起來，她竟忘記了時間。

說完後，秀英打了一個長長的呵欠，捶著自己的肩，看起來相當疲累，小奕上前將秀英的手輕輕放下，幫她捶背，告訴秀英：「阿嬤，妳太可愛了。放心啦，我已經跟筑君說了，過幾天網頁弄好後，我們會再回來。到時候，我順便會在家裡擺一台電腦，再教妳怎麼使用。你就別太擔心，好嗎？」

「是啊，阿嬤。若是再不放心的話，明天妳可以跟我們一起上去住幾天啊，小奕是天才，有他在，我保證阿嬤一定ok的。聽話唷，趕緊去睡覺……。」

牆上的鐘，依然左右搖擺著，時間還來不及為他們定格，秀英三人，已將漆黑的夜，注滿了融化寂寞的溫度。

止不住的談笑聲、記憶裡擱淺已久的舊事，此刻，都隨著夏夜悠緩的調性散溢開來。切掉檯燈，筑君牽著阿嬤的手，小奕則跟在後方，屋裡，尚有月光照不到的角落，這一小段距離，他們仍須放慢腳步走，一直到彼此都能放心的時候，才能鬆手。



## 陳瑋雯

### 作者簡介》

曾獲磺溪文學獎，耕莘文學獎，目前於雲林縣工作。



### 得獎感言》

完成作品後，下一步就是想推廣出去讓更多人閱讀，藉由他人的欣賞與指教，作品是否具有價值才得以彰顯出來，得獎便是一個管道、一個機會，感謝雲林縣文化藝術獎，讓我能有這樣的管道與機會。



## 捨棄之旅

盛夏時節，樹蔭下的陰涼晦暗和樹蔭外的明亮炎熱，像兩個世界，卻奇妙的並存在同一個時空。少年倚靠著樹幹，靈魂被艷陽蒸發似的，空洞的注視著潺潺流過，夾帶著廢棄垃圾的混濁河水。一陣悶熱的狂風毫不客氣的掃過樹叢的孔隙，刺耳的沙沙聲在耳邊盤旋，而那個被棄置在地上，沾黏著食物殘渣的塑膠袋，被這陣風逼著連翻了好幾個圈，狠狠的撞上路燈的底座，扭曲著發出趴擦趴擦的聲音，好不容易脫離燈桿的糾纏，又被捲離地表，狼狽的落入水中，隨著水流不能自主的遠去，不知將被帶往何方。

在那個宿命般的夜晚過後，少年從此困在漫長的黑夜之中，被迫忍受消聲匿跡不得光明的生活，再也沒有弟兄們幫忙張羅一切，也沒有女人們圍繞著說盡吹捧的話語。過去人生就是到處喝酒找樂子、圍事爭地盤，瘋狂的佔有和破壞，像在發揮肉體和精神的極限。拳頭打在身體的觸感、血液的鮮紅色澤、扭斷關節的聲音，還有那些趴在地上驚恐又卑微的臉孔……一切仍歷歷在目，刺激著每一吋肌膚和神經，不去感受這些，就不像真正的活著，喉嚨沒有擴散著煙和酒的辛辣，就不算真正的飽足，現在的他，只是一具被棄

置在樹蔭下的空殼。

從未有過的飢餓感瀰漫在茫然的生命中，時光存在於隨著流水而逝的垃圾裡。

正午的暑氣讓街道變得冷清，無風的時刻，週遭安靜得像處於真空狀態，連一絲蟲鳴鳥叫也聽不見，除非零星的車輛劃破濕熱的空氣疾駛而過，才能感受到空氣確實流動著。少年呼吸著自己身上的汗臭味，感覺身體就要隨著這道悶熱汗濁的氣流一同蒸散了。

寂然的氛圍中，隱約傳來一陣高跟鞋踩踏時特有的沉悶聲響，像一首樂章的前奏，讓人不由得屏息以待。從不遠處走來的女人，雪白肌膚，步伐優雅，若隱若現的水藍色雪紡襯衫搭配貼身黑色迷你裙，透膚絲襪包裹著纖細修長的腿，盡顯玲瓏有緻的美好身段，每走一步似乎都讓周遭飄散著清涼花香，少年看著她一直走到近處，女人的臉蛋像夏日艷陽般明亮，唇上卻殘留著春天盛放的粉嫩櫻花色。

她始終帶著一抹笑意，深邃的眼眸卻透露著孤傲的距離感，下巴微微高抬，高跟鞋像節拍器一般，維持堅毅穩定的節奏，來到少年的身邊卻突兀的插入休止符般驟然止息，接著幾秒鐘的時間裡，週遭又恢復真空般的靜默無聲。

「天氣這麼熱，一個人待在這裡不悶嗎？」

女人不等少年答話就逕自坐在他身旁。在猶如排水溝骯髒污穢的小河邊，在讓人暈眩的蒸騰暑氣裡，這位不知名的女人像是自泥濘中盛放的水色睡蓮，帶著朝露的沁涼，像一團清新的晨霧朦朧而來，既真實又如泡影，對於這位女子突如其來的搭訕，少年忘了應該接話，彷彿沒聽見似的，他張著大嘴，視線始終無法從女人身上移開。

「第一次見面，原本應該多聊聊，但是時間不多，還是快點辦正事吧！」女人忽然收起唇邊的笑意，正色道：「何志豪，我知道那個夜晚發生的所有事情喔！」

何志豪聽了這句話，不自覺的瞪大雙眼，瞬間自地上彈起，倒退幾步後又狼狽的跌坐在樹蔭之外，在熾熱的艷陽下，他卻臉色慘白，血液凝結如冰。但他很快的勉強打起精神，握緊雙拳，帶著警戒的眼神惡狠狠的瞪著這個來歷不明的奇異女子。

「好可怕的表情和殺氣，不愧是眾人口中的豪哥呢！不過這麼輕易就讓人察覺你的想法和意圖，不是一件明智的事情喔！」女人用手半掩著雙唇，嫵媚

的笑容，撒嬌般軟綿綿的聲音，讓何志豪始終無法起身將緊握的拳頭揮出。

「直接告訴你我的來意吧！我是受人之託而來的，這位不願具名的委託者不忍心看你年紀輕輕就失去性命，特別向本旅行社訂購了專屬行程，也很乾脆的付了所有旅費，委託者為你挑選的行程是——捨棄之旅。」

正當何志豪還不知所措的時候，女人已經來到他的眼前，緊握住他的手腕，一把將他拉起，這位模特兒般高挑纖瘦的女子，竟有一股讓人無法反抗的力量，讓他在這位陌生女子面前醜態百出。

「你不想繼續活在黑暗中吧！想讓人生重來，只剩兩個辦法，一個是殺了你，讓你再次輪迴；另一個就是捨棄，捨棄舊有的身分，成為另一個人，從這一刻起重新來過，這也是你目前能安穩活在世上最好的方式。」

何志豪心想，反正再怎麼淒慘，也不會比現在的狀態更糟了，雖然眼前發生的事情超越常識、令人不敢置信，但只要還有一絲希望，他不想放棄。

只要還有一絲希望……

於是他跟在女人的背後快步離開，許多的疑惑，卻隨著緊促的步伐一一浮現。

「等等，妳怎麼知道我在這裡？」

「不難猜啊！」

女人踩著高跟鞋優雅微笑的模樣，顯得輕鬆自得。

「人對於完全陌生的地方，多少會感到惶恐害怕，尤其逃亡的時候，最缺乏安全感，會儘量躲藏在自己還算熟悉的地方，像你這種只敢在自己的地盤上撒野任性的小鬼，去過的地方實在很少，一下子就被我找到了。」

聽見背後的腳步聲停下來，女人轉身，看著何志豪的眼神就像看著幼稚的孩子。

「生氣囉？我說過這麼容易被別人察覺你的想法，並不是一件好事。你這麼容易猜，警察很快就會找到這裡，還是快點離開吧！」

「喂！妳叫什麼名字？」何志豪依舊站在原地，對著女人大吼。

女人停下腳步，回頭時依舊帶著微笑。

「我們這行是不能有名字的，不過你可以叫我小雪，那是我的代號。」小雪接著刻意走近何志豪身邊，從上衣的口袋裡，拿出一張名片，輕輕的壓在何

志豪的胸口，在他的耳邊呢喃般的說著：

「這張名片和上面的電話號碼，只屬於你這位特別的旅客喔！不論接下來日子有多麼困難，我會陪著你度過，我會幫助你重新開展美好人生，請你一定要相信我。」

他近距離的看著小雪纖細的後頸，和在襯衫下透白的肌膚，她在耳邊低語的那些字句，彷彿一道冰涼的蘇打水從耳朵灌入，這些日子的懊悔、迷惘、躁動不安，像氣泡般暢快的消散，也打散了盛夏累積在心底的蒸騰暑氣。

高樓密集的城市、熙來攘往的人群，還有佈滿塵埃的行道樹，被山路蜿蜒的拋向後方，只有飄散著白雲的藍天，從雜樹林的樹梢上一路綿延過來。車窗上倒映著自己的臉孔，隨著光線明暗變幻時而清晰、時而模糊，像一路緊隨的鬼魅。只有望著正在開車的小雪，看著她秀麗的側臉，才像是又回到人間，他感覺自己正被天使帶領著、保護著。

和「導遊」小雪開過幾次「行前會」後，何志豪的外型被改造成純樸學生的模樣，身分也重新偽造。

「這髮型也太呆了，頭髮不染能看嗎？」「現在有誰穿沒抓破的牛仔褲啊？」

一點也不潮。這件上衣還有米奇，這是給小朋友穿的吧？還有這雙雜牌的球鞋，穿出去一定被笑，我覺得不行。」如果小雪作了一百個決定，那麼何志豪便有一千個反對的理由。

小雪總是坐在高腳椅上，雙腿交錯，只要何志豪一開始發牢騷，她的眼神就會變得似笑非笑，下巴微微高抬，淡然的說：「何志豪越不能接受的東西，就是越適合你新身分的東西。」「米奇很可愛，我覺得可以。」

數個炎熱的日子裡，就這麼不斷循環著何志豪對新身分和新造型的挑剔和抱怨，以及小雪的冷淡應對，終於夏末的樹梢上，已逐漸聽不見嘈雜的蟬鳴。

昨天是最後一次行前會，小雪當著何志豪的面燒掉他所有證件。

「這幾張紙居然可以代表一個人，仔細想想還真是可怕，你就把這當作是何志豪的告別式，好好向過去說再見吧！」

熊熊的火光中，他看著證件上自己的面孔逐漸扭曲、焦黑變形，最終化為無法辨識的灰燼。往後的日子裡每當想起小雪說過的這段話，一種若夢非夢的不真實感總是困乏著他。

從那一刻開始，「黃偉雄」就是他向世界宣告自我存在的識別稱號。

開車時的小雪比平時更沉悶，並且若有所思的樣子。經過這些日子的陪伴，要分開時難免捨不得吧？黃偉雄在心中猜測，並暗自開心。「若是小雪能一直陪著我……」他胡思亂想著，忽然希望車子就這麼一直走下去，永遠沒有終點。

經過漫長的車程，眼前完全陌生的城鎮已被夜色籠罩，街燈和大樓都透出明亮的燈光。車子駛進社區，在一棟外觀儉樸的公寓前停下，那是一棟專作出租套房生意的公寓，每戶陽台外都點著一盞燈，幾隻飛蛾在燈下盤旋。

「這裡是哪裡？我完全不認識。」黃偉雄一下車，忍不住發出這樣的疑問。「人一生下來對世界本來就一無所知。」小雪接著說：「你必須用新生的態度面對現在的一切，如果對過去仍懷有眷戀甚至試圖尋找，你將遭遇巨大的危險，希望你能記得我的忠告。」

「現在開始新的人生旅程，此後是你自由的冒險時刻，想要看什麼樣的風景就去探索吧，祝你旅途愉快！」

小雪將鑰匙和背包交給黃偉雄，從背後輕推他一把，黃偉雄懷著迷惘向前行走，如履薄冰的他想起小時候玩過的電動遊戲——勇者因為不得已的理由，必須帶著銅劍和行囊，離開家園展開冒險之旅。既然決定出發，就必須拋下一



切，於是他沒有回頭看小雪一眼，也沒有道別，他害怕一回頭，過往的一切又會浮現出來，像小雪含笑的臉龐，那麼令人難以忘懷。

「偉雄！」

「黃偉雄！」

剛開始大學生活，不論是同學或師長喊著這個名字，他都以為是在呼喊別人而維持沉默，等到大家盯著他瞧或是拍他的肩膀，他才會反應過來，傻愣愣的模樣，常惹得身邊的人忍俊不住。

黃偉雄懷著杯弓蛇影的心情，戰戰兢兢的展開大學生活，為了用新身分生活下去，討厭念書的他也只能耐著性子學習，另外為了生活開銷也兼了幾份差。

「偉雄你是哪裡人啊？家裡附近有什麼好吃好玩的？」

「高中的時候參加哪個社團？」

「爸媽做什麼工作呢？」

同學問諸如此類探聽背景的問題不少，幸好小雪早已將劇本編好，他便照本宣科繪聲繪影的說著。

「我家在雲森縣的一個靠海的小村落，村裡幾乎都是老人，房子都破破舊舊的，是一個很無聊的地方。」爸爸在外地工廠工作，很少看到他，是媽媽獨自撫養我長大的。國小的時候爸爸因為車禍意外過世，高中的時候媽媽也因病離開了，那時候很茫然，為了生活常常到處打工，跟著鄰居四處擺夜市，沒時間玩社團，也沒什麼朋友，連課業也幾乎荒廢了。」

「幸好鄰居鼓勵我還是得靠讀書翻身、願意借錢給我付學費，現在能讀大學真的很幸運，雖然還是得自己打工賺生活費，但是我很滿足，會繼續努力的。」

每當說起這段過往，可能因為劇情中帶有幾分真實，連訴說故事的自己也常不自覺的受到感動，幾乎要潸然淚下。聽聞他身為孤兒而遭遇坎坷的同學們，對他愈發親切友善，除了偶爾請他吃飯外，也幫著他在不拿手的報告和考試中安全過關。

深夜的醫院，昏暗的燈光下，黃偉雄獨自來到一位女士的病床邊，那正是他的母親。雖然他對外總說雙親已經過世，但那只是為了避免身分洩漏的一套說詞。他的母親雖然多病，性格卻十分堅毅，早逝的父親過往對家中不聞不問，含辛茹苦的母親成為他最無法捨棄的依賴。

他凝望母親憔悴的臉，輕輕握住母親的手，卻感覺不到任何溫度，病床上母親竟然已沒了呼吸，他焦急著找醫生護士來幫忙，卻沒有人理會他，他不斷的大呼小叫，卻沒有任何人發現他的存在。

「快來急救啊！我媽媽已經沒有呼吸了！」

「有誰可以來幫忙？拜託快點啊、拜託快點啊！」

在嘶吼般的求救聲中，黃偉雄從夢中驚醒。

漆黑一片的房間裡，莫名的無助與孤單和著黑夜吞沒了他，轉換新身分後，已經數不清是第幾次了。

他試著深呼吸，睜大眼睛環顧四周，房間裡充斥著黃偉雄生活的痕跡，這樣的熟悉感讓他逐漸冷靜下來。他漸漸明白囚困他的夢魘並不是虛幻的存在，而是過去的記憶片段，即便過往已經被新的生活圈沖淡，遙遠得像是前世記憶，但那如絆腳石的恐懼和牽掛，仍佈滿在現在的生活裡，左支右絀、寸步難行。

這時，他突然好想聽聽媽媽的聲音，確認她是否安好。

「如果對過去仍懷有眷戀甚至試圖尋找，你將遭遇巨大的危險。」

小雪過往的叮嚀在耳邊響起，像是一道封印，壓抑住他的狂躁不安，逃亡時寢食難安的生活一一湧現，掙扎過後還是咬牙放下電話，吞下滿腔的思念。

深秋時節，學校有舉辦「花卉節」的傳統，學生們會互送花朵傳達情意，校園內總有人拿著單朵的花，甚至大把的花束，洋溢著不似秋日凋零氣息的開懷笑容。

在枯燥的分組討論結束後，幾位女同學攔下黃偉雄，露出曖昧的笑容。

「這個是大家一起送你的，是友情花束，可別誤會了。」其中一位女同學笑盈盈的從背後拿出一束白色百合花，黃偉雄接過花，四目交接時彼此都露出靦腆的笑容。

「謝謝妳們，花卉節快樂。」

「花卉節快樂！我們先離開了，明天見。」女孩們踏著輕快的腳步離開。

黃偉雄看著她們的背影，像看著天使，四周的景物都罩上了耀眼的光輝。他拿起來在花束中的信箋，懷抱著期待雀躍的心情打開來。

「即使在命運的逆境中，祝福你仍保有百合般的純潔無瑕。」

在帶有香水氣息的信箋中，深知自己過往真實樣貌的黃偉雄，全然沒有得

到祝福和關懷的喜悅，在泥濘中拉扯破碎的心靈，只從中嗅到強烈的諷刺意味，一股煩躁感油然而生，索性將信箋撕碎、扔了。

陣陣冰冷的細雨後，大家紛紛裹上厚重的大衣，最令學生們期待的聖誕節即將來臨。學校處處綴著亮麗的燈飾和可愛的裝飾物，校舍的中庭也擺放了一棵巨大的聖誕樹，充滿溫馨歡樂的節慶氣息。

黃偉雄和幾位好友外出聚會，小酌一番，一邊閒聊一邊走回學校。

「我真可憐，這麼浪漫的日子只能跟單身狗互相取暖。」

「哼！我可是有女朋友的。」黃偉雄不服輸的回答。

「亂講，有的話怎麼都沒看過？」

「是高中的時候交的。」

「叛徒！居然高中的時候就交女朋友了！」

一群人嬉鬧著，接著便各自回家了。黃偉雄經過中庭的巨大聖誕樹，看見一對對情侶依偎在聖誕樹周邊，他再次想起他心愛的女朋友黃麗媚，此生應該再也見不到她了，一股怨懟之情油然而生，他悄悄的爬上樓，將一大桶冷水潑

在情侶們的頭上，然後快速的逃離現場，這種瘋狂的行徑像一團火，燃起已經深埋在心中的火種，看見情侶們狼狽發怒的模樣，他忍不住開懷大笑。

學期很快到了尾聲，寒假就要開始了，同學們歡樂的討論返鄉要帶哪些名產、過年要去哪裡遊玩之類的，無家可歸的黃偉雄，異常的空虛感在心中盤旋不去。愛面子的他不想讓人察覺到他的孤單，也跟著張羅各式土產，謊稱已有朋友邀約他到家中過年，等到假期來臨的那一刻，同學們都返家了，他一個人孤零零的待在出租套房裡，不能飽足似的將土產全部吃個精光。

空蕩蕩的靈魂裡，充斥著孤獨。不論看電視或上網，煩躁的感覺依舊無法消除，索性睡覺去，卻是輾轉反側，無法入眠，於是躺在床上發呆，空洞的雙眼看著窗外灰藍的天，飄散著幾朵浮雲，過往的記憶，跟著零散破碎的雲朵，在腦海中飄盪游離。

倘若當時繼續逃亡，或是乾脆勇敢面對所犯下的一切，結果會如何呢？難道真的要竊取別人的名字，用無數的謊言填補從不存在的過去，冒著不知道何時會再度失去一切的痛苦，如此過一生嗎？

我，並不是真的沒有家啊！

思念的心被寂寞逼上絕路，已經到達臨界點。也許什麼事情都沒有發生，警察並沒有找到兇手，他還是可以回到過去，找回原本就屬於他的一切，就算曾經扮演過別人，終究也只是「扮演」而已。

當這個念頭浮現，後續的行動再也無法遏止，一刻也沒有停留的往車站奔去。返鄉的人潮擁擠的塞滿列車，即使沒有座位，站到雙腿發麻，黃偉雄也不以為苦，車廂中乘客們悠哉的看報或打盹，但黃偉雄此刻期待和擔憂的心情，正無比忙碌的交錯著。車窗外風景像倒帶似的快速轉動，獨棟的房屋、凋零的路樹，不知道要飄向何方的，灰濛濛的薄雲，和連綿不盡的廣闊天空。

終於回到闊別已久的家，黃偉雄找到藏在屋外盆栽裡的鑰匙，就在鑰匙將要插入鎖孔的那一刻，手機鈴聲響起，黃偉雄猶豫了一會兒，按下接聽後，耳邊傳來那熟悉的、柔軟的音調。

「真是個沒耐性的孩子，難道你不明白回到這裡的同時，性命就像被棄置在懸崖邊嗎？如果你打開那扇門，就再也無法過著黃偉雄的人生了，你確定要在這裡結束旅程了嗎？」黃偉雄沒有答話，他訝異的用目光搜尋周邊，小雪不知何時已站在對街不遠處，拿著手機，用深邃的眼眸望著他，沒有一絲笑容。

真空般的寂靜再度籠罩在兩人之間，但意外的沒有停留太久，黃偉雄掛斷電話，轉動門把的聲音最終打破了沉默，不論如何輾轉流連，即使在夢中他仍想打開這扇門，踏入家門再度轉身向外看，小雪的身影已消失不見。

家中還是一樣沒有改變，讓人安心，所有擺設都和離家前一樣，沒有什麼變化，緊繃的心終於放鬆下來，經歷了長途車程的疲憊，他不自覺的倒在床鋪上沉沉睡去，睡醒之後，媽媽還是沒有回家，雖然疑惑，但他仍舊關上門，準備到下個地方去。

執拗的等了好長一段時間，夜色深沉，卻依舊見不到女友黃麗媚的身影，只好時而徘徊時而倚牆枯坐，強忍著不安情緒。耐心等待終於有了結果，黃麗媚從街角處走來，她比以前更加漂亮、更有女人味，身型卻清瘦了不少，在黃麗媚身旁的是他過去最要好的兄弟孫嘉翔，他們一同走到門口不遠處，孫嘉翔突然一把攬住黃麗媚纖瘦的腰，並深深親吻她。

這一幕讓忍耐已久的心妒火中燒，忍不住大吼一聲，不假思索的衝上前去，結實的拳頭紮實的揮落在孫嘉翔臉上，孫嘉翔被打倒在地，卻很快的起身防衛並吐掉嘴邊的鮮血，黃麗媚被這一幕嚇了一大跳，惶恐的瑟縮在牆邊。



「幹！不要命的傢伙！你誰啊？」孫嘉翔搗著受傷的臉，眼神像要噴出火光。

「你這混帳東西，我是何志豪啊！」——就在大喊自己名字的這一刻，就在發現自己始終將這個名字烙印在心底的這一刻，各種久遠的、莫名的、熟悉的情感，從一團灰燼之中再度燃起復甦的火苗。

孫嘉翔睜大眼睛，仔細盯著何志豪的臉。「你是……豪哥嗎？你變了好多，這段時間你去哪裡了？大家都在找你。」

「你管我去哪裡，卑鄙的傢伙，居然趁我不在，把我的馬子！」

孫嘉翔愣了一會兒，冷笑道：「也許以前是你的馬子，但現在誰敢跟像你這樣的殺人犯在一起？那天晚上你在撞球店打死幫派老大的兒子之後，黑白兩道都在四處找你，我現在把你抓起來，還可以拿到一大筆獎金，但畢竟兄弟一場，看在過去的情面上，我可以勉強放你一馬，趁現在四下無人，你還是快點走吧！」

何志豪握緊雙拳，狠狠的瞪著孫嘉翔和黃麗媚，孫嘉翔滿不在乎的看著他，黃麗媚仍躲在牆邊，別過頭，不願與他有任何眼神接觸。

「我不會放過你們的！」何志豪撇下這句話，轉頭離開，就在轉身離去的當下，孫嘉翔從外套的內袋掏出一把槍。

一聲巨響，伴隨著黃麗媚的尖叫聲，子彈穿透了何志豪的腹部，鮮血迅速的染紅了上衣，何志豪在憤怒中似乎沒了痛覺，立刻轉身撲向孫嘉翔，孫嘉翔被他的氣勢壓倒，竟忘了繼續扣下板機，槍枝在倒地的瞬間滑出去，何志豪瘋了似的痛擊著倒在地上的孫嘉翔，一拳又一拳，像雨點般落下。

再也無法坐視的黃麗媚，終於衝向前，哭喊著拼死摟住何志豪，何志豪才像恢復意識般，停下已經疲軟的手臂，但孫嘉翔已經暈死過去，這時何志豪才猛然意識到自己的衝動，再度犯下大錯的他，連確認孫嘉翔是否還有氣息的勇氣都沒有，恐懼感再度縈繞了整個心頭。

看到他終於冷靜下來，從背後摟著他的黃麗媚抽抽噎噎的哭著說：「是我對不起你，可是你離開那麼久的時間，半點消息都沒有，我該怎麼辦才好？我雖然和翔哥在一起，但絕對不是忘了你，我還是時常到醫院探望何媽媽，她的病況越來越危急，恐怕支撐不了多久了，你老是這樣衝動犯錯讓她擔心，還有臉見她嗎？」

「……從我捨棄自己的那一刻開始，早就沒有臉面可言了。」何志豪用沾血的拳頭，抹去臉上的淚，他疲軟的站起，每走一步都像用盡全身力氣，從傷口滴落的鮮血，染紅了每一步路，他獨自往黑暗的道路盡頭走去，沒有再看兩人一眼。

何志豪扯下圍巾纏住腹部的傷口止血，用外套遮掩染血的上衣，迅速整理好自己狼狽的模樣後，打了一通電話給小雪。

「您撥的號碼是空號，請查明後再撥。」這段語音讓何志豪陷入另一個冰點。

「這張名片和上面的電話號碼，只屬於你這位特別的旅客喔！」

在河濱初見面時，小雪所說的話言猶在耳，原來是這個意思嗎？只要旅程結束，他就會被小雪給捨棄了。他腦中浮現電動遊戲的戰敗下場——勇者闖關失敗，漆黑的畫面出現插著十字架的墳墓，原來這就是他的終點，而打敗他的魔王，至始至終都是他的心魔。不同於為了正義而出發的勇者，為了逃避自己鑄下的種種過錯，拋下心愛之人，甚至拋棄自我而展開的捨棄之旅，面對這樣的結局，他無話可說。

深夜的醫院，昏暗的燈光下，穿白衣的醫護人員在何志豪迷濛的雙眼中像是飄浮而過的幽靈。在病房外，戴著帽子口罩，穿著黑色大衣與他擦身而過的女性，高跟鞋堅毅穩定的聲響，像節拍器似的，當他連結起片段記憶而回望時，走道只剩一片寂然的空蕩。

病房裡母親衰弱的坐在病床上，似乎早已明白他的行蹤，含淚看著他。

「媽……難道是你安排的？」何志豪同樣淚眼相對，其中不只有回歸的甜蜜淚水，不堪回首的過去、悔恨和愧疚，全都糾纏在同一道淚痕中。

「沒有錯，委託小雪的人是我。知道你鑄下大錯之後，我沒有一日不悲傷害怕，這世間哪有作母親的能夠眼睜睜看著孩子死去？就算要捨棄與你之間的所有羈絆，就算付出任何代價，只要你能活著就好了……只要你活著，就算再也不回來，我一個人又有什麼關係？」母親的聲音越來越微弱，卻包含著巨大的溫情。

何志豪幾乎無法站立，跌跌撞撞的爬向病床，跪倒在母親身邊。

「我回來了，除了這裡，我什麼地方都不想去。」何志豪緊緊握住母親的

手，母親看著他一會兒，終於安心的閉上眼睡了，她的面容憔悴，若不是見到呼吸時胸口的起伏，大概會以為母親已經離他遠去。

隨著傷口再度湧出一陣血潮，何志豪再也沒有掙扎的力氣，順著模糊的知覺倒臥在母親的病床邊。此刻他的心是寧靜的，在朦朧的意識中，他依舊緊握住母親的手，母親的體溫從掌心流入體內，擴散至整個靈魂，這一刻，他終於找到最溫暖、最安全的棲身之處。

床榻邊純白的百合花，淡雅的幽香和著旅程中的記憶陷入殘夢，而籠罩大地無限寂然的黑夜裡，隨著夜的沉靜而即將消逝的，掌心中殘餘的溫柔與羈絆，其中不存在一絲一毫的縫隙給其餘的任何人。當意識沉入黑暗之際，窗外的月色，帶著無與倫比的溫暖慈暉，讓他的身軀明亮起來。

## 沈宛瑩

---

### 作者簡介》

1997 年出生於雲林斗六，曾以《海翁號》獲得教育部閩客語文學獎短篇小說學生組第三名，現為不務正業的設計系大學生。



### 得獎感言》

很高興桂寮夢獲得入選，這表示我們文學界也能很貼近時事關心空汙議題。謝謝評審老師給我這個機會，謝謝生我養我的這塊土地雲林。

## 桂寮夢

四周寂靜到彷彿一根頭髮落在地上也聽得見。

背著書包的玉婷發現自己被厚重的白霧團團圍繞，無法辨別東西南北亦分不清楚現在究竟是早上還是下午。正思索著自己怎麼會出現在這個地方時，不知從何而來的窸窣聲吸引了玉婷的注意力。

「窸窣窣窣……」聲音越來越逼近，玉婷心跳也越來越快，呼吸越來越急促，然而她卻被濃霧困在原地，前進也不是，後退也不行。

「窸窣窣窣……嘔！咳咳……啊啊啊！」聲音越發靠近。

「碰！」

玉婷被一個黑影硬生生的撞倒在地，眼前忽地一片黑。玉婷摸黑爬行想要盡快遠離對方。嗯？竹子味？

「啊啊啊！」黑影似乎也倒在地上，他發出嘶啞般的痛苦哀號，聽的玉婷全身起雞皮疙瘩。視力恢復後定睛一看，那人竟死死掐住自己脖子在地上死命打滾。「啊啊！嘔……」

玉婷在地上匍匐退開，然而對方沒幾下子就不再動作。詭異的寂靜又鋪天蓋地襲來，玉婷豎著寒毛趴在原地盤算著下一步。

霧大概也不會馬上散去，還是看看那個人狀況怎麼樣，等等找人求救。

她起身拍掉身上的竹葉，撿了地上的長竹枝拿來探路用，小心翼翼一步一步踩著散落的竹葉前進。竹枝似乎頂到了柔軟的東西，戳了對方兩下。

「請問還好嗎？」

「碰」的一聲，那人原本側臥的身體被竹枝戳到仰躺在竹葉堆中。玉婷拿竹枝又戳了一下，上前欲查看。

只見對方已然斷了氣，眼睛瞪大，面容猙獰、手指捲曲，如同張牙舞爪的鬼。

竹枝掉落在地，想要極力掩住嘴巴的雙手卻被臉上的異物阻擋。「啊！」刺耳的尖叫在面罩裡面來回撞擊，撞的玉婷耳朵刺痛。

「婷婷？」面具中有人在呼喚她。

玉婷睜開眼，映入眼簾的是熟悉的天花板。枕頭已被汗水浸濕，棉被裏頭悶熱無比。



「婷婷？」阮月梅和林永祥開門探出頭，帶著一線橘光透進黑暗的房間內。玉婷躺在床上，被溫暖的光線照的睜不開眼。「妳叫得好大聲，又做惡夢嗎？」阮月梅問。夫妻兩人坐到床邊給玉婷理理被子又摸摸玉婷的頭。

「嗯。」

「媽媽去給你泡熱牛奶，好不好？妳等一下。」欲起身，便被拉住衣角。「媽，妳陪我睡就好。」

「那我呢？」林永祥指著自己。

玉婷對爸爸吐了吐舌頭，笑著搖搖頭：「你自己回去睡！」說完，林永祥識相的離開，走之前和妻子互看了一眼。

「確定不喝牛奶？」阮月梅俯下身，摸了摸女兒柔順的頭髮。

玉婷搖搖頭。

「那再吃一顆立舒錠？」

玉婷點點頭，撐起身體取過媽媽遞來的水杯和藥丸，咕嚕一聲吞下。玉婷把身體往床內挪動出一個位子，拍拍空出來的地方。阮月梅溫柔的笑了一下，

掀開暖被就同玉婷擠在單人床上。

「媽，我惡夢狀況好像沒有減少。」

「藥也快吃完了，過幾天回去看醫生吧！趕快睡。」

阮月梅一手枕著自己的頭，另一手在玉婷肩膀上為自己哼的曲調打節拍。仲夏夜的蟲蛙群歌輕輕推開了窗戶上的薄紗簾，不知是立舒錠起的作用，亦或是阮月梅平穩的晚安曲，玉婷在母親的懷抱中沉沉睡去。

雲霧繚繞，鹹鹹的涼風撞得竹林嘎吱作響，吹得地上竹葉簌簌亂飛。玉婷窸窸窣窣地踩著滿地落葉在竹林裡試圖逃出白霧的魔掌，面具下看出去的視線被自己急奔而吐出來的水氣給蒙蔽，一叢一叢的竹子從她身旁飛速而過。

然而霧中鬼影仍對她窮追不捨。

「竹林死人啦！」

「講啥滄？」一名男子的聲音從前方撞來。

「竹林……」

「儒林？！林玉婷！恁爸無錢予你補習，閣去儒林聽啥物課！無錢就是無

錢！」

是爸的聲音！玉婷沒有多想，加快腳步在白霧中朝父親跑去，背上的書包反覆撞擊她的背部，前方輪廓熟悉的人影逐漸浮現，伴隨著耳熟嗓音的謾罵聲。

「爸：剛剛竹林：」玉婷停在父親面前，彎著腰，扶著膝蓋喘氣。肺猶如被人像洗毛巾一樣擰乾。面具底下稀薄的空氣使她近乎窒息，她扯下面罩迎來新鮮的空氣說：「竹林裡：」

「你佇咧創啥？！這疇鬼仔殼較緊戴好！夭壽喔！」說完便上前粗魯地抓起玉婷的下巴，拿面具就要往她臉上貼。「妳是活倦了是毋！等咧鬼就來掠你矣！」

玉婷這才看清楚，那位有著父親嗓音的人卻是青面獠牙的鬼。

地面開始晃動，一陣天旋地轉。玉婷睜開雙眼。

「婷婷？」

阮月梅用她那雙柔緞般光滑的手掌抹去玉婷額上的冷汗。「我看妳一直皺眉、身體一直抖，就把妳搖起來了。」

「我：我不敢再睡了。」

「來，玉婷對吼？今天來有甚麼需要幫忙的嗎？睡眠品質有沒有好一點了？」戴著眼鏡的陳秀月醫生示意玉婷坐下。

「陳醫師，我吃了上次你開的立舒錠後，噩夢的情況反而更嚴重了。」

「嗯：」醫生皺起眉頭，眼鏡反射出電腦螢幕的光線，雙手在鍵盤上敲敲打打。「怎麼個嚴重法？」

「就是：夢的內容更清晰，更真實。以前醒來只會記得自己做惡夢，不會記得內容，現在大概都記得了。」

「要不要說說妳夢了甚麼內容？」

玉婷嚥了口口水，縱使腦袋裡已經上演過無數次夢境的內容，待到要啟齒時，卻又像卡在喉嚨裡的魚刺一樣，想吐也吐不出來。

「好，不想說也沒關係。我這次就再給……」

「我、我：」醫生說話被打斷也不氣惱，耐心地等待玉婷。只見她緊捏著裙子，修長又潔白的手指竟然指節發紅，手背也爆出青筋，醫生皺了一下眉。

「我這兩個星期都會夢見一個很霧的竹林，裡面死了人。」

醫生眼瞳縮小：「那個死人身上有面具嗎？！」

「我：印象中：沒有。怎麼了嗎醫生？」

醫生頓了一下，甩甩手，咳聲：「沒事，夢境常會反映現實生活。」

「哈？！我又沒殺人幹嘛的，反映現實？而且我爸在現實生活是個不會罵髒話的人，但他在夢裡就：」

「就？」

「就不斷罵髒話，動作粗魯。奇怪的是聲音和身形明明跟我爸一模一樣：但是臉是張青面獠牙的鬼臉：」玉婷的面色鐵青。

醫生將原本面對電腦的辦公椅轉過來面對玉婷，醫生閉上眼，眉頭皺在一起，食指反覆敲打著桌面。玉婷見此狀後渾身不自在，卻也只能坐在原處。

「我告訴妳，妳聽好。」醫生睜開銳利的雙眼，將診室裡的寂靜劃破。「那是妳爸沒錯，他只是戴了鬼面具。」

「甚麼鬼面具？醫生，我只是想停止做惡夢，可不可以開藥讓我的睡眠品

質好一點？」

「吃藥沒有用。妳看，妳的病情不是加重了嗎？」

「那醫生可以開安眠藥給我嗎？立舒錠沒用，還有更強的安眠藥呀！」

陳醫師搖頭，前傾身體，要玉婷上前來。「此時，此地，是夢境。妳所做的惡夢，才是現實。」她小聲道。

「哈！不可能不可能……」玉婷瞪圓眼睛像後退，奮力搖頭，就是想把這種奇怪的思緒甩出腦。

醫生嘆氣：「妳知道你們桂中的雷靖澤嗎？」

「隔壁班同學。」

「去找他。」

「等等，醫生妳剛剛說甚麼夢境和現實顛倒……」

「我這邊給妳開一個月份的安眠藥，需要的時候才吃。」醫生恢復原本和藹的眼神，彷彿剛才沒有提到任何驚為天人的消息。「需要的時候才吃。」

「甚麼意思？而且醫生妳如果說的是對的，妳為何不去找出虛實顛倒的原

因？」

「我年紀大了，沒有衝勁了，現在也過得很輕鬆。裝睡的人叫不醒喔。」醫生向後仰，推了推眼鏡，喊：「護理長，叫下一位！」

「後面沒有人了！」

「妳瞧？真的很輕鬆。」

午餐時間的走廊上人來人往，空氣中飄著碗筷碰撞的美味聲音。玉婷隨機攔了一位從二年二班走出來的同學：「同學，可以幫我叫你們班雷靖澤出來嗎？」

那位同學趕著吃飯，立刻朝教室內吼了一下：「雷公，外面有人找你啦！」便快速離去。

「請問找我有甚麼事嗎？」雷靖澤從門內走出來。

「雷同學，你認識陳醫師嗎？」

雷靖澤困惑的皺起眉，搖搖頭。玉婷感到一陣失望，她甚至懷疑陳醫師到

底有沒有說過「雷靖澤」三個字，也許是她聽錯了。但她又不願意提起陳秀月醫生的本名和看診科目向雷靖澤確認，她不想自己去看病的事被別人知道。畢竟這個社會根本沒什麼人會需要看病，大家都過得很好很快樂，哪裡需要看病？特別是這種心理層面的疾病，被人知道了就會被當異類。玉婷煩惱地頭簡直就要燒起來。

雷靖澤看玉婷磨磨蹭蹭，一副想說話卻又吐不出半句，正要對她發逐客令就聽到她說：「呃：裝睡的人叫不醒？」

雷靖澤眼睛瞬間睜大，「噓！」他左看看右看看，確認周遭的人都沒有注意到自己，然後小聲說：「陳醫師叫妳來找我的？」

玉婷點頭如搗蒜。原來他也有同樣的擔心，所以裝作不認識陳醫師。

「今天放學後到舊校舍的音樂教室。」

「只會買酒喝，都不工作，我們家會被你喝垮！」玉婷哭倒在神明廳，眼淚不停滴落在四散地面的酒瓶碎片上。她已經分不清究竟是心痛抑或是皮肉痛使她痛哭。



「幹，恁爸就是欲咁！我魚塔的魚仔攏予朔士飼毒飼到反肚矣，是有啥物工課通好做？這口氣我按怎吞得落？」林永祥坐在供桌旁，說完又仰頭灌酒。

「當然吞不下！」玉婷像是看見了一線希望，抬起頭扒著林永祥的臭腳說：「所以要繼續工作，好好生活，然後報復朔士！讓他們關廠倒閉！」

「報復？我報你去死咧！」林永祥大概也醉了，狠狠地一腳踹開女兒。「連老母也中肺癌往生去。逐年免錢的身體檢查，檢查出有病是閣如何？逐年分八千閣按怎？妳當作這是平安金是毋？」

「你甚麼都怪朔士，媽媽就是因為你不上進才離家出走的！」玉婷嘶吼。

「你莫共我提起彼个個死查某人！」林永祥咆嘯，拿起手中的酒瓶就往地上砸。「臭腔屎！死愛錢！」

林永祥站起身掃下貢桌上所有的空啤酒罐，地上的玻璃碎屑和匡噹匡噹的鋁罐演奏了一齣極其諷刺的樂章。「開十幾萬買來，生袂出厚生顛倒生你一个無路用的查某团，落尾閣偷我的錢離家出走！恁祖母咧，恰朔士全款可惡啦！」

「好啊，活得這麼痛苦，那你幹嘛不去死一死？」玉婷鐵了心腸，冰冷的

眼神像箭一樣射進林永祥的眼中。

沒想到冷箭的力量之大，父親竟跌坐回椅子上，掩面痛哭起來：「我若死，妳閣愛辦我的後事。你補習班的學費我攏搵袂出來矣，我敢買得起棺材？」

那你把酒錢省下來買棺材啊！

神桌上的紅色的神明燈閃爍了幾下，玉婷便不敢再有此等大逆不道的想法。紅光映照在父親溼答答的愁容上，乍看以為他滿臉是血。

掛在牆上幾個大小不一的鬼面具，像極了偷窺屋內父女吵架的閒雜人等。外面傳來鐘響，玉婷跌跌撞撞地起身循聲而去。

「同學們，還睡？上課鐘已經打了，快起來上課！還有國文小老師玉婷怎麼沒有提早來拿考卷呢？」老師走上講台，用麥克風試圖吵醒大家，她突然注意到掛著兩行眼淚的玉婷。「玉婷？先去洗把臉。」

傍晚，玉婷獨自一人來到雷靖澤指示的舊校舍。她站在老舊的建築前抬頭看了看。這棟樓不知何原因遭到校方多年放置，也許是無法配合防震標準，也許是學生越來越少而學校決定縮小規模。老校舍的外表被藤蔓侵蝕，破掉的玻

璃窗與被白蟻逐漸蛀光的木門彷彿是建築物在訴說自己的冤屈。

「那邊的！」雷靖澤從一扇窗戶探出頭：「快進來。」

玉婷進到音樂教室發現包含雷靖澤共三個人，現場被佈置的相當舒適，睡袋和帳棚樣樣都有，顯然這個團體在此處已經有一段時間了。

雷靖澤似乎看出玉婷的疑惑：「我們在這裡討論已經快一年了。各位，這位是：」他看了眼玉婷的制服繡號：「林玉婷同學」。

玉婷向大家點點頭，快速瞥了其他兩位同學制服上的姓名。分別是高敬好和許坤仁。「你們：都有做惡夢？」

「可以這麼說，不過惡夢不是夢。這個陳醫師應該有跟妳講過。」雷靖澤答，不等玉婷發問，他又說：「阿坤，你解釋一下『惡夢』。」

許坤仁清清喉嚨：「妳做的惡夢，不，我們所有人做的惡夢，都不是夢，它是現實。」

「你們怎麼證明？難不成我們的『惡夢』是有共通點的？」玉婷問。

「正是。」靖澤和阿坤面露欽佩，十分欣賞玉婷的領悟力。「那個地方名

霧林，霧林有個鄉叫桂寮。雖然叫桂寮，但其實是『鬼寮』諧音美化的，至於原因，妳應該知道吧！」

「知道甚麼？」

「妳是不是夢到一個很霧的地方？霧中有鬼影？是不是外出一定要戴面具？鬼面具？」

全都是。

腦海中閃過霧中鬼影重重，緊追在後，使戴面具的她難以喘氣。還有夢中的鬼臉父親強把面具摀在她臉上、家裡牆上掛著大大小小鬼面具等記憶。

玉婷惶恐的睜大眼，張開的嘴巴說不出半句話。

「你們又要如何證實『惡夢』才是現實？先不說是甚麼黑科技會讓我們都做了一樣的夢，說不定我們碰巧只是做著一樣的夢而已！你們這樣太陰謀論了！」玉婷變得有些語無倫次，險些被自己的話繞昏頭。

「但是妳仔細想，我們並非做著一樣的惡夢，而是惡夢的場景相同，都是在霧林，都有鬼面具。而且妳在『惡夢』中無法操縱自己的行為，也不會感到不合理。」

確實有道理。在夢中很自然地就能和父親吵架，反而是醒來後才覺得不對勁。

「我們就是要找出是誰製造了這個『黑科技』，他到底有何居心？」靖澤又說：「而且敬好也有個發現。」

「是的。」一直沒說話的高敬好終於出聲。「玉婷，妳的媽媽是不是外籍配偶？」

「是啊！但是這跟做惡夢有甚麼關係？」

「是這樣的，我們所有人的媽媽都是外配。所以我猜像我們這種混血兒因為基因的關係，才會發現BUG。」

「你們以為這是演駭客任務？我還紅藥丸和藍藥丸！」玉婷冷笑。

靖澤失望道：「你大可以吞安眠藥自殺試看看會不會從現實中醒來！」

「我現在家庭和樂，師長愛護，成績名列前茅，為甚麼要自殺？」

「裝睡的人叫不醒！」

雷靖澤踹了老舊的課桌椅，怒氣沖沖地離開。

「玉婷。」敬好扯了扯玉婷的裙角，玉婷蹲下身。「妳說錯話了。」

「哪裡說錯？這簡直就是陰謀論，他想太多！」

敬好嘆氣，附耳說：「靖澤曾經自殺過，還好被救回來。他在那個世界停留的時間比我們都久，清楚知道那裏有多可怕，卻還是願意帶我們找出讓大家虛實顛倒的兇手。」

玉婷懊惱的揉著太陽穴。

夜色降臨，天空掛滿星星和一彎月亮。玉婷的書房依然亮著。

地上堆滿揉爛的紙團，玉婷咬著筆看著牆上貼的筆記。忽然想到今天對靖澤說了不該說的話，連連皺眉又往自己臉上用力一捏。

牆上密密麻麻地，從霧林、桂寮、鬼面具到外籍配偶，各在牆上占了一方。

「惡夢」裡的世界是個位於霧林的桂寮鄉，人人出門皆須戴鬼面具。

為甚麼一定要戴面具？而且還必須是鬼面具？

面具的功能：如是地方習俗，那或許就是嚇走鬼。至於沒戴面具的人為甚麼會死亡？因為魂魄被鬼吸走了，想想那個人掐著自己脖子的樣子，一定是鬼

也正掐著他，只是我看不到鬼罷了。

憶起那個芥川龍之介般的竹林畫面，玉婷忍不住打了個哆嗦。

可是世上真的有鬼嗎？又是誰製作出讓虛實顛倒的「黑科技」？他的目的又是甚麼？

玉婷盯著牆上的「線索」，拿筆指著「霧林白霧」，又指向「桂寮的鬼」、「無面具者的死亡」、「鬼面具的用處」、「魚塢裡死掉的魚」、「肺癌死去的阿嬤」，最後來到「安眠藥」。

腦中又閃過敬好提到的：「靖澤曾經自殺過，還好被救回來。」玉婷眼睛一亮，記得《全面啟動》電影中，主角在夢中死亡便能從現實中清醒過來的事。她立即執筆寫下：「自殺就能回到的現實，卻再也無法回到這個『美夢』中。」

確切來說，現實中的她正處於行屍走肉無意識的狀態，以至於自己能在美夢中完好生活。而在「美夢」中吃了安眠藥便能稍微在「惡夢」中有一點意識。她與書桌上那一大罐安眠藥對視許久，牆上的時鐘滴滴答答，如果是水滴，恐怕早已滴出個鐘乳石。

有了！玉婷跳起來。

「叩叩！」玉婷倒抽了一口氣，像被發現做壞事的小孩一樣。「婷婷，很晚了。妳作業不是晚餐前就都寫完了嗎？忙甚麼事情不能明天回家再弄嗎？」

「快好了！媽妳先去睡！」

玉婷做回椅子上，發呆了片刻，機器人般地打開抽屜抽出幾張白紙，拿起筆卻又遲遲不動手，她看著被眼淚浸透的空白紙張泣不成聲。

今晚就必須處理好，因為明天就回不了家了。

舊校舍裡，「惡夢小組」正在議事。

「我們一直都致力於找出那個把虛實顛倒的人，動機為何？百思不得其解！妳才來一天就說妳知道是誰？我看妳的動機才不純吧！」雷靖澤仍然對昨日的衝突耿耿於懷。

「快說快說。」敬好和阿坤迫不及待。

「可是有人懷疑我的動機不純。」

阿坤瞪了一眼雷靖澤。「妳不要跟雷公計較。」

「玉婷妳覺得到底是誰？」敬好好奇地問。



「是朔士。」

「有人姓朔？我以為「雷」已經夠奇特了。」阿坤調侃，雷公回瞪了阿坤一眼。「好啦！我家在『惡夢』中是賣雞排的，我聽過我爸媽談起朔士，他們都很感謝朔士，所以我沒有特別留意。他們說因為工廠要請員工，員工需要吃東西，我的學費就是靠賣雞排給朔士籌到的。」

「對啊！我們三個人家裡都是做吃的，而且一定要有外送服務。我們都是送到工廠的警衛室，那個地方要刷卡才能進去。就站在那邊交貨。」敬好指著自己、阿坤和靖澤。

「除了每年都有八千可以領，還有免費的全身健康檢查，超好康的！所以從來沒有朝這方面想過。」阿坤講得頭頭是道。「記得有一次工廠爆炸後停廠，員工都回家了，我們家的生意變得超級無敵冷清！」

「有的時候裡面的外國技師到我家來吃飯還會跟我聊天，因為我會講英文。」敬好自豪地說。

「但是在我的『惡夢』裡，我爸說是朔士導致我家魚塢裡的魚中毒，還害我阿嬤肺癌死掉。」玉婷說。

「哇！原來妳爸是養魚的？」敬好驚。

「我也很意外，在這個『美夢』中，我爸是工程師。」

「咳！回歸正題。所以是朔士排放毒氣。」雷靖澤挑眉。「大家才都戴著面具？」

「應該是這樣沒錯。」

「這也能解釋竹林裡那個沒戴面具死掉的人！」敬好眼睛一亮。「他被空氣毒死了。」

「這麼說，虛實顛倒的原因是：他們在廢氣中加了讓人產生虛實顛倒的藥物。大家錯把現實當作惡夢，把美夢當現實，對生活滿意就不會給不肖工廠抗議了。」阿坤摸摸下巴。「但是大家都戴著面具過濾空氣了，要怎麼吸收到那個藥物？」

「健康檢查。」玉婷正色道。「免費的東西最貴，一定是透過打疫苗或吃藥進入體內。」

「妳的意思是說，白霧單純只是毒氣，而讓人虛實顛倒的藥則是透過健康檢查進入身體內的？」雷敬澤問。

「對。」

老舊的教室裡突然安靜下來，大家都為這個結論感到惶恐不已。

「所以我們的對手就是朔士的老闆。」玉婷率先打破寂靜。「你們知道關於朔士創辦人的事情嗎？」

「我我知道！王柳卿女士，她有來我家買過雞排。」阿坤說：「她說他們家員工票選桂寮十大美食，其中一個就是我家。那個獎盃還擺在我家電視上面！」

「聽說她小時候父親外遇，她發誓這輩子不結婚，要靠自己經營大事業，證明女人沒有男人照樣能成功。」敬好道：「玉婷，在妳推論出排放毒氣以前，我其實很欣賞她。」

玉婷深深用鼻子吸了一口氣，又緩緩從嘴巴吐出來。

「我有個請求。」她從書包中拿出陳醫師開的一大罐安眠藥和一個信封袋。「你們願意跟我一起自殺，去『惡夢』革命嗎？」

大家沒有說話，卻也紛紛從書包裡拿出安眠藥和信封，發現所有人都做了

同樣的舉動後相視而笑。

「你們要想清楚。自殺後雖然能在現實中醒來，卻再也無法回到這個『美夢』中。」玉婷嚴肅道，大家頻頻點頭。「既然知道了，那今天安眠藥吃免驚的。」

老舊教室裡的笑聲奏起一片歡樂的安魂曲。

這幾日的桂寮十分不尋常。有別於以往人煙稀少的路上，玉婷帶領著鄉民們上街舉牌抗議，甚至齊聚朔士門口駐紮，輪番抗議，到了晚上依舊燈火通明，絲毫沒有懼怕霧中之鬼的意思，反正鬼是朔士捏造的，只要戴好面具過濾毒氣，是完全不用害怕的。

更幸運的是，桂寮中學發現了舊校舍裡的「惡夢小組」。重大的社會事件就像一塊巨石被丟進「美夢」中那和諧平靜的小池塘。在一個零犯罪率、大家都很快樂甚至不需要看醫生的社會中，這起學生自殺事件在美夢裡掀起軒然大波。學生們紛紛響應「自殺」，而「美夢」中許多家長也跟著自盡，從現實中覺醒，一同參與抗議。就連靖澤、阿坤和敬好的父母都加入了。

惡夢小組四人坐在議事帳篷內討論下一步對策。

「很奇怪，我們聯絡媒體卻沒有任何記者回覆。」

「訊號可能被他們攔截了。」阿坤說。

敬好先是吸鼻子，後掩面開始啜泣，斗大的淚珠從指縫裡掉出來：「本來以為對外聯繫就一定有救，沒想到……」話沒說完竟大哭起來。「我後悔了！我好後悔！我好想念美夢中的大房子和漂亮衣服！」

「高敬好沒想到妳是這種膚淺的人！」雷靖澤怒罵。

「啪！」玉婷賞了敬好一巴掌。「妳以為革命很容易？孫中山革了十一次還不是嗝屁了？我在夢裡的媽媽對我好，我現實的媽媽卻逃家，現在連個影子都沒看到。妳看我有哭嗎？美夢之所以叫美夢就是因為它完全實現了妳心目中的理想，彌補了妳內心的空虛！」

敬好淚水汪汪，撫著熱燙的臉頰不再說話。

外面突然一陣喧嘩。帳篷被掀開，兩名西裝男子戴著從沒見過的面具出現：「林玉婷同學是哪位？」

耳朵掛著無線耳機的西裝男子領著玉婷走過一道又一道材質不同、浮雕精緻的門，一條又一條擺滿名貴收藏品的長廊。

男子在一扇門前停下，輕敲兩聲：「報告董事長，人到了。」

「快快進來。」

門一開，一陣肉香先行竄入玉婷的鼻子裡，爾後才發覺房間撥放著優雅的古典樂。

王柳卿女士跟著音樂哼調，站在鐵板桌後正在煎牛排。牛排滋滋作響，香氣逼人。她俐落地用刀叉將牛肉切成骰子狀、放到有著華麗花紋的瓷盤上，再拿出醬料和鮮豔的水果裝點。

此時的玉婷已經被安置在鐵板前面的位子上，飢餓感與意志力正在腦中搏鬥。

「還沒吃吧？先填一下肚子。」王女士將精美的食物擺到玉婷面前。玉婷小心翼翼地吞了口口水，沒有動作。

「趕快趁熱吃呀！這是神戶牛，今天空運過來的。」

玉婷搖搖頭。

「妳不吃的話我就不讓妳回去喔！」說完就插了盤中的一塊牛肉放入嘴裡。「嗯！果然還是神戶牛好吃多了。妳也吃吃呀！」

玉婷等到對方將牛肉吞下肚後才怯怯地動筷。

「對嘛！這樣才乖！」王女士解下身上的圍裙，踩著不知道鑲了多少顆寶石的高跟鞋走出鐵板後方，動作優雅的坐在玉婷身旁。

玉婷第一次與不同階層的人交談。戰戰兢兢地咀嚼著昂貴的牛肉，深怕自己就像她剛剛吃的牛肉一樣被王女士拆食落腹，品嚐美味肉質的心情根本沒有存在過。

「知道我是誰嗎？」

「朔士集團的創辦人兼董事長。」

「還有嗎？」王女士笑問：「有聽過我的故事嗎？」

「聽說妳父、父親……」

「外遇，然後呢？」

「立志不結婚，要成為女強人。」

「呵。」王女士一手撐著她那張潔白無瑕的臉，抬起另一隻晶瑩玉手撫摸玉婷的雜草般的頭髮，彷彿薰風徐徐吹起心海的波紋，搔的岸邊蘆葦彎腰發笑。這種溫馨的感覺似曾相識。王女士也被自己颳起的風給吹得嘴角上揚，只是那張臉絲毫沒有被吹起任何皺紋，她緩聲道：「其實我很欣賞妳的個性，很聰明也很勇敢。」

優美的古典旋律漂浮在充滿牛排香味的房間裡，不知不覺，玉婷牙關開始隨著音樂的節奏開闔。

「妳做我女兒吧。」

「咳咳咳！」聞言，玉婷差點被尚好的牛肉給噎死，王女士拍拍她的背，遞來一杯水。雖然剛才沒什麼心思品嚐，玉婷還是一臉惋惜地看著自己吐出來的高級肉團。

「好點了嗎？」

「謝謝董事長。」玉婷又喝了一口水，拍拍自己的胸腔緩口氣。

王女士挑了一下眉，似乎對這個稱呼十分介意：「就我所知，妳媽媽逃家。」



玉婷忍著心中的刺痛，沒有回話。

「認我做媽，妳就不用再擔心被家暴，不用害怕繳不出補習費，更不需煩惱三餐，每個月零用錢十萬。我可以給妳找最好的家教、送妳去貴族名校、出國讀大學，放寒假可以去夏威夷衝浪，放暑假就去瑞士滑雪，然後畢業就回來繼承朔士。」她收回手，看著雙眼睜大，忘記咀嚼而嘴巴張開的玉婷。

「當然，我有一個條件。一個很簡單也很容易達成的條件。」

「甚麼條件？」玉婷被自己二話不說地回答給嚇到，趕緊按住自己的嘴。

明明是她現在求我當女兒，還跟我開條件？我瘋了嗎？

聞言，王女士又勾起嘴角，保養得宜的面容，她咧開用名貴口紅塗滿的紅唇，露出潔白整齊的牙齒。

「停止抗議。」王女士緊道：「妳放心好了，妳一解散團體我就馬上安排妳離開。他們會埋怨妳，So what？妳已經飛得遠遠了，開啟妳的大好前程了。」

見玉婷呆若木雞，王女士又說：「妳好好想想，三日後給我答覆。我會派人去妳家裡接妳。」

玉婷被送回來後把自己關在帳篷內，無論誰人去叫都不肯出來。所有關於抗議的事宜都交由雷靖澤去處理了。

她獨自在帳篷內淚流滿面，她賞了膚淺的敬好一巴掌，她又何嘗不想念美夢中的家庭？

「婷婷。」帳篷外有人輕喚了一聲。

「走開！」

「婷婷，是媽媽我。」阮月梅拉開帳棚的拉鍊，探進一顆鬼頭。她拿下鬼面具，跪下來爬到玉婷身旁。邊說邊翻著她的多處磨損的A貨包包。「爸爸有沒有打妳？有沒有好一點？衣服有沒有夠？不夠穿要去買，該花錢的就要花。」她拿出一個信封袋硬是塞在玉婷手中：「媽媽等下還要工作。這袋先收好，拿去存起來，卡片還有本子不要讓爸爸拿到。」

玉婷捏著手中厚厚的牛皮信封，這一定花了妳不少時間吧？妳都做了甚麼工作？辛不辛苦？有沒有好好睡覺？好好吃東西？剛剛摸了妳的手，變得好粗糙。妳的手在夢中是多麼的細緻光滑。縱使有千言萬語，玉婷最終竟只吐得出一個字。

「媽。」

就這麼一個字，那葛飾北齋式的濤天巨浪，掀起嬌小的阮月梅腦海裡五味雜陳的記憶，她低下頭來搗住臉，肩膀隨即顫抖起來，細細的啜泣聲傳進玉婷的耳朵裡。

玉婷看著母親矮小的身子，伸出雙臂將她牢牢網在自己懷裡，縱使想講的話很多，但她好像也沒必要說了，只由眼淚靜靜地訴說她的喜悅。

我很好，我已經長大了，可以照顧好自己了。

隔天中午玉婷便獨自一人前往墓園尋找阿嬤的墓。她想要向阿嬤報告一下自己的狀況。但是在她模糊的惡夢記憶中，她對於阿嬤晚年生病的事沒什麼印象。在美夢中她甚至沒有與阿嬤的快樂回憶。她只依稀記得她老人家的墓在土地公雕像的右後方。

玉婷拿著長樹枝在霧中亂戳，糊裡糊塗地摸到林吳罔隻的墳前。

「阿嬤，孫女來看妳了。我跟同學已經找出害妳生病的兇手，今天特別來跟妳講一下。」報告完，她仔細地擦拭墓碑，清理雜草。

日正當五，卻也穿透不了厚厚的毒霧。玉婷手持長枝四處打草驚蛇。自從「覺醒」以後，她已經看不到霧裡的鬼影，想必那是某種自殺後就會解除的症狀。想著想著，玉婷忽然被沒注意到的坎給絆倒在地。

玉婷抬起頭，驚嚇的嘴巴都掉下來，並不是因那墳塚十分豪華與眾不同，而是墓碑上寫著「陳秀月」。

黑色西裝的男子如期出現，只是這次比上回禮貌許多。他們在帳篷門口恭敬的站著，耐心等待玉婷，絲毫沒有表現出強擄人的意思。

「大小姐，時間差不多了。請您動身。」

玉婷穿上她最喜歡的黑色T-shirt，戴上她的鬼面具，踏出帳篷。

「林玉婷妳這個膚淺的臭婊子！竟敢背叛我們！」戴著鬼面具的敬好被其他西裝男架住。雖然看不見臉，但玉婷猜她額頭已爆出青筋，火冒三丈。

「高敬好同學妳不要血口噴人了。王董事長一生坎坷，好不容易打下自己的天下，現在唯一的願望就是想要有個小孩。妳自己不夠格被她看上，現在忌妒我有甚麼用？」玉婷擺擺手道：「一隻亂吠的狗而已。」西裝男鬆下架住敬

好的手紛紛跟上。

「妳給我記住！」

玉婷乘坐的黑色禮車來到園區大門口，警衛看到擋風玻璃上的識別證便開啟那豪華精緻的大門。玉婷坐在副駕駛座，看著做工細緻的金色大門緩緩打開，她的心臟卻碰碰跳得飛快。這也是通往她的嶄新世界的大門！

見玉婷的微微勾起的笑容，其中一位西裝男巴結道：「大小姐真是做出好選擇，一會兒見完董事長，我們就送妳去機場了。」

「誰說我要當那死八婆的女兒了？」

「衝啊！」門才剛開，眾人便手持重器魚貫擠入工廠。

「噦——！」「噦——！」車門被身穿黑衣的鄉民們攜帶的金屬刮出尖銳的聲音，車內聽到的人紛紛豎起雞皮疙瘩。玉婷拔掉車鑰匙，立即下車，混入群眾。

大夥在園區裡到處破壞，先是斷水斷電，然後將機器敲壞。玉婷在人群中找到了惡夢小組。四人潛入王女士在園區內的休憩館，也就是上次玉婷吃牛排

的地方。但是說也奇怪，整棟屋子裡似乎無人看守，與外面的暴動相比，此處安靜地十分可怕。

「慘了！」玉婷驚叫。「快找臥房，她一定在裡面。」

大家沒有追問，只是趕緊找臥房。走過無數條長廊、踩過無數階樓梯、經過無數道門，玉婷找到了一扇看起來格外精緻的木門。

大家相視不語，「碰」的推開沉重的木雕門。

古典樂從藏在天花板裡的音響不斷掉出來。只見王女士躺在鬆軟無比的巨床上，那張令玉婷感到噁心的凍齡面孔此時正安詳的沉睡著。

「快看，是針頭和安眠藥。」阿坤指著床頭櫃的物品。

「她自殺了。」靖澤掩飾不了臉上的喜悅，阿坤和敬好歡喜地跑出去報好消息。

「啊啊啊！」玉婷想起自己和朋友們一起策畫的詐降術竟得到這樣的結果。她不甘心地握緊拳頭，懊惱的往牆上揍。

「她死了，妳為何要生氣？我們不是成功了嗎？！我們再也不會做『惡夢』了！」靖澤擋下玉婷瘀青的拳頭。

「世道何在？世道何在？」玉婷癱軟在地，不斷地捶著心肝。她淒厲的哭聲蓋過優美的古典樂，蓋過外頭歡天喜地的慶祝聲。

「她表面上以死謝罪，但是她卻能永遠生活在快樂的美夢中！」

華台語註解對照：

講啥滷：講甚麼鬼話？

儒林？林玉婷！恁爸無錢予你補習，閣去儒林聽啥物課！無錢就是無錢！儒林？林玉婷！妳老子我沒有錢給你補習，還去儒林聽甚麼課！沒錢就是沒錢！

瘡鬼仔殼：因丟臉導致出門都要戴，以免被人家認出來的面具。

你佇咧創啥？這瘡鬼仔殼較緊戴好！夭壽喔！你在幹嘛？這鬼面具趕快戴好，夭壽喔！

妳是活倦了是毋！等咧鬼就來掠你矣！妳是活膩了是不是！等一下鬼就來抓妳了！

幹，恁爸就是欲淋！我魚塢的魚仔攏予朔士飼毒飼到反肚矣，是有啥物工課通好做？這口氣我按怎吞得落？幹，妳老子就是要喝！我魚塢的魚都被朔士餵毒餵到翻肚了，是有甚麼工作可以做？這口氣怎麼吞得下去？」

連老母也中肺癌往生去。逐年免錢的身體檢查，檢查出有病是閣如何？逐年分八千閣按怎？妳當作這是平安金是毋？連老媽也得肺癌去世。每年免費健康檢查，檢查出有病又如何？每年發八千又怎樣？妳以為是平安金嗎？

你莫共我提起彼個死查某人！妳不要跟我說起那個死女人！

開十幾萬買來，生袂出厚生顛倒生你一个無路用的查某囡，落尾閣偷我的錢離家出走！恁祖母咧，恰朔士全款可惡啦！花幾十萬買來，生不出兒子反而生你一个沒路用的女兒，最後



偷我的錢離家出走！跟朔士一樣可惡啦！

我若死，妳閣愛辦我的後事。你補習班的學費我攏搵袂出來矣，我敢買得起棺材？我如果死，妳還要辦我的後事。妳補習班的學費我都拿不出來了，我難道買得起棺材？

短篇小說  
入選

## 林傳浩

---



短篇小說類入選：鏡子

## 鏡子

旭禾從一個星期前著手準備。

明亮的藥妝店和藥局飄出怎麼也聞不慣的人工香氣，重複放送的折扣訊息鐵鏽般卡死讓他的腦袋無法運轉。從頭頂吹下的冷氣一開始帶走室外的熱氣讓人全身暢快，但吹久了也只剩難受的寒意。旭禾在琳瑯滿目的專櫃前掂了掂自己有些薄的錢包，用指尖撥過鮮豔的特價品標示牌，接著站到發出叮咚聲的自動門前。

一次次漫無目的地路過各種不曾入手的商品，最後還是空手而歸。空著的不只是他插在口袋裡的雙手，空洞的眼神、空白的大腦彷彿都在反彈著路面施工的噪音。

比起毫無靈感，更令人難受的往往是明明看似能夠抓得住紛飛的畫面，最後撲上去的手心還是空空如也。那種感覺就像是死命擺弄細窄的針眼與岔開的毛線，卻怎麼也不得其門而入。隔靴搔癢的窒息感讓他焦慮萬分。

從某個時刻起，他陷入這樣的焦躁狀態不可自拔。腦袋裡的構圖愈發不成氣候，原有的半成品也愈看愈不順眼。放置作品的網站已經好幾天沒有更新

了，瀏覽數不斷下滑。

無法理解當初會認為那庸俗笑點的四格漫畫是絕佳點子的自己。他暗自對著電腦上空白的畫布嘆氣。

不行，再這樣下去絕對不行。

不過人們會覺得不行的事情，往往都是最無關緊要的。到頭來，心裡吶喊著絕對不行的事情，多半還是會發生，而發生了之後，人們也還都會照常過日子。人就是這樣隨便的生物。

這幾天，他十分努力調整作息。身為夜貓子的他半夜十二點窩在被窩裡，兩眼睜得大大的，腦中卻鼓譟著無意義的雜音，睡意或靈感都沒有浮現。他要求自己早上八點要起床，卻從來沒有做到，後來勉強妥協到了九點，才三天捕魚、兩天曬網地達陣。

明天就要邁入截然不同的生活了。他知道自己該為此打起精神，卻怎麼也辦不到。這時候，他格外羨慕作為朝九晚六上班族的父親。

「我還年輕的時候，別人都說我這種個性，一定會工作一輩子。」

沈默的飯局裡，終究是母親先開口說話了。旭禾試圖想像母親年輕時的樣

子，卻連回憶起的黑白相片都有些模糊失焦。父親僵硬地微微一笑，彆扭的姿態似乎是想表示某種曖昧不清的心意。母親沒多加留意。既沒有期待，也沒有失落。

「恭喜你了，媽。」

旭禾比起自己應盡的祝賀義務，更像是為了完成父親使命而這麼說。雖然他並不知道對母親而言，這是否是值得慶賀的事情。

因為比原定計劃提早一年退休，母親任職的高中並沒有時間為她準備任何歡送儀式，只由母親和同事們私下吃了一頓飯作為餞行。父親請了一天假等在校門口接她。

「突然多出這麼多時間，到底該做些什麼好呢？」

嚴格來說，其實從今晚起，那樣的生活就已經開始了。

旭禾一口口吃下眼前的菜餚，母親忙不迭地把他好不容易空出的盤子填滿。父親預約的日式料理餐廳品質差強人意，料想父親也沒多加調查就隨意選擇了這間新開幕的店面。他們三個不約而同地試圖忽略眼前生魚片退冰不全的事實。

如果要旭禾介紹自己的工作，他恐怕無法好好把「網路插畫家」這五個字一口氣說出來。他究竟算是一個網路插畫家，還是夢想著成為一個網路插畫家，中間微妙的差距正好挑中他敏感的神經。就算要被說成是家裡蹲，他恐怕也沒有多餘力氣反駁。

他當然也想過要搬出去，之前也向房仲業者和租屋網站找過相關資訊，只是最後都毫無下文。現在這個時機點再重新興起這個念頭實在為時已晚，簡直是挑明了不想度過與母親獨處的日晷。況且他對於自己不穩定的收入毫無信心。

就算無法搬出家裡，至少白天可以去咖啡廳工作。這念頭只出現在他的腦海不到一秒鐘，很快就被打消了。喝不出即溶咖啡粉和現沖咖啡差別的他，實在無法理解，也無法負荷咖啡廳裡高昂的物價。

並不是不願，旭禾心想，我當然願意度過白天兩人在家的退休生活。沒什麼不行的。

反正就算覺得不行，最後還是會發生。

早上七點，鍋鏟與平底鍋碰撞的聲音竄入耳際。

滋滋作響的蹦跳聲勉強被門給過濾掉了，但是金屬之間的碰撞卻響亮得無法忽視。是母親在煎蛋吧，旭禾心想。他接著把頭埋進被子裡，直到母親敲門喊著吃早餐了，他都沒有把頭再探出來。

一個小時後，吸塵器嗡嗡鳴響。

老舊的馬達就算全速運轉，仍然吸不起多少灰塵。母親在他房門前來回推過好幾回，刺耳的噪音逼得他無法入眠。他在半夢半醒間掙扎遊走，本打算就這樣起床，最後還是在聲音逐漸遠去後重返夢鄉。

旭禾最後在十點鐘起床。

睜開眼睛，映入眼簾的依然是單調的天花板，寂靜的屋子一如往常。

桌上的早餐附著一層油光，狹小的屋內裡沒有母親的身影。她或許去買菜了，旭禾猜測道，接著坐到桌前，一口口吞著冷掉的荷包蛋。

電腦裡的插畫靜靜躺在原處。他左思右想，怎麼也找不出畫裡頭那隻卡通風格的熊的背影無法呈現出落寞的原因。

搞不好是線條粗細不對。他雖然冒出這樣的想法，但實在毫無把握。但眼

下也沒有其他辦法，他只能拿起電繪板，試圖把外側的線條加粗。

畫圖的時間過得飛快。即使只是做出細微的修正，往往也需要耗費大量時間。光陰流逝的知覺在他一筆一畫琢磨時總會退到不可見的堤防外，那份投入其中的沈浸應該就是喜歡沒錯。他喜歡畫畫。但他有時候也擔心，之所以需要在細節花費大把時間，搞不好是因為自己毫無天份的緣故。

熊啊，剛被自己的兔子好朋友吐槽完，可以稍微失落一點嗎？旭禾在嘴邊對著自己的虛構角色哼唧唧唧，一面又擦又抹。胡思亂想中，他突然發覺有多少網路插圖都用了熊與兔子這對活寶設定。一抹煩躁感再次在腹地遊走。只有這種無用的情緒會輕易躍然紙上。他自暴自棄地埋怨自己。

學生時期的旭禾從沒想過自己要說什麼，過著與平常人無異的過一天算一天的日子。錢沒有存下幾個，也談不上做過什麼一輩子不會再做第二遍的瘋狂成就。到了社會的關口，心裡依稀記得的還是國中時，所有人圍在身旁看他在國文課本上塗鴉的時光。都多久以前的事情了，那時的他才不過十五歲而已啊。過了多久，放在心上、旁人總以為無關緊要的小事，終究還是那些。他總覺得自己老杵在原地。



身為數學老師的母親不只一次暗示過，希望旭禾可以把畫圖留作興趣就好，而不會多去表達意見的父親則依母親的想法為標準。沸沸揚揚鬧了好幾回，工讀的工作找了，履歷也投了。辦公桌的抽屜裡滿是遮遮掩掩下的快速草稿。當電梯門在辦公室前開啟的時候，旭禾卻無法向前踏出那一步，只覺得自己再也無處可去。

只有在畫圖的時候，能夠到達專屬於自己的地方。他是這麼認為的。雖然很想就這麼一直下去，但時不時的，旭禾也會感受到自己心中自我滿足的小空間被收縮的張力壓潰。

直到抽油煙機打開，旭禾才驚覺母親回來了，他甚至沒聽見開門的聲音。陣陣香氣伴隨著運轉的噪音襲來，他從自己的思緒中抽離。今天午餐吃什麼，早在刻意撇開這個問題以前，它已經浮現在腦際。現在的他已經不需要像之前一樣考慮今天輪到要去哪家店打發沒吃早餐而餓到中午的脾胃。

線條修正後，看起來似乎有模有樣了一點。接著可以考慮如何調整陰影了。他拿起旁邊的空白紙張，在上頭草草畫了幾筆無意義的筆畫，接著簡單打起草圖。

「吃飯了。」

母親喚他。他嘴上咕噥了個無意義的狀聲詞，本來想像早餐時候一樣忽視，但是透過敞開的房間大門，眼角餘光被母親一個人坐在餐桌前的畫面給佔據。鏗鏘的金屬筷碰撞聲阻礙著他的思考，下巴一上一下咀嚼的動作彷彿造成天搖地晃。過沒多久，旭禾投降地坐到了餐桌前，為自己盛了少少的白飯。

「你吃太少了吧。」

「我不餓。」

「都是因為你早餐太晚吃了。」

被說中的旭禾無法反駁，只能默默再添了幾口飯，接著夾起桌上的菜餚。他才發現自己平常去的便當店菜色有多油膩。

「如果有學生第一節課還沒吃早餐，我一定會讓他吃。那個年紀的孩子就是應該多攝取養份，尤其是早餐……」

吃完飯的母親沒有要離開餐桌的意思，對著獨自吞嚥飯菜的旭禾滔滔不絕。旭禾心裡想著，母親雖然會讓學生在上課吃早餐，但絕對會配上一陣令那些學生後悔莫及的叨念。他不自覺地加快了吃飯的速度。

母親的手指看起來好細瘦，摸了二十幾年的粉筆灰，指紋變得粗糙乾燥。他知道平常母親每天都會穿戴整齊，甚至畫上有點誇張的豔紅口紅才會出發去學校。嘴邊嚼著從小到大不變的味道，他卻無法透過這份懷思之情憶起母親準備去學校上班的嚴肅面容，即使那也不過是昨天還在發生的事情。

「我要去買些清潔用品，你幫我把碗盤洗一洗吧。」

母親邊交代邊站起來。在旭禾可以表示意見以前，她已經走到平常放皮包的椅子邊，東掏西找起來。旭禾往門口瞄了眼，母親之前上班常穿的高跟鞋已經被束之高閣。

旭禾頂著吃得過撐的肚子收拾碗盤，總覺得不習慣的飲食量讓腸胃開始作怪。當清涼的自來水漸瀝沖刷他還堪稱細緻的掌心時，冰涼的觸感並沒有澆熄他心裡的亂流。他自言自語抱怨著平常這時候，他早就坐回位子上繼續工作了。

等到他如願以償地坐到電腦前時，飯前構思的細節早已從腦中消失得無影無蹤。

旭禾在下午時被睡意侵襲。

空氣在旭禾把房門關上之後顯得更加不流通，凡是沒被電風扇吹到的地方都隱隱散發著熱氣。門外的母親似乎打算把家裡翻了個遍，不時傳出翻箱倒櫃的聲音。他把電腦播放著的音樂關掉。

反覆讀了不下百次的對話，他已經無法分辨這漫畫的幽默感是好是壞了。

把他從與睡魔的戰爭中拉回來的，還是母親。她無預警地推開房門，把旭禾嚇了一大跳，瞌睡蟲全都被驅散。

淡淡刺鼻味比什麼都先進到旭禾的感官中。他瞥見母親手上左搖右晃的木地板蠟。母親沒多說什麼，逕自跪蹲在地上，用抹布輕輕擦拭著地板。

數不清有多少日子沒有清理房間，任何可被稱作是平面的地方幾乎都附著厚薄不一的灰塵。母親見這樣不是辦法，又去拿了條乾淨的抹布，先是想把眼裡所見的灰塵全都去除。

「你去做你的事。」

母親的一席話讓旭禾啼笑皆非。有個人在旁邊磨磨蹭蹭，又要自己怎能專心在手上的事務？但這句話無疑堵住了旭禾拿過母親手中抹布的選項。

他就這樣看著母親拿起每一樣他不希望被移動的物品，再輕輕放到偏離的

位置。這時候，母親已經不光是手顯得纖弱，整個人看起來都嬌小得教人害怕。

「腳抬起來一下。」

不知何時，母親伏到他的腳邊。他反射性地抽起腳跟，環抱住自己的雙腿，瑟縮在像是汪洋中的孤島的椅子上，同時盯著以跪姿把手鑽到桌子底下的母親。

旭禾很清楚，母親在學校的教學作風是以強勢聞名的。多少學生反應過她對學業表現的要求苛刻之至。

滿是皺紋的手背拿著抹布，陳舊刻蝕的木地板因為擦過蠟而微微反射透光。

母親站起來後，並沒有立刻離開他的房間，而是順勢將視線放到旭禾的電腦螢幕上，看似隨意的動作隨著她盯了良久而顯得不自然。假哭的兔子、黯傷的熊，無厘頭、又或者其實沒那麼無厘頭的對話。要是母親知道他光是修改一格的圖，就花費了一整天的功夫，甚還未果，不知道做何感想。果然不行啊，旭禾想這麼對自己說，卻又在心裡默默祈禱著母親不要這麼想。她像是讀書一般認真瞅著明明不消幾秒鐘就可以看完的連環漫畫。

「畫得很不錯啊。」

母親的嗓子低沈沙啞。

或許母親在經過與高中生的互動洗禮後，可以稍微理解年輕一代的幽默感。旭禾雖然這樣告訴自己，卻一點也不覺得有說服力。他光是想起在睡前向丈夫叨念著對兒子未來擔憂的母親，就覺得這話說得一點也沒有說服力。

旭禾的手指輕輕點著桌面，發出規律的節奏。

「你晚餐想吃什麼？」

電視一整天都沒有開過。就平常回家後總喜歡窩在沙發上看電視的母親來說，太不尋常了。

「都可以。」

叩叩叩。正好三個音節與指節的敲擊不謀而合。

「中午還有吃剩，再炒個青菜、煎條魚應該夠了。湯的話，蕃茄蛋花湯好不好？不過沒有雞蛋了。我等一下再去買好了。」

「我去買。」

旭禾闔上電腦的力道，用力到沒必要的程度。他回頭瞟了眼還待在他房間裡的母親，接著走到門口，草率把鞋子套上，才想起口袋裡除了錢包和手機什麼也沒拿。不過他懶得回頭，就這樣在一天之中，第一次踏出家門。時間接近晚餐時段。

在不知道該買一般雞蛋還是土雞蛋的狀況下，旭禾選擇了比較貴的土雞蛋。

小時候與母親來市場的時候，她似乎曾說過這兩種蛋的差別，但是旭禾想不起來了。反正到頭來，那些盛傳的謠言多數都是騙人的，外表棕褐的蛋殼也可能是加工處理的。搞不清楚，什麼事都一樣。旭禾只依稀想起自己孩提時期非常喜歡和母親一同逛市場，同時喝著平常被禁止喝的高糖份飲料。母親當時笑著。

為什麼這幾天老是在想以前的事呢？旭禾對那樣的自己有些生氣。

一個人抱著一盒雞蛋走在路上，像是要呵護著易碎品那樣的小心翼翼。路人行色匆匆都讓他緊張。他心想著自己的插畫。

藏在右側口袋裡的手機震動了一下。旭禾在路口停了下來，拿出手機檢視，發現有人在他的網站上新增了一條留言。

之前都一個禮拜更新一次，這次好像比較久呢。真期待新的作品。

留言者沒有署名，空白的頭像甚至無法分辨性別。

簡單卻規矩的短句，以網路用語來說甚或顯得有些驚扭的選詞，就連標點符號也好好標示清楚。彬彬有禮的態度全不見匿名者的隨性，反而透出小心翼翼捧著玻璃精品的慎重其事。

儘管如此，留言者清楚抓住了旭禾發布作品的節奏。像是用顫抖到在眼前劇烈晃動的雙手，輕輕剝下粘在臉上的細微髮絲，笨拙卻精準。光是想到有人在關注自己的網站，一股潮水般的力量劃過全身。

在競爭激烈的同行裡，自己一定早被淹沒在無名大海。可以維繫著繼續下去的動力，其實一樣也沒有。每次在從過往的作品中尋找靈感時，都會隱約覺得自己從跳不出框架。若要說從以前到現在的作品中，有什麼特徵將之全部串



在一起，那恐怕都只是藉口，純粹是希望自己的心可以一始而終的錯覺。如果去掉了那樣的東西，旭禾或許會立刻沉進水裡也說不定。

他沒注意到號誌轉換，眾人無視他，川流不息走過。

然而，有人在看著。有人在用審慎其事的心情看著。光是察覺到在未知的領地裡，有人會對著他的插圖發笑，甚或下載下來那樣舉手之勞的動作，都讓他悸動不已，甚至可以抵擋那些點擊負評選項造成的瘀傷。

他捏著裝蛋的塑膠盒的手更加用力了，向著母親早在開火下廚的家裡繼續踏出步伐。

落後的進度在發狂的創作下有了大幅補足，連日在以用餐時光切開的規律下向著固定軌道行駛而去。幾日沒有進展的插圖幾盡完成，剩下的只是一些補強的工序。順利的話，今天晚上就能發佈新的作品了。久違的成就感提前在旭禾的胸口施放著慶祝的煙火。

據說好天氣就只到今天，明天開始就會下雨了。雖然如此，旭禾並不為無法趁好天氣擁抱藍天的自己感到惋惜。一股輕盈感灌注在他運動量不足的體

內。此時此刻，他覺得沒有任何事情阻擋在他前頭。就連母親依然經常進出他的房間，也逐漸習慣而不再激起不耐煩的漣漪。

「我以前有去上過社區的繪畫教室，在你還小的時候，你還記得嗎？」

母親坐在他的床緣，悠悠說著。

旭禾點點頭。母親近來很常提到旭禾小時候的事。

「那時候你都會坐在我旁邊看我畫畫。」

水彩顏料的氣味被封存在乾硬的調色盤上，連帶被收在旭禾的房間某處。為什麼不是母親自己收著呢？母親恐怕連那東西跑哪去了都沒概念。

「我問你要不要一起學，你都說不要。」

浸淫在飄飄然情緒中的旭禾沒有仔細思考母親話中的暗示，只是停下來轉了轉手腕，接著再次拿起畫筆。

「我最近在想，要不要回學校走走。」

母親像是自言自語地說。不如說旭禾試圖把那話當成是母親的自言自語。

「不好吧。」

他在嘴邊咕囁，同時緊盯著右下角的繪畫框，用輕而快速的運筆來回上色。靈巧切換著色彩，色塊逐漸有了漸層的效果，畫面也更加鮮活。

「為什麼不好？」

「才離開沒多久，就急著想回去，這樣給人感覺挺差的，簡直像在提醒別人自己為什麼退休，怎麼想都……」

旭禾並沒有真的想說什麼，也就任由到嘴邊的話音量漸弱，最後失了根地斷在一半。

他沒注意到母親站了起來。

「我從幾天前就想跟你說，你不能每天都這麼晚起床。」

回過神之後，他花了一些時間去把母親臉上的線索拼湊成有意義的情緒。再花了一些時間，才意識到自己未經深思熟慮的發言確實輕浮而不得體。

「你還年輕，作息規律就不調整好，光連基本照顧自己都有困難。你房間也是，亂成一團，難道都不用稍微整理一下嗎？還有，我問你，你平常真的都有按時吃三餐嗎？」

好久沒看到母親的怒容了。旭禾發現自己在反射性的畏懼之外，居然也能毫不在意地冒出這樣的想法。他的手雖慢了下來，卻沒有就此停住。

「你啊，這樣下去我真的很擔心你的未來。」

母親的眉頭深鎖著，看不出是意氣用事還是發自內心說出這番話。又或許是旭禾刻意不去區辨兩者。

旭禾注意到自己即使被指責了，手還是無意義地在電繪板上晃動。

當晚，他如期完成了作品，卻遲遲沒有按下送出。

緊盯著無法分辨好壞的作品時，門外響起了敲門聲。

他知道門外是父親，因為母親是不會刻意敲門才進來的。上完一天班的父親絲毫不顯疲態。父親永遠都是這副模樣，喜怒不形於色，這點絲毫沒有遺傳給他。他有時候覺得自己根本摸不透父親在想什麼。

「你在忙嗎？」

雖然想點頭，不過旭禾終究沒有這麼做。

「你惹你媽不開心了吧。」

雖然反射性地想反駁，但知道那只是徒勞。父親理解母親的脾氣，甚或他們其實全都有點太了解彼此了。

「她剛開始退休生活還不習慣，久了應該就會找到自己的步調。不過我想她在這段過渡期應該會挺無聊的。你有空的話，就帶她出去走一走吧。」

「我有事情要忙啊。」

旭禾苦笑。他自己都無法肯定這是不是拒絕父親提案的全部理由。

父親的口氣一如往常地平板。不擅言詞表達的他，總是得把自己內心的想法化為實際的行動，才能傳達心中的想法。旭禾佩服著那樣的父親，卻也覺得總是在繞遠路的父親未免太辛苦了。

「你工作實在太忙了。白天工作，晚上也工作，根本都沒有休息啊。」

毫無抑揚頓挫的語句中，有什麼戳痛了旭禾。

他沒預料到父親會說出那個字。

工作。

父親每說出工作兩個字，聽起來就像一根針刺了旭禾，一下又一下。他還放在電繪板上的手微微發疼。

父親的瞳色是參不透底的深黑。

這種事，算是工作嗎？

父親付出可以量化的努力，然後得到相應的回報。那樣的做法才叫作工作吧。旭禾的一頭熱頂多只能稱之為任性而已。

「我不確定自己有沒有空。」

「你偶爾也該休息吧，順便陪你媽出去走走。」

旭禾不自覺把視線別開，雙腳在空中懸蕩，踢了踢腳邊被母親收拾整齊的雜物堆。頂端購買保健食品的發票飄落下來，掉在打了蠟的地板上。

「況且，出去走走對她身體也有好處。」

旭禾抽空對這個年紀的婦女應該補充什麼樣的營養做了仔細的研究，到處挑揀選購、四處搜集評價所得出的結論散佈在家中各處。那些瓶瓶罐罐安插在顯眼的位置，卻絲毫沒有被動過的跡象。

總不會要他刻意去提醒母親，這是買給她的吧。旭禾在心裡嘆息。

母親因為身體狀況不佳，所以提早一年退休。據說那和母親在教學上拼命三郎的風格大有關係。她的聲音明顯較以前要來得沙啞，粗嘎令人聯想到磨砂紙的擦刮。她比以前要來得容易累。即使如此，母親仍然頂著孱弱身子拚命找事做。

「我知道了啦。我會再找時間的。」

像是要逼出這番回答，父親滿意地笑了。說是笑，其實也不過是嘴角微微上揚了一點罷了。

「哪天需要的話，我可以把車留在家裡給你們用。」

父親像是一陣風一樣地飄了出去。

那天晚上，「不行」的念頭雖然照常阻擋在旭禾面前，他還是發布了作品更新。

心臟怦跳的同時，旭禾發現車子還卡在路中央。

血液全部衝上腦袋。緊急煞車時，吸收衝擊而勒緊他腹部的安全帶讓他有些想吐。眼前的光景全都揉作一抹光暈，他反射性地閉上眼睛。但要不了多久，他再次張開。

眼前的紅燈依舊刺眼，後照鏡看過去，後方轎車也無處可退，四處鳴噪著喇叭聲。他緊盯著車流努力避開卡在半路中間的他，趁著空檔的時候，一路不踩油門也不踩剎車，用像是放棄了的態度，慢慢把闖了一半的紅燈闖完，滑到路邊停了下來。

「你沒事吧，媽？」

經過了一番驚嚇後，他這時候終於有時間問坐在副駕駛座的母親，毋寧說他終於想起來。

「剛才好危險。」

母親喘著氣。他不禁有些擔心母親的身體。比起去哪裡散心，他現在更想帶母親去醫院做檢查。

「抱歉，我可能太久沒開車了。」

雖然不是特別想找藉口，但說出來的話還是別有那麼一番味道。都是自己



不好，這點旭禾也知道。剛才他因為在留意路邊四個圍在電話亭內外的中年男女，所以才會不慎沒注意到紅燈而衝進橫向來車的車陣裡。母親那時正在滑手機，所以也沒有注意到前方的狀況。

果然不該答應爸的請求。旭禾在心裡低語。

「你不用勉強。」

旭禾一開始以為母親是在說開車的事情，所以沒有多想。但隨著平息的時間沈澱，他從母親彷彿看透一切的眼神裡讀出了其他訊息。

「真的沒關係，你不用勉強。」

母親又說了一次。

「我沒有在勉強什麼。」

旭禾的語調冷淡到不可思議。

像是隨時都要抽手回來保護自己，旭禾握在換檔排桿的手捏得更緊了。

「就算不陪我出來也沒有關係。」

母親的眼底映照著旭禾心中的答案。他方才看到路邊勾起他注意力的景象

後，之所以分神，是因為在揣測著那群構成不尋常畫面的人發生了什麼事，腦中正馳騁著他可以利用來畫漫畫或插圖的靈感與假想。多日為了畫圖窩在家裡不出門，一出門卻還是滿腦子想著畫圖的事情，這些全都被母親看在眼裡。

「我是真的想陪你出來走走。」

旭禾堅持。但母親淡然的神情似乎沒有買帳。

當然要勉強啊。旭禾突然覺得這一切全都可笑之至。當然要勉強，我們都在勉強。因為我們同住了一個屋簷下，所以當然得勉強。就算手足無措，還是要硬著頭皮。從頭到尾，根本沒有誰陪誰的問題，大家都是在努力扮演好自己的角色。

「是我提議要出來的，不是嗎？」

旭禾說著，湧起一拳敲在喇叭上的衝動，但最後還是克制住了。

引擎再次發出轟隆的聲音。向前行駛的過程中，兩個人都沒有再多說一句話。

下過雨的天空仍舊陰霾重重，呼吸的空氣變得黏膩。走過的破舊木板發出嘎茲嘎茲的噪音，縫隙裡大小不一的水窪隨著腳步引發的震動擴散一圈一圈的

水紋。碼頭遠方有船隻立於霧氣之中，分不清是船隻本身在排放著廢氣，或者是遠方厚重的水氣凝結成縷縷的繚繞雲煙向上浮。

母親的每一個腳步都踩得小巧。旭禾在旁注意著路況，擔心溼滑的路面會害她滑倒。

「好久沒來了。」

母親說出了旭禾的心聲。上次來的時候，搞不好是還會興奮踏著水窪大笑的年紀，那時候的母親肯定會狠狠責罵自己。

「不應該挑這種天氣來的。」

「這種天氣沒什麼人來，反而比較好。」

儘管圍欄濕透，母親還是把兩手臂交叉放上木製欄杆。凝望著遠方而眯起一條線的雙眼與魚尾紋連成一線，淺淺的細紋溝槽像是能裝下所有隨著壞天氣浪濤翻攪的情緒。旭禾站在她身後兩步之遙。

「我不想退休。」

母親用聲弱蚊虻的音量說了出口，但旭禾並不覺得母親是說給自己聽的，

所以決定裝作沒聽見。

母親也在想著以前的事，旭禾說不上為什麼，但他就是覺得自己看得出來。總有數不盡的學生軼事可以談論的母親，心裡如何安放一個給獨生子的位置。旭禾揣想著連繫他們倆的單薄風箏線，或許只有在咫尺天涯的嶄新生活裡，才可能在強風中感受到牽扯的羈絆。

「幫我拍張照。」

母親突然發話，遞上她的手機。不管過了多久，她手機的密碼都沒有換過。旭禾把鏡頭對準母親，由光學鏡頭重新結構的她，綻放出了和小時候的印象中，有點像、又有点不像的笑容。

「啊，你剛剛閉眼睛了。」

旭禾撲哧的笑聲讓母親臉部肌肉放得更鬆更緩，眼邊的魚尾紋順著眯起的眼晴拉出長長的細線。映照著風雨欲來的背景，暗沈的畫面鏡頭被雨滴給打糊了。遠方車流呼嘯的疾行聲，某處飄來攤販烤香腸的氣息，握著手機的手指還殘留著母親的微溫。在她看來，我果然還是不行。旭禾按下快門，邊把無法封存進照片裡的思緒和此刻收進心底。

「拍得怎麼樣？」

「等一下，我先把剛才拍壞的照片刪掉。」

毛毛細雨沾上手機螢幕，讓手機不聽使喚。旭禾用手背把濕潤的氣息擦去，一個不小心切到了其他畫面。

或許是被方才的行程意外打斷，網頁瀏覽器上，母親在旭禾新的插畫下方的留言尚未送出。

畫得很不錯啊。母親明明什麼也不懂，卻還是毫無意義說出口的話在旭禾腦中盤旋。

不只是過去，即使是現在，在旭禾早已別開視線的現在，母親仍舊朝這邊咧開溫暖的笑容。

「好了沒，我可以看了嗎？」

「噢，拿去。」

「我看起來也太沒精神了吧。你的拍照技術真糟。」

是啊，都是我不好。旭禾如此想道。

「不過我也真的老了。」

不是，是我沒拍好。旭禾在心裡堅持。

「那裡有幫人畫素描的。我看我現在只能靠他們美化了。」

「你要素描，我幫你畫就好了啊。」

兩馬上就要下大了，你們這些人快把畫具收一收回家去吧。旭禾在心裡吶喊。

「你行嗎？」

可能不行吧。雖然有畫過素描，但實在稱不上上手。這世界上大多數事情，旭禾都覺得自己不行。

「我好歹也是插畫家吧。」

出海口的水面被細小而廣大的雨滴繪出一道道漣漪，旭禾彷彿可以聞到高空的氣味，從連接著時間的道路一路順著河水飄蕩過來。母親身子不好，可不能讓她淋到雨。旭禾一面想著，一面牽起了母親滿佈風霜的手。



## 游善鈞

---

### 作者簡介》

已出版長篇小說《骨肉》、短篇推理小說集《大吾小佳事件簿：送葬的影子》、長篇犯罪驚悚小說《隨機魔》、長篇科幻推理小說《神的載體》與其同系列續作《虛假滿月》。



### 得獎感言》

謝謝家人、朋友和評審。



## 渦蟲

一、

踏出浴室，仰躺在床尾的小紀，倒吊腦袋望向我。

顛反過來的臉孔令人陌生，必須緊跟著歪扭頸子喀答答一秒秒傾斜身軀甚或索性翻轉一百八十度，才能重新辨認出來。

問她：「怎麼了怎麼這樣看我？」小紀遲遲沒有應答，只是等待自己一步縮短彼此距離，站定腳步的同時，冷不防一笑伸手抓住我的內褲褲頭用力拉敞開來。

空氣猛地灌入感覺陰莖一如手風琴一節節漸次舒展開來伴隨沉穩樂音——想起多年前自己第一次離開台北在阿里山搭乘的蒸汽火車。彼時小自己四歲的弟弟正準備迎接第八次生日。爸媽策劃中南部出遊四天三夜。弟弟堅持要搭小火車說到激動處紅了眼睛，眼眶冰淇淋融化似的細細顫動，爸媽笑著安撫他說好好好又沒說不帶你去。

「算我拜託你，買一條新內褲好不好？都鬆成這樣了，很像歐吉桑耶！」

話一說完，小紀抽開指頭。宛如開啟鐵閘門，褲頭收回一道道皺褶，蝶翅從肚腹輕盈擦過般，先是貼伏在肚臍下方三指寬的位置，接著慢慢往下滑動——幾根陰毛猶如觸手從內側攀延出來，將牆垣往下推擠，內褲彷彿只是從遠方吹來的一面旗幟恰巧被自己的肉身攔阻，只好無奈疲軟搭上髑骨。摩擦的速度就是風勢的死活，一寸寸感覺自己像一個真正的魔術師準備從褲襠裡變出些什麼。

注意到我的反應，小紀又是一笑。覺得奇妙，明明在自己眼中，那倒置的表情，應該是「哭」，卻能進一步修正，將之正確解讀為「笑」。可以從五官變化明白一個人的喜怒哀樂，或許是身為「人」才能擁有的天賦。

不在乎我的停頓，她打直手捏住兩管褲腳，試探性往下扯動——穿脫多年顏色盡褪質料搓洗脆薄曬晾日光底下甚至能看見另一側臉孔。感到一陣惚恍，不清楚究竟是小紀在脫我的內褲，抑或是自己勃挺陰莖化作血管粗壯青筋浮凸的獨臂迫不及待掀開那雪紡紗窗帘想一窺外方物景。

小紀停止動作。怎麼了？不想做了啊？我問，特地加了一個平常不會使用的語助詞，希望聽在她耳裡不至於哽咽。ㄩ剛打電話過來。小紀吐出聲音，眼神低垂，從這個角度看起來像是死不瞑目，捏著褲腳的指尖痙攣般細細顫抖

——興奮，害怕，厭惡，又或者毫無邏輯的激動？倘若此刻她不是捏住內褲，而是靠貼上來，一把攬住那隻臂膀，或許我就能徹底理解她的心情。

但她只是捏著褲腳，用食指指甲摩擦我的大腿腿毛。我不懂她的情緒，那張淡漠的臉孔，讓人聯想到渦蟲平滑、毫無瑕疵的外觀。

渦蟲是演化史上相當重要的物種，是最早具有「兩側對稱」的動物。因為能分出前後左右，動物開始能夠「向前走」；也因為能夠「向前走」，感覺結構和神經系統開始往前端集中——稱為「頭化現象」，也才會逐漸發展出「腦袋」。

可即使如此，現今這個社會，沒有人會無聊到去分辨渦蟲的首尾。除了大多數人不知道什麼是渦蟲外，另一個關鍵原因在於：除非你是渦蟲，或者對渦蟲抱持極大的關懷，否則實際上，看起來根本一模一樣。

用手背擋開小紀的手，抓起手機。十七通未接來電。訝異的同時忍不住岔開心想居然創下新紀錄，之前紀錄是由く締造的：十二通未接來電。我通常忽略く的電話——除非反射神經太快順手接起。

く和Y出生富裕家庭背景類似，性格卻截然不同；相較於低調的Y，く可

說是張揚至極，無論走到哪裡，都擔心別人不知道自己是誰，不知道自己擁有多少關係掌握多少資源。

奇怪。我嘀咕，作風和く背道而馳的，怎麼會一連打這麼多通電話？

「很噁心對吧？」小紀咕噥故作摸摸手臂。

我斜睨她，穿著淺灰色小可愛的她露出一大截白皙平滑的肚腹——全身最青春洋溢的部位。儘管小紀才從一女中畢業，倒懸著的她，臉孔皮肉只能往下淤積。湧起一股衝動，想半蹲在她旁邊和她自拍，讓她看看這樣的自己有多麼嚇人多麼，呃，用她自己的說法，噁心。

等不到我附和，小紀翻身，雙手撐住臉頰。我送給她當作生日禮物的夜市百元鍍銀手鍊沿著她纖細手臂往下刮動，終於恢復平時活潑可愛的她。

「你知道嗎，他騷擾過我。」

「他？」我明知故問。總覺得在那背後存在著自己不曾想像過的畫面。

小紀瞪我，黏沾側頸的髮絲弧度銳利，她沒有皺起鼻頭，沒有嘟噥嘴唇，我知道她是認真的。她又說一次，說以搔擾過自己，我瞄向液晶螢幕上以暗下的名字，笑說這很正常。

畢竟當初先看上她的人不是我而是ㄐ。

「那時候我們已經在一起了。」

我不知道原來她這麼愛我。

「那你覺得一年後我們還會在一起嗎？」顧左右而言他，大概是因為害臊。

「你這個笨蛋，怎麼會有人念書念到被退學。」

「我跟你不一樣，妳是推甄上台大的資優生。」

「兵單……來了嗎？」

「應該快到了。」

「你不會跑去申請提早入伍吧？」

「誰這麼無聊，我還想再多晃一段時間。」

「你還晃不夠久啊？」

「妳怎麼這麼清楚？」

「我有一個哥哥，大我七歲。」

「我都不知道妳有哥哥。」

「很重要嗎？」

「只是覺得不公平，妳很早就知道我有一個弟弟。」

「你爸媽知道這件事了嗎？」

「知道的話，他們就會打電話過來了。」話聲甫落，嗚嗚嗚……嗚嗚嗚……嗚嗚嗚……細小嗚動聲響起，我以為是自己在發抖，怔愣半晌，才發現是手機在掌心摩擦震動起來。手機溫熱，一時間感覺像是隻動物抱著自己瘦小心臟瑟縮發顫。

小紀撐直手臂，挺起上半身表情比我還興奮問該不會是你爸媽打來的吧？見我遲遲沒有接聽，我以為她接著會猜：是く打來的？

但她像是猜中什麼，臂膀被折斷般，手肘關節驟然凹折，重重摔回床墊。彈簧嘎嘣嘎嘣，別開頭，惡狠狠瞪著門虛掩著的浴室：

「噁心。」

二、

手機震動。

手機停下。

手機又震動。

手機再度停下。

每次手機停止震動房間陷入決然寂靜瞬間，總錯覺有隻動物死去。可是再過不久，當手機又一次震動，浮現心底第一個念頭，卻是極大的厭惡感，認為自己的同情心被耍弄，像是為一隻被切成兩半的渦蟲難過，時間過去才發現，身軀變成兩半分別開來的渦蟲，不僅沒有死去，反而各自療傷恢復完整，得以分頭追求自身嶄新的生命。

「這個很貴吧？」小紀趴在我的胸口玩弄拉珠棒。

或許是塗了厚厚一層潤滑液的關係，原先應該是紅色的矽膠，現在看起來近似粉紅色。

「比那條手鍊貴很多。」

小紀咧出一口白牙意在言外：「那下次你不要買什麼手鍊了！」

我笑了笑，不再回答。

其實這些東西，全是從<那裡拿來的。<總會定期淘汰一些「玩具」，例如當他買了變頻跳蛋，立刻將線控跳蛋塞給我；後來購入無線跳蛋，又立刻拋棄變頻跳蛋——清理前，<總會邀我去「參觀」他的房間。那時候，我覺得自己像是個從哥哥那裡接收舊玩具的弟弟。這對只有弟弟的自己來說是一種出乎意料的親暱和溫暖。不過，即使如此，起初仍不免對衛生存疑。<一句話輕易說服我，他貼在我耳邊吹氣說：「用別人用過的會更容易高潮喔——」

每次都從<那裡平白無故得到這麼多禮物，剛開始我覺得不好意思，曾問他不付錢真的沒關係嗎？<的回答維持他一貫風格：「要是你覺得不好意思，乾脆和你女友跟我玩3P吧？」

我知道他在開玩笑。

國中便已認識<，那時我們很要好，成績也都名列前茅，領獎時常在司令台上調侃彼此。<當初常掛在嘴邊的一句話是：「要是你是女生的話，我一定追你——」

國中畢業，<立刻飛往美國讀高中。我才知道<領有綠卡。沒有道別，沒有挽留追趕，我們就像是隻被柔軟切割開來的渦蟲，斷裂前焦急以為會死，會



痛不欲生，徹底分離以後，才扎扎實實明白，其實一切根本沒有什麼大不了的。

四年後，我和く在大學迎新宿營重逢。我大二，他大一。く先認出我，激動指著台上的我喊出名字。從那天開始，く重新黏上我。不只跨年級選課，還不時約我出去。但く的路線來高檔，必須自己負擔學費生活費等瑣細開支，又不好意思拒絕く——我索性不接電話。後來他居然殺來寢室，硬將我拖了去。

「我可以請你啊！」坐在東區巷內僻靜咖啡店裡，く喊。聲音之大讓店員和其它桌客人紛紛投以目光。我知道他們一直在揣測我們的關係。

叮鈴。

玻璃門推開，我瞥向落地窗，外頭悶熱空氣似乎被那吊在門把上晃動的鈴鐺聲薄冰般敲出一絲皸裂。歡迎光臨。女店員音質圓潤，一名髮絲蓬亂、身材單薄的少年瞄了女店員一眼，一聲不吭從她面前匆匆走過。

發現和那少年對上視線的瞬間，才意識到少年也正盯著自己看，筆直往這邊走來。這位先生——不顧女店員出聲阻攔，少年扳住椅背一把拉開。椅腳刮磨木質地板，所有人都往這邊看。く從平板電腦裡悠悠抬頭，彎起眼睛說：「你

來了啊。」

く向我介紹他的室友リ，接著是我：「他是我的國中死黨。」

リ注視我，我以為他會禮貌性點頭，但他像是座木雕動也不動，反倒是我頻頻點著頭。目光移回く身上：「什麼『死黨』，現在沒有人會這樣說了。」

「我去上廁所。」這是リ踏進這間店以來說的第二句話。第一句話則是：「冰紅茶，去冰。」女店員詢問他糖度需不需要調整，他用力搖頭，動作靦腆。我不覺得他會是く喜歡的類型。

リ一離開，く立刻問：「你覺得他怎麼樣？」

「什麼怎麼樣？」

「你不覺得他很奇怪嗎？」

「與其說奇怪，倒不如說普通，沒有什麼存在感。」

「他是機械系的，一天到晚窩在寢室打電動，聽說在班上和他說過話的人根本沒幾個。」

「你喜歡他？」

「你覺得有可能嗎？」

「那你今天約我們出來幹嘛？」

「沒幹嘛，只是覺得認識他這個人，應該會挺有趣的。」

三、

從那之後，每次和く碰面，り都在場，只是我和り，始終說不上幾句話。直到某回，く、り和我約好一起去看新上映的科幻電影。遲遲等不到く，就在我 and り打算放棄時，く打電話給我，說他今早醒來發高燒，人現在在醫院吊點滴。我掛斷電話，說く不能來，電影就算了吧。

我暗自竊喜，其實若不是く態度強硬，我根本一點都不想這部電影。不討厭看電影，只是覺得看一場電影動輒需要兩三百塊，實在太奢侈——幾乎是我兩天的伙食費。

「那先這樣。」

「那個——」り突然出聲，拖住我的腳步。我期待向來寡言的り打算和自己說些什麼？「你不想去西門町逛一逛？」

ㄩ雙手抓著吊環，模樣調皮，他說比起信義區和東區，自己其實更喜歡西門町。

我忽然覺得自己和他，或許能成為好朋友。

想起學期初某堂通識課，我和系上同學走進視聽教室，一眼便看見獨自坐在角落的ㄩ。他低著頭，桌上攤著筆記本，不曉得在寫些什麼。我覺得那模樣和剛進大學時的ㄎ很像。但和ㄎ不一樣的地方在於，如果是ㄎ，他絕不會永遠保持低調，把自己藏掩起來，而會不時抬頭張尋——只要一找到我，或者類似我的任何人，就會立刻拔腿衝來，將那個人拉向自己站著的那一方。

「我已經很久沒去西門町——高中畢業以後，好像就沒去過了。」

「是嗎？那我們等一下先去吃港式飲茶，吃完再去萬年百貨打電動！」ㄩ興高采烈，像是個大男孩。

「港式飲茶應該都不便宜吧？」掛心實際的問題總能讓我找到生命的軸心，感覺自己的人生，始終和這社會整體有所關聯。

「點、點幾樣就好，可以點炒飯還是公仔麵什麼的……比較吃得飽——」ㄩ睜圓眼睛解釋，似乎害怕我隨時會反悔跳出車廂。不讓他發現自己在笑，我

別過頭，嘴巴緊貼住上臂內側。那個部位的肌膚，質地比嘴唇還細緻。

和ㄩ一前一後穿過地下道，從六號出口鑽出。日光迎面撞來，ㄩ眯起眼睛高舉雙臂，啊——一聲伸展肢體，背光四肢更顯細瘦，宛如昆蟲腿足。我笑他又不是歐吉桑，他越過肩頭，也笑了，我突然很想讓躺在醫院裡的ㄩ看看這様子的ㄩ。

「往這邊走！」

和ㄩ並肩而行，才發現他和自己差不多高。「到了、到了！」ㄩ在一棟老舊大樓前停下腳步。「在十樓——」自動門開啟剎那陳舊霉味伴隨空調撲面而來，渾身毛細孔隱隱約發癢，就要竄長出大朵蕈類蘑菇。想起小時候和弟弟玩電動時他曾問：為什麼明明是兄弟，大家卻只記得瑪利歐呢？記得當時自己死命盯著螢幕，不耐煩隨口一答：「哪有為什麼，因為這遊戲就叫《瑪利歐兄弟》啊！」

ㄩ按了電梯鍵，金屬門扉另一側傳來運轉聲響，電梯從六樓往下降。

見ㄩ熟門熟路我問：「你常來這裡？」

ㄐ使勁點頭：「嗯！常來，每次和爸媽在六樓看完電影，都會去十樓吃港式飲——啊，電梯來了！」門還沒完全打開，ㄐ忙不迭閃身進入。

我瞄一眼樓層對照表，發現六樓並不是電影院，而是普通的公司行號。

「快點進來啊！」

「咦？」儀錶板上，二樓以上的樓層全亮著。ㄐ注意到我的眼神，抓了抓耳朵解釋一不小心按到其它樓層。就這樣，一路斷斷續續，電梯一層一層停下，一層一層打開、關上，沒有人出去，也沒有人進來，我感覺自己就像是和ㄐ待了一個不斷被打擾的房間裡——忽然感到尷尬，く在場時，他總有說不完的話，但我不知道該和ㄐ說些什麼。也可能真正的原因在於，我覺得ㄐ同樣不知道該和我說些什麼。

終於抵達十樓，和其它樓層不同，電梯門開啟，喧騰人聲隨著逐漸擴大的門縫也跟著迅速膨脹開來。

「請問是幾位用餐？」一名年近五十的大嬸上前詢問。

我想讓ㄐ回答。今天難得態度主動，一點都不像平日ㄐ的ㄐ，像是在我沒有察覺的瞬間被打回原形，突然默不作聲，躲到我身後。才感覺背脊一熱，冷

不防被ㄚ一推，往前踉蹌。「兩位。」我朝那位大嬸比出了Yeah。

這動作讓我和遙遠的過去產生聯結，倏然意識到已經很久沒有比出這個手勢。我愣在原地，又進一步意識到自己已經距離那形容中所謂的「原地」，很久很久很久很久，再也無法回去。

「這邊請。」無法體會我的傷感，揩了揩油光遍佈的鼻頭，大嬸說。

「我想要靠窗的座位，對，就是角落那桌——」ㄚ這會兒才從我身後活潑探出頭來。

ㄚ洋洋灑灑點了脆皮烤乳豬、焗烤嫩白菜、蝦仁腸粉、蠔油芥蘭、燒臘三拼、醬燒鴨腿、蘿蔔糕和奶黃包。正打算提醒他會不會點太多道？坐在對面的ㄚ定定看著我問我想點什麼？我旋即想起自己其實一點都不了解ㄚ，包括他的口味他的食量如此基本的事。瀏覽菜單比較價位後，我點了最便宜的油雞飯。

「啊，我還想點一杯西米露。」

「我弟也喜歡西米露。」ㄚ垂眼看著桌上餐具說。桌底掀起一陣一陣旋風，我想是雙臂打直拄著椅墊的ㄚ正劇烈划動底下雙腳。我問ㄚ那麼他為什麼不點西米露？ㄚ想了一下，小幅度擺了擺頸子，笑說那是他弟喜歡的。

幾桌客人離開後，店內寬敞許多。菜接二連三送上，不一會兒桌上填滿豐盛料理，彷彿還有好幾個人正在趕來赴宴的路上。

ㄐ喊了開動，徒手抓起油亮鴨腿，咬一大口，皮綻肉開見骨，醬液肉汁噴濺開來，沾上臉頰，他的雙頰因為笑容而膨脹，原本毫無個性的五官頓時靈活鮮明起來，我忍住掏出手機和他自拍傳給ㄎ說聲午安的衝動，抓起湯匙撈上一大匙黏糊炒飯塗堵住嘴巴。

四、

ㄐ到底是個普通人。

一小時過去，桌上那盤他爸每來必點的脆皮烤乳豬只少了四片；那盤他媽可以獨自一人掃光的焗烤嫩白菜只開了三個洞；而他聲稱自己最喜歡的奶皇包更是碰也沒碰；至於那些蠔油芥菜、燒臘三拼什麼的菜餚，也僅僅意思意思撥弄開來，看起來像是有十幾個人曾熱切翻攪這幾道料理卻始終沒有找到珍稀或者令他們垂涎的東西。

「我叫人幫你打——」

「你看一下那邊——」ㄐ往我身側的角落指去。



除了積堆在角落的灰塵、毛髮和蜘蛛絲外，我什麼也沒看見。

「很有趣吧？」

我還是沒有應聲，甚至不曉得該抓住哪個時機擺正身軀重新面對ㄩ。

「你沒有看到嗎？」ㄩ又問，他的語氣充滿不快和責備，用力推開椅子，椅腳劃過瓷磚，銳利刮磨聲響把我嚇了一跳。可其它人沒有聽見，上菜的上菜，吃菜的吃菜，吆喝喧嘩聲不絕於耳。「怎麼會沒看到呢……」ㄩ繞過半張圓桌，在我身旁半蹲下來，雙手撐住膝蓋，上半身微向前傾，湊向牆角，眯起眼睛仔細觀察。

我不知道ㄩ想讓我看的到底是什麼。

「太奇怪了……怎麼不見了呢……」ㄩ嘀咕，伸手往牆角戳，停在約莫他胸口的高度。「我之前在這裡畫的小狗，怎麼不見了呢？」

知道那隻小狗是ㄩ用鉛筆畫的，我安撫他：「肯定是被那位大嬸擦掉了。」

最後ㄩ什麼都沒帶走，倒是我請大嬸將西米露打包。

走出大樓，陽光比先前毒辣，曝曬幾秒鐘，T恤已經濕透。我跨開腳步，

準備沿方才來時的路線折返捷運站——手腕被一股力量箝住，觸感溫熱濕黏，一時間以為被攫住的不是手腕，渾身肌肉猛地發顫，狠狠抽搐一下。

「萬年大樓是這個方向……」 $\downarrow$ 放開我的手，指向街道另一端。我這才想起自己曾經答應陪 $\downarrow$ 去那個地方。

「是嗎？」

我擠出笑容掩飾，並追問 $\downarrow$ 難道沒聽 $\downarrow$ 說過我從國中開始就是同學間有名的路痴嗎？

「沒聽他說過。」 $\downarrow$ 簡答，往前走沒幾步，停下腳步又說：「不認得路很正常，你不是說過，你高中以後就沒來過這裡了嗎？」我只能愣愣點頭，同時對於 $\downarrow$ 將自己說過的話記得一清二楚益發感到愧疚。 $\downarrow$ 抿出微笑：「跟我走就好，我方向感超好的！」

或許是習慣低調內向的 $\downarrow$ ，見他如此自信滿滿、意氣風發的模樣，從心底閃掠而過的第一個念頭，竟然是「滑稽」。

搭乘電扶梯，經過四樓，眼前倏然一亮，回憶一股腦湧現，想起自己曾經帶著弟弟來過這裡好幾回。每次寒假結束前，還在就讀小學的弟弟，總會一手

拽著壓歲錢，一手勾挽我的胳膊央求我帶他去買模型玩具。

階梯持續往上延伸，映入眼底的是鬧聲轟轟的電動遊樂場，我甚至記起高中周末，下午補習結束經常不會立刻回家，而是跟朋友到這裡宣洩舒壓。彼時我最擅長的是格鬥遊戲：兩人從各據一方遙望對峙開始，三二一倒數結束，繃緊神經鼓脹肌肉往彼此一步步逼近，時而試探時而出拳伸腿，敵不過索性弓起身軀暫且以退為進。在各種權衡比試中，需要計算涵括考慮在內的一切細節並不比數學物理簡單。我知道能理解這些的人有限，但也正因為如此，才覺得自己做的事具有真正的價值——總是投入全副身心近乎宗教感受，往往一回過神來，發現身旁的朋友全都消失，而自己也真的只是在和一個虛構的人物對抗。

「你們也太不夠意思了吧？」在畫滿塗鴉寫滿髒話的逃生出口找到正在抽菸的朋友，他們咧嘴說抱歉突然想抽菸，賠禮似的問我要不要抽一根？我摺下一句我才不要退出門外，趕緊拍拍衣褲深呼吸嗅聞幾口確認有沒有味道殘留。

「又輸了——」

我聳肩，板著臉孔忍俊不禁。

沒跟以坦承自己最擅長的就是這種格鬥遊戲。

「再來一場！」ㄐ重振精神，我只好再奉陪一場。

又接連玩了十幾場，ㄐ沒有贏過任何一次。

「又輸了——」

想起和弟弟玩電視遊樂器時，只要連續輸超過三次，他就會鬧警扭——起初是默不作聲，再來是嚎啕大哭引起爸媽注意，最後則是直接把遙控器重重摔在地上，冷不防轉身往我肩頭捶上一拳。

感受到當時身體的震動，我不禁閉起眼睛，迎接必然的發展。

「你好厲害——」聽見有人這麼說，未竟話音中，我緩緩睜開眼睛，ㄐ目光炯炯宛如篝火裡兩顆燒紅燒亮的火種：「你真的好厲害！」

我鬆開搖桿，指尖通紅刺麻，才意識到自己原本抓得多麼緊。

我問ㄐ還想玩些什麼。

ㄐ帶我走向另一台大型機台，俐落抄起一把紅色手槍：

「這個真的很好玩！你是我第一個隊友喔！」

我原本想問他為什麼他的第一個隊友不是他弟弟？卻只是抓起另一把漆成

藍色的槍。

「我不大會玩生存遊戲。」我是路痴，經常在同一個地圖晃了好幾個小時還繞不出去。ㄟ一定記得這件事，他大概想藉著這個遊戲報我剛才打趴他好十幾次的仇——一想到這裡，不由得走神，差點連玩具槍都抓不穩。

「跟著我走就好。」握著槍的ㄟ，神情嚴肅。不久前才聽過同一句話，怎麼現在聽在耳裡，都變得不一樣了呢？我怔愣，遊戲已經開始。

我乖乖尾隨ㄟ，看他臨危不亂、奮勇殺敵。畫面裡的角色，看不見臉孔，只露出一雙握著衝鋒槍、肌肉結實的粗壯臂膀。若是延伸出來，和現實中乾癟的ㄟ聯接在一起，簡直就和畸形兒沒什麼兩樣。

躲在這副模樣的ㄟ身後，讓我由衷感到自己真是窩囊到極點。索性抓緊槍柄從ㄟ身後竄出，往港口另一端拔腿衝去。ㄟ驚呼還不知道那裡有多少敵人，但我答答答、答答答——不斷掃射，螢幕邊框噴滿鮮血，感覺自己擊倒了比ㄟ更多敵人。

「等我一下。」

答答答、答答答——我知道ㄩ一定不知所措，因為我的得分將要超越他。

「小心——」

倉庫鐵門冷不防捲起，敵人俯身鑽出，持槍指著我的腦袋，下一秒，畫面一晃。

我竟然還活著，倒是ㄩ的畫面鮮紅一片。ㄩ為了救我，衝到我面前替我擋下子彈。快躲起來。他立刻喊，我趕忙往一旁貨櫃跑去——

只可惜，ㄩ陣亡後不久，我也死了。

五、

全副身心投入，儘管空調極強，離開萬年大樓時，我渾身發燙，熱血沸騰，宛如一塊燒紅的鐵條。

走在石磚道上，ㄩ說要請我吃冰。信用卡買一送一，不吃浪費。

挑選完口味，ㄩ問我要不要換成巧克力派皮？我說好那部份的差額由我支付。我們捧著各自的冰淇淋拐過狹窄階梯來到二樓。

我走向窗邊兩人座位，ㄩ遲疑一下才跟過來。我們從動漫卡通電動遊戲一

路聊到玩具模型——只差沒討論ㄟ片的喜好傾向和女優的排序名單。我們像是第一天認識一樣，對彼此興趣重疊之多感到詫異。

「你看那邊——」才剛聊到新一季的動畫，ㄩ突然壓低聲音說，朝左側那桌使了眼色。

有兩名和我們年紀相仿的男大學生，圍在三個身穿深綠色制服，看起來就是剛放學的女學生桌邊。那兩個男生似乎是某大學魔術社成員，說期末社團舉辦發表會，想找人練習。

魔術開始，是我最不耐煩的撲克牌魔術。

ㄩ又細聲說：「你看一下那邊——」

含著塑膠湯匙，搭住椅背，我別過頭，和其中一名正好望向窗邊的女學生對上視線。沒有閃躲，也沒有嚇一跳，她泛出一抹冷笑，這表情像是自己方才倒映在窗上的臉孔。

我感到親切，好像這一切都不是買一送一可以注定的。ㄩ拍拍我的手臂，說他覺得那個綁馬尾的女生最可愛，我點點頭，也覺得那活潑馬尾和淡漠表情的反差的確很吸引人。

ㄩ說自己第一次這麼喜歡一個人，我覺得他太扯，正想用湯匙指著他的鼻頭嘲笑，他忽然推椅起身，製造的聲響比空調和冰淇淋還冷，往女學生那桌走去。他杯裡的冰淇淋全融化了。ㄩ和那兩名男大學生起爭執，我出面緩頰，眾人不歡而散。我按住ㄩ的肩膀說該回去了，走到樓梯口，那個馬尾女生登登登往上跑來，沒有絲毫遲疑，她抓起我的手，將寫有電話號碼的紙條硬是塞進來：「我很討厭魔術。」話一說完，便立刻轉身，又登登登跑下去。

我覺得在這場遊戲中，自己又一次跑在ㄩ的前面。

學期結束，對先前看電影放鴿子一事過意不去，ㄨ邀我和ㄩ去他家烤肉。

我跟ㄨ說不用客氣，ㄨ說：「誰客氣啊，我只是想找人烤肉！」叫我把小紀也帶去。「反正醜媳婦總得見公婆嘛！我不是嫌小紀醜喔，我的意思是，男人如果不介紹女朋友給朋友認識，結了婚以後就沒有朋友了喔——」

小紀說她不想去：「他每次都用很奇怪的眼神看我。」

「都是朋友，妳就不要想那麼多——」

最後小紀勉為其難答應。

那天黃昏，我們四人在ㄨ豪宅前的庭院烤肉。火生不起來，小紀覺得無聊



說要去客廳看電視等可以烤了再叫她；ㄩ說自己肚子不舒服想要去洗手間；我問く有沒有報紙或者廣告單之類的易燃物，く說他們家沒有訂報紙，突然想起什麼似的，起身往房子衝去。

回來時，く抓著一疊頁面泛黃的紙。

「你還留著？」那是我和く國中時一起做的生物報告，研究主題是渦蟲。

く將報告抽回去，撕下寫著我們名字的封面探向木炭，轉眼點燃，一下子燒成灰燼。く一張張撕下，火光逐漸旺盛照亮他的臉孔。

「你知道我為什麼想研究渦蟲嗎？你好像沒問過我吧？」

く說渦蟲是雌雄同體，同時具有精巢和卵巢。

可即使如此，渦蟲仍然無法自體受精，彷彿非得遇見另一隻渦蟲，才能確切明白自己究竟是男是女。

我笑說那不是我們報告裡寫的吗？く也笑了，回答你居然記得。

我問く晚一點可不可以去他房間參觀？く說當然沒問題。

「我一直很好奇……」火成功生起。「你們也是用那些東西嗎？」

「什麼意思？」

「我對你們那個圈子不了解……跳蛋、拉珠棒什麼的——」

「你想問男人間也是這樣玩嗎？」

我一直在等〈開下一個玩笑。〉

「他去好久喔，該不會也跑去看電視了吧？」〈挪了挪板凳，四周天色已經完全暗下。〉

六、

手機震動。

「他煩不煩啊？」小紀走出浴室，將頭髮紮成馬尾。

我抓起手機，螢幕顯示一串陌生的電話號碼。

我毫不猶豫接聽，小紀嚇一跳，抬起手正想阻止，聲音從遙遠另一端爬入耳裡：「喂、你在聽嗎——真搞不懂，現在怎麼還會有人被退學？兵單都寄到家裡來了，你到底知不知道啊？」

從語意判斷，是弟弟啊。我不禁心想。

通話結束。

小紀沒有說話。

「所以呢？」我握緊手機，彷彿握住的其實是當時那把玩具槍，抬起頭注視小紀：「他到底對妳做了什麼？」

氣氛重新活絡，小紀踩著輕盈步子走過來，用食指往我眉心一戳，我的頭往後仰的同時：「你知道嗎——他居然說他喜歡我耶！」

嗚嗚嗚……嗚嗚嗚……手機又開始震動。

「你今天好搶手！」她語調輕鬆，似乎打定主意已經放棄。

鬆開手，我垂眼看著手機，不是，是。

我不想接，這個月已經沒錢見面。

「幹嘛不接？說不定有什麼好事耶！」小紀瞥到我的名字。

我接起電話。

的聲音和平常不大一樣，他問我在哪裡？叫我趕快去開電視。我打開電腦螢幕，他說兩個小時前才和吃過漢堡。我不懂說這些做什麼？心想該不

會他在ㄋ身上使用了新玩具？我點開新聞看見ㄋ的臉。

ㄋ殺了人。

「他幹嘛啊，我晚上還要搭這班捷運去打工耶！」小紀說。

我想起一項關於渦蟲的實驗。

如果將一隻渦蟲放進迷宮，訓練他試著走出去，而後，將那隻成功從迷宮逃脫的渦蟲的頭砍下來，餵給另一隻尚未進入迷宮的嶄新渦蟲吃，那隻渦蟲居然能輕而易舉破解迷宮——儘管這些，都是老早就寫在那份期末報告裡的事。

我回想起那天，和ㄋ去萬年大樓玩生存遊戲的那天，離開時猛然想到：

應該去逃生出口看一看才對。去確認那些塗鴉那些髒話，到底還在不在。

我的腦海，重播著弟弟的聲音。不知道他還喜不喜歡吃西米露。

注視著ㄋ的大頭照，感覺他一秒秒，慢慢背過身去，將我擋在後頭。

「我就說他很噁心吧。」小紀重重按住我的肩膀。





# 報導文學類

## 呂東熹

### 作者簡介》

現任：公視新聞部台語新聞製作人、公視《台語台》籌備中心召集人。

學歷：世界新專編採科、世新大學新聞學系、銘傳大學傳播管理研究所碩士、台灣師大台文所博士候選人。

經歷：

自立晚報記者、地方中心主任、副總編輯

黑白新聞週刊撰述委員

華人衛星電視台採訪主任

台灣日報綜合中心、特案中心主任、副總編輯

蘋果日報時事中心副總編輯

公視節目部製作人、新聞部採訪組長、副理。

台灣新聞記者協會第八屆會長 (2004-2006)



### 得獎感言》

「沒有文化與歷史記憶的地方，會讓人逐漸失去自信，最終就產生自卑意識。」

長期以來，我們因為歷史與地理教育的偏執，而對台灣與自己的故鄉缺乏正確認識，而像失根的蘭花，漸漸失去對土地的認同。

這篇「阿媽的兩擔檜木屑」，醞釀了 20 多年，我希望透過歷史縱深的抽絲，找回海口「人與土地」的故事，我們不是沒有歷史，我們不是沒有榮耀，只是我們沒有機會認識它，「文化與歷史，就是人與土地的連結。」



## 阿嬤的兩擔檜木屑

二〇〇七年，全家人討論暑假要去哪裡度假，經過一陣子七嘴八舌，決議要前往當時正夯的清境農場。根據旅遊動線，一家人從集集火車站附近景點遊玩，再轉往水里鎮上，接著前往集集線小火車終點站：「車埕站」，這是我第一次走在水里街上，漫步街上，我想起了阿嬤的故事。

在二〇〇七年之前，水里鎮通常只是路過，從來沒有在街上停留，不過，水里卻是我自小學懂事以來，一個耳熟能詳的地方，大約在一九七〇年代前後，因為阿嬤曾經在水里工作過一段很長日子。

當時，我們全家剛從嘉義市「逃回」雲林海口，說「逃」，一點都不為過。

戰後初期，原本在海口生活的父母親，靠著阿公留下的幾分田地，加上阿爸是日本公學校第一名畢業，畢業後兩個月，國籍替換，幸好他曾讀過私塾，熟習日文，也會中文，因此幫藥廠做起寄藥包生意，算是勉強可以糊口。有一年，因為土地稅金問題，阿嬤種植的土地被代書騙走過戶，藥包生意，又遭遇暴雨水災而全數泡湯，損失不算很大，但已無餘力再進貨，為了生活，阿爸決

定搬到嘉義市找機會。

二戰期間，遭受戰火爆炸蹂躪的台灣，戰後亟待復原的各地城鎮，需要大量的木材重建家園，戰前已開發的嘉義阿里山林場，吸引一批又一批農漁村青壯年，前來討生活，同時，也讓嘉義市區恢復戰前的活絡與熱鬧。

阿爸因為只會拿筆為文，在海口很難謀生，一家五口於是搭乘糖廠五分車到北港車站，再轉到嘉義後驛，當地人通稱的「北港車頭」討生活，「北港車頭」因為是北港小火車終點站而得名。

早在二戰之前，這裡已陸陸續續聚集許多海口來的鄉親，彼此有得照料，所以親朋接踵而來。在親戚紹介下，五口租住木板搭蓋的四坪房子，只有一張床，沒有廚房，只能在屋外露天蓋小灶。日子是辛苦的，阿母打零工，殺鴨、宰鵝，或當搬運工；不到十歲的大姊、二姊撿廢鐵販賣；阿爸依然維持讀書人的矜持，加入詩社吟詠，投稿維生，或幫人算命、批流年，過年過節則寫春聯販賣。朋友數次推薦他進入公部門或官股銀行，他卻堅持不入，引來妻子抱怨、不解與不滿。

歲月匆匆，生活越來越不如意，衝突時起，漸漸地，阿爸乃墜入酒精的迷

幻之中，自我摧殘，酒後吟詠諷世，也無法工作，阿母見生活越來越困頓，有一餐沒一餐，越想越不是辦法。

某天，阿母趁阿爸外出訪友，緊急叫回在外撿廢鐵的大姊，以及上小學的二姊，沒上學的三姊，到嘉義才出生的我及小妹，打包家當，跟鄰居商借一輛三輪車，載著全部家當到嘉義後驛，全家未買票即進站上車，火車出發前，鄰居阿妙衝進月台，從車窗外丟了五十元給阿母，除了阿爸之外，全家就這樣，搭乘嘉義往北港的小火車，再換乘烏麻園線小火車，從北港轉車回烏麻園（口湖舊稱），回到只剩土地、建物已倒塌的老家。

阿母在北港站補票，連同北港到烏麻園站，共花了三十元，剩下的二十元當生活費，暫住鄰居竹編草屋，隔了一段時間，阿爸也回來了。

住在嘉義這段日子，阿嬤前往台北幫傭，但從未拿錢回家資助，後來得知，原來是照顧一度收養的童養媳，這位無緣童養媳的父母，因為後來反悔帶回家，豈料，回家一段時間卻罹病無法起居，收養期間，阿嬤很疼愛，聞訊前養女罹病，乃離開幫傭家庭，主動前往照顧了幾年，直到過世為止，因此，無法協助兒媳經濟。

從台北城回到鄉下的阿嬤，因為鄉親的推薦，前往南投水里幫林場工人煮飯、洗衣。每年的過年、過節，阿嬤都會從水里挑著兩擔（用飼料裝的）飄著香氣的碎木屑回家，直到多年之後，我才知道，那是林場伐木後的檜木屑，檜木很香，油性很高，可作為爐灶起火之用。

一百一十六公里的旅程：

小時候不曉得水里路途有多遙遠，無法體會阿嬤挑著兩擔碎木屑回家的辛勞，後來去過日月潭，始知，在四、五十年前，從南投水里回到雲林烏麻園，其路程甚至比到台北城還遙遠，然後我開始推演阿嬤搭車的方式，應該是：南投縣水里車埕站↓彰化縣二水（以上集集線小火車，全長二十九點七公里）↓嘉義市火車站（以上是縱貫線，全長四十九公里）↓走過天橋到嘉義後驛（俗稱北港車頭，全長約一點五公里以上）↓北港火車站（以上為北港糖鐵嘉北線，全長為二十二公里）↓再轉到烏麻園站（以上為烏麻園線，全長十二點九公里），緊接著再走約一公里回到家裡，合計總長超過一百一十六公里。

現在搭小火車旅遊，感覺是一件愜意的事，但四十多年前，一個約六十歲的婦人，挑著兩擔木屑，還要攜帶行旅，且必須與許許多多回家過節的旅客，

一起擠車的情景，甚至要轉許多次車，搭乘超過一百一十六公里以上的行車里程，可以想像那是多辛苦的事，但在我印象中，阿嬤幾無例外，每次回家，一定會挑著兩擔木屑，在物資匱乏的貧窮年代，那兩擔木屑相當珍貴，更珍貴的是，兩擔木屑，各裝著阿嬤的心意與心酸。

當年阿嬤到水里工作，我不確定是否與出身新港庄（金湖），在一九六〇，一九八〇年代，曾經叱咤台灣的林業鉅子：「振昌木業公司」創辦人孫海有關，但我認識水里這個地名，則是從阿嬤的兩擔木屑而來。

在我的腦海裡，也存著一個令人難以解開的疑惑，海口的討海人，為何會進入山區伐木？循著這個疑問，我發現這可能與「下湖港」（或稱下湖口、下湖嘴）及「樹苓湖」（或稱象鼻湖）的沒落有關。

「樹苓湖」的崛起：

清帝國末期，雲林尖山堡（包含現今口湖、四湖、水林）地區出現第一個具城鎮規模的「下湖街」，它也是雲林西南沿海發展最為巔峰的時期。下湖街集市成街，主要與「樹苓湖」瀉湖灣內的下湖港航運與避風功能有關。

清康熙初期，笨港一度與鹿耳門、打狗、鹿港等成競爭態勢，後因海岸線西退，街衢屢遭河道截斷、侵蝕，漸失港口機能，乾隆初葉至道光末年，已非河口港，而是以附近的猴樹港（今嘉義朴子、東石）、五條港（雲林台西）為外港，後來外港又移至下湖口（雲林口湖）。笨港能夠延續繁榮景象，主要是依恃瀉湖航線，就是名為「樹苓湖」的瀉湖灣，而與鹿耳門航運往來。

在下湖口崛起之前，笨港的外港是五條港。嘉慶年間，「鹿仔港門口漸淤，商舟亦不便，公奏開五條港，通商濟運。」至嘉慶、道光年間，因台米生產日增，對大陸出口益盛，每年由鹿耳門港（安平）、鹿港、八里坌港配運福建駐台兵眷穀，然當時因沿岸港汊，仍多無照小船偷渡，無法禁止，於是道光六年（1826年），增開五條港與蚶江對渡，又開烏石港（今宜蘭頭城）與伍虎門對渡，以利商船出入，使台米能順利運往中國，台灣渡航大陸，乃有五正口。

但事實上，五條港與下湖口一樣，都是新形成的瀉湖口岸，均位於樹苓湖瀉湖灣之內，下湖位在三疊溪（北港溪）的入海口，因地理形勢造成的水運航行之利；而五條港又名上湖，它與名為下湖的樹苓湖，都在同一沙汕內的南、北二港。

姚瑩在道光二十年(1840年)的《臺灣十七口設防圖說狀》中就記載：

樹苓湖。嘉義縣西北六十里海口有樹苓湖，又名象鼻湖，北距五條港二十八里，南距笨港之猴樹港十五里，外有沙汕二道，若斷若續，內匯為湖，上下三十餘里，俗以五條港為上湖，樹苓湖為下湖。

又說：

湖內水深自一丈七、八尺至四、五尺不等，自岸至口門約逾十里，潮大時一片汪洋，潮退時海灘至岸約五、六里。上湖口門久淤，惟下湖可進大商艘，海岸寬闊，居民無多，口門復遠……，此湖稍南五里，有地名躔仔寮，正對口門，可以扼守。

可見上湖口門(五條港)從道光六年設為正口未幾，已開始淤積，只有下湖口仍可進出大型商船，又因海岸線寬廣，比起五條港，樹苓湖的港口機能，較為優越，因此也成為防禦重地。姚瑩在「與王提督書」中就說：

「台灣口岸甚多，最要者郡城之安平大港，即四草人郡之咽喉，四草難守，不如大港扼要。故守四草，尤以大港(即安平)為重。嘉義則樹苓湖，即象鼻湖之下湖也。……此外如鹽水港、北港、(土速)仔挖、吞霄、後壠街淺水小港」。

五條港淤積後，商船往來漸以南汕的樹苓湖出入。之後，因鹿耳門配運賠累，道光十六年（1836年），南路海防理番同知全卞年，奏准把樹苓湖充作府城的配運港，而由笨港縣丞前往稽查。也就是說，下湖港正式轉為笨港外港的時間，約在道光十六年，而下湖港的港運，則以樹苓湖為出入口。

「下湖街」的風華年代：

鹿港至嘉慶中葉，因港口沙淤日趨嚴重，船隻進出港口皆視風向，由內地至台者，需靠西北風渡海，至鹿港港口時，卻須賴西南風，始可入港。若風向不對，仍須退回，因此商船多視為畏途，許多商船，改由王功港出入；道光之後，王功港也淤塞，商船又改從番仔挖出入。可見至道光元年（1821年），鹿港航運已非如往昔。

在鹿港趨於沒落這段期間，亦是下湖口港運功能轉趨熱絡之時。同治初年（約1862年）的刊行的《斯未信齋文編》（徐宗幹著）記載：

後聞鹿港口沙汕不易收泊，笨港土名下湖口，易入。

後聞鹿港口沙磧不易收泊，風駛至笨港，土名下湖口，平直易入，且至郡近陸路二百餘里，三船不約而同，亦神力也。



下湖港成為笨港外港，主要是具有優越的天然條件，姚瑩在道光二十年（1840年）「臺灣水師船礮狀」也說：「郡地鹿耳門已經淤廢，水深不過數尺。鹿耳門迤南安平大港，即南路鳳山縣屬之東港，水深一丈一、二尺。鹿耳門迤北臺嘉交界之國賽港，水深二丈一、二尺。北路嘉義縣屬之樹苓湖，即五條港下湖，水深一丈七、八尺。彰化縣屬之鹿港，即王功港水深一丈一、二，番仔挖水深一丈四、五至一丈七、八。」即從目前彰化縣以南至屏東縣，下湖港是僅次於台南縣國賽港，顯見其港口條件優越。

在天然條件配合下，下湖口周圍聚落逐漸興盛，而形成所謂的「下湖街」，這是清帝國時期，笨港溪口北岸，首次出現「街」鎮名稱。姚瑩在「樹苓湖歸鹿港分運臺穀狀」（道光18年，1838年）奏稱：「……且因郡城郊行衰敗，商船日少，雖有安平、東港，皆口門淺狹，不通大船，其能配穀者，僅鹿耳門一口。今樹苓湖口距郡城九十餘里，行戶頗多，商船來貨，由此登岸北行。北路商貨，亦由此登舟，更為近便，故樹苓湖日益以盛，則鹿耳門日益以衰。」

可見，下湖街的興起，是下湖口自道光年間，成為笨港的外港開始，當時下湖港與北港的依存關係，就像安平與台南一樣，下湖是出入港，笨港則是貿

易中心。

讀到這段文獻，我腦海裡可以想像，當年這處船帆雲集的港口，是相當熱鬧且生氣蓬勃，只是這樣的想像，已是後來幾年的事，因為在我們的教科書，或鄉土教育裏頭（忘了，當年並無所謂鄉土教學），並沒有這樣的記載。

國二或國三那年，隔壁村莊同學家大拜拜，他們邀約同學到村子吃流水席，小村莊擠滿了人，出外遊子都回來了，街上熱鬧而喧嘩，同學說，是萬善爺祭典，什麼是萬善爺？卻沒有人很清楚，只知道很久很久以前，這裡曾經發生一次大水災，死了很多人，因為無法一一埋葬，後來就集中葬在一起，並蓋廟祭祀；當天，在一位同學的家裡，他的阿嬤也掉著眼淚說，伊阿公、阿嬤佇伊細漢的時陣，乎大水沖走，連屍體攏尋無，真可憐，……。

當年吃拜拜的同學們，並不關心或根本不了解這次水災的來龍去脈，有一天，我在整理阿爸遺物時，讀到他寫的一篇文章：「昔日台灣之鎖鑰六十年來風水巡迴轉——談金湖港之滄桑」，文中約略敘述了發生在一八四五年這段好像很久，又沒有多久的歷史，我才稍稍感同身受，同學的阿嬤為何在萬善爺祭典時會掉淚懷念祖先，但我也十分疑惑，在這樣貧瘠、人口稀少的西海岸，一百

多年前怎麼可能在一次水災中，造成那麼多人罹難？

多年之後，我從阿爸的文章延伸，慢慢爬梳了「下湖口」與「下湖街」的輪廓。原來，雲林西南海岸，曾經有一個下湖港，不僅港口運輸興盛，周邊聚落與人口集中，只可惜，在它逐漸發展成為港口市鎮機能的時候，卻在道光二十五年（1855年）農曆六月初七深夜至初八，遭遇了台灣開拓史上最重大的暴風雨侵襲，直至十二日雨勢才稍減，其所造成的災害，也是開台以來之最，災情以嘉義縣轄區域最為嚴重，臺灣、鳳山兩縣較輕，淹斃居民達三千零五十九人，難民五千四百八十一人，失蹤者難以數計，房屋倒塌二千四百零四棟、船隻摧毀無數。

災情最為慘重的嘉義縣署，尤以下湖港與鄰近村莊為最，根據嘉義縣知縣王廷幹稟稱：「：六月初七日夜，狂風大雨海漲異常，象苓澳內船擊碎十百八九，下湖街店屋全行倒塌，新港莊、箔仔寮、蚶仔寮、竹笛寮等處，淹斃居民約計二千餘人：」；「惟近海之下湖、蚶仔寮、黛仔挖、新港、無尾墩、蝦仔寮、下崙仔、泊仔寮、竹笛寮等九莊，地勢較低，當風雨洶湧之時，海水沸騰，汪洋莫測，俄頃之間，九莊悉為巨浸。其民人之淪入大洋者，無從稽核。

撈獲海邊及內港一帶遺失二千百人。」；其中，蝦仔寮、竹笛寮（今湖口村南、北港溪畔）及竹達寮（今廣溝厝西南海中）最慘，全部沒人海中，無一倖免。下湖街的商行、貨棧多遭嚴重摧殘，低窪地區的農田民舍，幾乎蕩然無存。

遭遇這場重大暴風雨災害之後，使得笨港溪河口瀉湖，因而陸化、淤淺，也埋下了「下湖港」與「下湖街」，於清末走向沒落的命運。禍不單行，光緒十九年（1893年）下湖口一帶再次發生重大水難，下湖街在這次水災中遭到沖毀，以致光緒二十年倪贊元的《雲林采訪冊》：雖列有下湖港記載，並無下湖街的記錄。

清光緒十九年一月二十五日（一八九三年三月十三日）《申報》第九版：「驚江紀要」，曾刊載一篇新聞謂：「臺灣中路向本產米，由鹿港、笨港出口，運至泉州、廈門一帶銷售，近年臺地出米無多，又改郡縣為行省，人數較多於昔，本地之米僅敷本地之用，臺地官憲遂禁止運米出口，泉州米價昂貴，廈門尤甚，每洋一元，僅羅米二十七、八斤。至三十斤數米，而炊者頗有居大不易之歎，幸尚有安南、西貢、呂宋等處運米接濟，否則米價日昂，貧民欲求一飽，亦不易也。」

一八九三年這一年，台灣因為改郡縣為行省，人口比往昔多，而使出口稻米到福建的數量大幅銳減，但台地稻米出口的輸出港之二笨港（下湖口）輸出銳減是否與光緒十九年的水災有關，尚須考據，惟同一年的大水災，直接造成下湖街的毀滅，或可推論。

下湖街在道光初年集市成鎮，是雲林西南海岸，繼麥寮街之後，沿海第二個市鎮，卻在道光二十五年遭到大水沖毀，幸好，因港務貿易，船頭行仍然興旺，而再度重建，光緒五年夏獻倫所繪的臺灣前後山輿圖，仍有標示下湖街及下湖，是笨港口的字樣，但至一八九八年日本統治初期的地圖，下湖街已正式從雲林西南海岸消失，原因可能與光緒十九年下湖街遭到毀滅性水災事件所致。

產業動線的轉移與移民再遷徙：

清帝國時期，臺灣的商港，以安平為唯一主要的門戶，至清末，一則因政治重心北移，兼以安平港口已經淤塞，淡水乃繼起成為全台最大的商港。其他古老的小港口，如梧棲、鹿港、後壠、舊港、東石、下湖口等，雖不若安平、

淡水，但皆為帆船貿易的港口，這種貿易關係，主要繫於台灣與中國華南長期的互賴，一八九五年之後，其依存關係漸漸改變。

日本在領臺之後，為了將台灣貿易對象轉移，並使之納入日本的貿易體系之下，同時也使台、日之間的關係漸趨緊密而連動，進而成為日本擴張勢力範圍的關鍵，因此，在日本統治時期，由對岸到下湖港的船舶銳減，加上港口淤塞，又在敷設鐵路後，甚多貨物不經過北港，以致下湖口港務日趨衰微，對北港商家影響甚鉅，各地商民於是紛紛聯合上書，向日本殖民政府陳請，懇求就近開港設官通商，以利商民及復甦地方商業貿易。

台灣總督府在各地紳商及地方首長的請願下，終於在明治三十年（1897年）一月，以律令第一號制定公布「特別輸出入港章程」，依據此律令，以府令第四號暫時指定「蘇澳、舊港、後壠、梧棲、鹿港、東石港、東港、媽宮等八港口為特別輸出入港」；其中，蘇澳港因領台初期，抗日運動迭起，局勢尚未穩定，常有走私偷渡上岸者，為便於管理及加強取締，故暫時指定為「特別輸出入港」，後來因地處偏僻，其貿易之關係及其港口價值，不若西部港口與清國依存關係及便利性，明治三十一年（1899年）三月三十一日，再以府令第

二十四號，將蘇澳港廢止，結束其短暫階段性開港通商，取而代之的是，臺灣西部北港溪流流域的下湖口，以延續對中國東南沿海各地的帆船貿易，此後，特別輸入港即為：「舊港、後壠、梧棲、鹿港、下湖口、東石港、東港、媽宮」等八港。

下湖口在日本領台初，口岸禁閉後，輸出入商品貿易須先至安平報關，再以帆船轉運該地，而使北港商權，漸漸為臺南商人所取代，其商況日漸衰落，開港通商後，下湖口不僅扮演該地運輸轉運要務，同時也促進北港、土庫、西螺、他里霧（斗南）、林圯埔（南投）等地鄉街之繁盛，而其腹地之產物，如砂糖、樟腦、龍眼肉、米、油等都經下湖口輸出，再由下湖口輸往中國各地，北港街更是貨物集散之地，往臺北或臺南之物品進出，也須仰賴下湖口，對於中部地方而言，《臺灣日日新報》第八十七號（明治三十一年十二月十六日）即報導：「下湖口之開港，是百利而無一害，同時也是中部人民之期望」。

「特別輸出入港」時期的下湖口，主要隸屬於臺中縣管轄，直到一九〇一年，才劃歸今雲林縣轄境前身「斗六廳」，即下湖口自光緒十三年（1887年）以來，至明治四十年（1907年）廢除特別輸入港之指定止，長達二十年，都是

雲林縣的貿易與行旅唯一進出口門，如果再遠溯同治年間（1862年）五條港淤淺算起來，下湖口成為雲林縣唯一進出口門的時間，約長達四十年。

廢除特別輸入港的原因，主要是當時除了基隆、高雄、淡水、安平之外，其他各港：花蓮、台東、蘇澳、馬公、布袋、北門、東港、後壠、舊港、鹿港、梧棲、東石、北港（下湖口）與大板埕等，因不能與前述較佳之普通港口競爭，所佔對外貿易額均逐年下降（至1940年時，合計僅佔1.5%而已），因此，相繼衰落甚或完全關閉；下湖口於一九〇七年關閉；東港於一九一七年關閉；舊港與梧棲港於一九三二年關閉。

討海人變成「山林鋸子」：

下湖港廢除特別輸出入港之後，下湖地區也開始衰微，原來依恃港口為生的居民，由於地脊民貧難以謀生，不得不向其他城鎮發展，遂紛紛他遷營生，形成大規模遷徙，雖然有些人移往新港庄的小港（金湖港），但更多的人外移至嘉義，當時日本人正開採阿里山山林資源，需要大量人力，嘉義市遂成為「樹苓湖」灣另一個移民中繼站，載運海口人離開故鄉的，則是剛剛通車的北港糖廠鐵路「嘉義線」小火車。



北港地區早在清治期間就是重要的糖業產地，但新式糖廠於明治四十三年（1910年）七月才設立，以小松楠彌為首的日本資本家，投資三百萬日圓創設，取名為「北港製糖株式會社」，開啟了北港近代新式蔗糖的新紀元。

下湖港廢除特別運輸港的第四年，北港糖廠設立的第二年（1912年）八月三十日，全長十八點八公里的「嘉義線」（嘉義市至北港鎮，或稱嘉北線），正式通車營運；一九一三年（大正二年），「嘉義線」延伸線之一：「烏麻園線」（北港至烏麻園）也通車營運，原來「以海為生」的海口人，歷史的偶然反而變成「山林鋸子」。

台灣割讓日本第二年，總督府即開始對阿里山的森林進行測量，隨後普及深入到台灣全島，至一九二八年完成一般森林調查一百一十六萬餘甲，估計森林蓄積總面積為四億六千萬石（約一億二千八百萬立方公尺），一九一二年（民國元年）即開始砍伐阿里山森林，次及於八仙山、太平山及全台各地，至一九四五年日本戰敗為止，僅阿里山、八仙山、太平山三天林場，砍伐面積達一萬九千公頃，砍伐材積六百八十萬立方公尺。最早開發的阿里山林場，已於一九三四年幾近搜刮一空，產量劇減，蓄積量已十去其七。

這樣的情勢，在下湖港撤廢後，由於阿里山森林的開發，反而讓海口人找到生活轉機。

日本治台初期，阿里山、八仙山、太平山三大林場屬於官營伐木事業，太平洋戰爭時期（1942-1945年），各官營伐木事業均歸官營或日資民營企業，昭和十七年（1942年）九月，官營三大伐木事業悉數轉由「台灣拓殖株式會社」（簡稱台拓）接管經營，昭和十六年（1941年）初，台拓經營已具規模，其本社設於台北市帝國生命館內，即今台北博愛路台銀儲蓄部，此地前身為台電本部（戰後暫用為國民政府外交部），分社社址即今林務局本部。

台拓於昭和十一年（1936年），創設於日本東京，是日本政府發動九一八事變以後，為積極推行南進政策所設立的公司，其創辦資金為二千萬圓（日圓），由台灣總督府與財閥企業及民間股東合資，接受台灣總督府監督，協助日本帝國對外擴張軍事政治、開拓經濟版圖的企業。台拓本店設於台北，迄一九四四年為止，子公司增至十六間，協助經營之關係企業有九間，只投資而未參與經營之企業有十七間，其主要事業是以台灣為中心，再拓張至對岸中國、東南亞等地，業務範圍十分複雜而廣泛。台拓與台銀、台電在二次大戰時期，並稱台

灣三大「國策會社」。

「台拓」除了開發台灣山林資源，也是政策性、大規模開發台灣海埔新地的主角，雲林西部海岸的海埔地，仍由台拓負責開發，當時開發海埔地的台拓據點，即設於現在的青蚶漁港（新港與青蚶交界）。小時候，經常與同學前往青蚶庄的「拓色」（台語發音）釣魚玩耍；小一或小二那年，阿爸騎腳踏車載我到「拓色」港邊釣魚，過午之後，沿著現在的台十七線，騎到下崙要跟岳父借錢，但未能如願，中午沒吃飯，父子倆便騎著腳踏車，回到烏麻園，到家後始發現，後座綁著幾尾釣到的海魚，不知掉落何處。

在地人都稱呼青蚶漁港附近叫「拓色」，但我一直不解「拓色」是什麼意思，後來才知曉，原來是台灣拓殖株式會社——「拓殖」的簡稱。

是否因為「拓殖」設在青蚶漁港，而引導沿海居民往山裡發展，目前無法證實，但阿里山的林木開採，的確使得嘉義市成為雲林西部濱海居民另一個移民中心，當時嘉義市林森路，十之八九居民都移居自下湖口，尤其是新港庄（金湖）的人特別多，像是無心插柳的歷史偶然，原來以海為生的下湖口居民，因為伐木相關事業的興起，從討海人變成「山林鉅子」。其中首推「振昌木業」

創辦人孫海，五十年代以降，他的林木事業，比起也是以阿里山伐木起家，已故台塑企業創辦人王永慶還宏大，不過，下湖口居民前往嘉義市從事木材事業的先驅人士，則是許平先生。

許平原居新港庄，在下湖口廢港後，移居嘉義市開設「平和木行」，金湖地區旅外學習木材事業經營，經其指導培植者甚眾，如紀漢仁：三十五歲即成立「嘉中林業公司」，也是「臺南家事職業專科學校」創辦人，並擔任台南麗都戲院董事、台北萬國戲院董事等職務；孫金水：一九四九年從嘉義市遷至台南開設嘉南木行、一九六七年又創東南製材廠；陳天信：戰後經營信興木行，後與姪兒陳丁贊、堂弟陳天合作，擴充為信興製材廠，不久王永慶也加入，成為首屈一指的製材廠，接著再與王永慶、張清來等合夥經營高雄茂發木業公司，一九六一年在台中市創設臺木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為台灣集成加工木材外銷先驅，並與曾丙午、林水杉（台灣開發南洋木材之先驅）、洪媽（願心）等人，參與孫海經營的振昌木材防腐公司，在丹大事業區的林班地開採，這些後來發展為各地林區的大木材商，都曾在許平的「平和木行」學習過。

許平最初在嘉義發展，後來因在嘉義市經營木材事業的下湖口鄉親，與日

項次 經營者	發跡時 期 與地點	木業名稱	發展
陳媽鉗 陳天配 陳天 陳居住昆仲	日治(嘉義市)	與陳秤合作經營「永森興木」	與謝獅、李進添在羅東合營「共進木行」；在大雪山及八仙山林區的台中縣豐原，建設「新豐製材工廠」
陳降	日治(嘉義市)	經營「永森發木行」	高雄市經營「東南亞木業公司」
許水權	日治(嘉義市)	嘉義市學習木業	戰後創立「華泰紙業公司」
林文合 林海山(新凱)父子	日治(嘉義市)	嘉義經營木業，戰後林海山與洪媽(願心)、紀漢仁合夥經營東慶木行。	豐原開設「泰成木行」
李中義	日治(嘉義市)	嘉義市學習木業	隨舅父林壽在羅東服務，之後往新竹縣竹東開創事業，經營「建和製材工廠」，在新竹縣成為木材界舉足輕重人物

施清雲 施崇父子	日治(嘉義市)	嘉義市學習木業	羅東與陳天配、孫進春經營「共進製材廠」，後至屏東市「永森木行」、花蓮「宏全木業公司」，經營製材及外銷，又在花蓮瑞穗與人合作伐木，及並在竹東經營林班
呂再添	日治(嘉義市)	經營「大同木行」	台中沙鹿「協和木行」
邱地 邱添輝父子	日治(嘉義市)	經營「榮源木行」	花蓮、玉里經營林班伐木
楊文顯	戰後(嘉義市)	嘉義市學習木業	
李(耳翁)	戰後(嘉義市)	嘉義市學習木業	

俱增，為了將出路留給後來者，乃選定正在開發的太平山林區另謀發展，他在昭和八年（1933年）遷居羅東，繼續開設「平和木行」，卻不幸在事業如日中天時，於四十八歲壯年就過世，事業遂由十五歲的兒子許萬居繼承，一九三三年出生的許萬居，將「平和木行」規模發揚光大，成為羅東區最大木材商人。

許萬居二十一歲，即擔任宜蘭縣木商工會常務理事，並獲連任，曾任台灣道教總廟，宜蘭縣三清宮興建委員之一，並擔任羅東中學家長會長及校友會會長，羅東高工十七位校地捐助者之一，以及「第十七屆好人好事代表」。自一九六五年起，長期捐贈故鄉雲林縣口湖鄉金湖國小獎學金，並被列入《羅東鎮志》，貨殖篇傳紀人物之一。

除許平、許萬居父子在羅東發展之外，其他從嘉義市學習木業，並往外發展成為木業鋸子的下湖口居民，就像近親繁殖一樣。

幾乎台灣幾個大林班地，都可見到這些海口人的蹤影，甚至成為當地木材業的領導者，但其中最為知名，則是活躍於丹大林區的孫海。

孫海，字揚波，生於大正六年（1917年），十七歲就離開新港庄，前往嘉義

市學習經營木材，一九五四年創設振昌木材防腐工廠，從事木材防腐處理的工作，生產鐵道枕木、電線桿等，第二年開發枕木外銷韓國，而在木材界嶄露頭角。

一九五八年，孫海標得林務局巒大山林場管理處丹大林區的伐木權，一九六〇年直接向日本三菱株式會社外銷台灣檜木，為同業掀起了木材外銷熱潮，他並在水里鎮的車埕設立丹大事業部，開始闢建丹大林道，全長八十餘公里，由海拔一百餘公尺攀升至二千四百三十公尺，其間並經過一座吊橋及一座隧道，為全台最長的運材卡車道，共動用民工二千餘人、退除役官兵一千三百餘人，於一九五九年正式通車。

車埕的製材廠，主要供應建築及家具材料，並有原木直接由火車運至台中港、高雄港外銷，鼎盛時期，振昌木業的員工有數千人，無數不少的水里人，都曾經在振昌木業工作，以維持家庭生計，也為水里帶來就業機會及繁榮，直到一九七九年十二月，孫海因心臟病突發在水里寓所辭世。

孫海在南投水里及車埕，佔有絕對重要的地位，且先後擔任過「臺灣區合板製造輸出同業公會」、「台灣省木商同業公會」、「台灣區木業同業公會」



理事長，以及「中華民國工商協進會」、「林學會」理事、「中國農林公司」常務董事，並經營振昌、國豐、建昌、泰興等四家木業公司，另有海外林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金湖養殖漁業股份有限公司等，一九六〇、一九八〇年代，孫海是南投及林木業名人，更是雲林西海岸地區，家喻戶曉的傳奇人物；一九六七年丹大林道自水里苗圃至地利段完成後，政府為其命名為「孫海道路」，貫通南投、花蓮交通樞紐的「孫海橋」，一九七〇年通車時，盛況一時、冠蓋雲集。

孫海會以車埕為基地，往中央山脈核心挺進，主要與「集集線」興建有關，孫海從這裡開始發跡，成為一代「林業大王」。

車埕的興起也因「集集線」的開設而起，大正八年（1919年），台灣電力株式會社為了興建日月潭明潭發電所（日月潭第一發電所，今大觀第一發電廠）、日月潭第二發電所（今鉅工發電廠）的運輸需要，開始興建目前仍行駛的「集集線」鐵路，大正十年（1921年）「集集線」全線完工通車，次年開始辦理客運業務，一九二七年由台灣總督府買收，並進行路線改善，成為鐵道部所轄支線。

當時的水里，原為新高山—玉山登山口，集集線即沿著濁水溪進入仍屬南投深山的水里車埕（內車埕），至水壩興完工後，將原有鐵道拆至外車埕，一九二二年一月十四日，正式設立「外車埕驛」（1961年始改稱為車埕車站），早期的車埕，是人力台車的轉運站，由於地勢平坦寬廣，所以經常會有上百台的輕便車在當地停放，遂被當地居民稱為「車場」（台語），後來因為發音相同而改稱為「車埕」至今。

一九三七年（昭和十二年），大觀發電廠完工後，車埕一度褪色凋零，二戰期間因電廠所在，遭到美軍轟炸，滿目瘡痍，車埕更加蕭條；戰後初期，已開發三十年的國有林區三大林場，在國民政府林務機關的建議下，從一九四七年年十月起，積極規劃新伐區、新路線以擴充材源，越年，林產管理局（林務局前身）延續原有林區的伐木生產，開始調查楠梓仙溪、大雪山、棲蘭大山、西巒大山等處的原始森林，臺灣伐木業因而再次興盛，車埕於是又活躍起來。

除了木業開發，促使車埕的興起，尚有其他產業進駐，一九五二年張水枝到這裡經營樟腦油工廠，主要是外銷日本；一九六一年又有煤礦業者來車埕經營，這時，車埕似乎開始動了起來，但由於中潭公路和埔里進日月潭公路的闢

建，原本具有經營內山中繼站地位的車埕，又冷落了下來；就在這時，1958年，孫海的振昌木業進到車埕設廠，整個小山城又熱鬧起來，且再一次帶動水里地區的發展，車埕與水里一帶因而有「小台北」之稱。

孫海原本在嘉義市從事廢棄木材買賣，後來成立振昌木材行，他看中集集線火車的有利條件，將營運重心從嘉義市移到車埕，並使它成為丹大林場木材集散地與加工廠；同時，大手筆收購車埕大面積土地，將整個車埕納入振昌的版圖，佔地達二萬六千坪，原本從事農作的居民，紛紛投入振昌，他把車埕改造成具有規模的木材王國，在一九八〇年之前二十年間，車埕居民數曾多達二千餘人，其中有半數係木材廠工作人員，直到一九八五年，政府林業政策改變，不准再伐木，才改由國外進口木料，並遷往豐原繼續經營；車埕在振昌停業後，工廠人去樓空，丹大林場不再喧鬧，漸漸走向蕭條，風光不再，小山城只剩下幾十戶人家。

就在一九八〇年之前，孫海重振車埕繁華的二十年間，剛好也是阿嬤在水里謀生的時間，我不確定阿嬤是否就在孫海的林場，但幾乎是水里人唯一工作出路的振昌木業或相關下游產業，阿嬤因為家鄉地緣的關係，想必也是這樣成

為林場的工作人員。

從日治到戰後初期，水里車埕與嘉義市林森路一樣，都是西部濱海無數年輕人的夢想起點，它們牽引著濱海原鄉居民，來到這裡奮鬥、謀生，甚至只求溫飽而已。

二〇〇七年暑假，在未計畫的行程中，不經意地讓我採訪了四十年前即印象深刻，卻素未謀面的地方，這個阿嬤曾經工作數年的山城，終於在我腦海裡漸漸勾勒出，它與海口人的連結，肩挑檜木屑回家的阿嬤，奔波於海濱與山林之間的辛酸苦楚，她必須從集集線的終點站車埕出發，接著坐往水里↓集集↓龍泉↓濁水↓源泉，來到二水站銜接縱貫線鐵路，萬一車班不順，可能須等候數小時，才能順利轉車南下嘉義火車站，再從嘉義後驛，轉接北港糖鐵「嘉北線」、經過新港、穿過北港溪復興鐵橋，再從北港火車站銜接「烏麻園線」，回到濱海的故鄉。

希望從此轉運的轉運站：

阿里山森林鐵路第一個起點車站：北門站，集集線的第一個起點站：二水站，是與西部縱貫線連接的兩個車站，都是載運西部沿海居民進入山城工作的

轉運站，希望生活從此轉運。

目前從二水站至車埕站，全長二十九點七公里，行車時間約四十分鐘，是台鐵現有客運支線中里程最長、行駛時間最久的一條，四十年前，行駛時間應該超過一小時以上，再銜接二水到嘉義站縱貫線，轉到糖鐵北港站，再到烏麻園站，扣除轉車等候班次，以及步行走路，行車時間絕對超過半天以上，我永遠記得，阿嬤在過年過節，擔著兩擔木屑回到家鄉，幾乎都已傍晚時分或更晚。從搭車、轉車的時間與里程來看，我可以想像，四十多年前，阿嬤這趟返鄉之旅是多麼勞頓與艱辛。

孫海的木業王國與振昌木業公司車埕廠，於一九八五年正式停工，車埕開始沈寂沒落，沒想到，一九九〇年代初始，因縱貫鐵路集集支線興起的旅遊風氣，使得車埕這個因振昌木業而發展起來的小村落，如同瑞芳「九份」的翻版，再度成為集集線上，一個迷人而熱門的小山城。

「車埕站」位於明潭發電廠下方，古色古香的火車鐵道，目前仍留有早期燒煤火車之加水、加煤設備，漫步山城，除了古樸山洞、鐵道景觀，遠眺上方雄偉的電廠建築和山景，有如置身五十年代幽靜小村落，因此有「台灣最美的

小站」及「最後的火車站」的雅稱。

日本明治神宮的鳥居，遭地震雷擊毀壞，新建鳥居兩支巨木，即是搭乘集集線小火車，由車埕載運到二水，再轉縱貫線運輸到高雄火車站，由高雄港運往日本，當年，這趟生意就是孫海的振昌木業所承接，車埕，像是承載著台灣林業輸出的火車頭。

一九九九年，車埕車站因「九二一大地震」毀損，連集集車站也傾斜倒塌，多處路線鐵軌挫曲變型，直到二〇〇一年七月二十一日才修復完工，集集線全線也於二〇〇二年二月六日修復通車。車埕車站重建時，恢復本來的原木建築特色，同時以木業為歷史背景，興建「木業博物館」，二〇〇八年六月正式開放，振昌木業第二代則成立了木茶房餐廳，原振昌木業的辦公室屬於東西洋混和式木構建築，坐西朝東，牆身紅磚上為雨林板，水平分割，莊嚴典雅，充滿著文化氣息，有效的活化為木材ㄇ教室，延續孫海在車埕的事業。

車埕見證了台灣一段輝煌的伐木歷史，同時也訴說著一段悲泣森林的時代故事，這樣的故事情節，除了佈滿國家權力的刻痕外，或許還夾雜著無奈的移民滄桑。

「孫海橋的故事」：

在孫海的木業王國裡，丹大林區有一座「孫海橋」，是臺灣林木開發史重要的歷史標示，它在二〇〇四年「七二水災」中遭到沖毀，七月二十四日行政院七二水災勘災小組召集人、前經建會副主委張景森，與已故農委會副主委戴振耀等人，陪同當時的行政院長游錫堃，從清泉崗空軍基地搭飛機，視察丹大林區被非法佔墾情形，隨後召開記者會正式宣布，丹大林道（又稱孫海林道）及孫海橋不再復建，但為便利布農族到祖靈聖地，以及高山生態旅遊、超高壓電塔維修等因素，將由農委會搭建可通行機車的吊橋，並設管制哨，邁出國土復育第一步。

與孫海同為雲林縣出身的張景森，對於孫海橋和丹大林道這兩個臺灣林木開發史上重要的工程標示，在現場有感而發地說：「既然大自然用憤怒取代公權力，將孫海橋沖毀，停止復建，就是將丹大溪流域和卡社溪流域，還給大自然。」

事後，張景森更發表了「孫海橋的故事」一文，該文揭開了一段林木界傳說許久的故事，他說，丹大林道是當時三大林業鉅子之一，孫海於一九五七年

所建，當時孫海不知運用什麼管道，取得丹大五千公頃原始森林的伐木權，「當時孫海砍光所有珍貴的樹林，破壞原始生態，而伐木後重新造林的產權，也屬於孫海林業。」後來實施禁伐林木，孫海家族就將林地分租出去，種植高冷蔬菜，就這樣，盜墾者也順著丹大林道，長驅直入，林地遭到濫墾的不止數百公頃。

隨著孫海一九七九年底過世後，這段經濟開發與環保生態拉鋸的公案，已成過眼雲煙，但可以想像，戒嚴時期有能力動員一千三百餘名退役官兵，為孫海開闢原始森林林道，同時受到蔣介石親自召見，南投幾處蔣介石行館，也都是孫海出資興建，足見孫海深受當局的重視。

台灣山林資源，從日治時期台灣拓殖株式會社因應南進政策，大規模砍伐下，已然受到破壞；到了國民政府時期，破壞更加嚴重，在林務局、退輔會森林開發處等單位主導下，繼續深入內山採伐林木，甚至進一步允許或默許民間大量砍伐山區珍貴的紅檜、紅豆杉和台灣扁柏來賺取外匯，臺灣山林歷經兩個政權的斧鋸砍伐，山區水土保持被破壞，終於山崩天傾、青山變色、土石流橫行。

這個的現象，也許不能完全怪罪於孫海，或同時代其他依靠山林砍伐發跡



的木業商人，畢竟這是政府當局錯誤、短視的政策所造成，而這樣的山林政策，在孫海的故鄉——雲林海口，也一樣的發生，據守濱海的居民，日子也沒好過，他們同樣在政府錯誤政策之下，允許或默許民間大量開發海埔新生地，居民為了生存，廣闢養殖漁塭，大量超抽地下水，致使台灣西部沿海地層年年下沉，海岸線日益沉沒，稻田變成魚塭，一有洪氾，即淹沒農田，海水不退，蔗田成為溼地，著名的成龍溼地、湖口濕地，都曾經是種植稻米或甘蔗的良田美地。

故鄉的異鄉人：

兩、三百年前，位於北港溪口北岸，屬於雲林西南沿海這一片瀉湖灣，是福爾摩沙島最接近中國福建的笨港之濱，在海禁時代是移民的偷渡天堂，一艘一艘戎克船揚帆在「樹苓湖」灣，載來許許多多人的「移民之夢」；兩百年後，移民的後代，像許平、孫海等一批一批海口人，在港口喪失航運功能之後，為求生存，他們改搭乘糖鐵「烏麻園線」、「嘉北線」、森鐵的「阿里山線」及台鐵「縱貫線」、電業鐵路「集集線」，從海濱進入山區，進行二度移民。這幾條交通大動脈，連結了土地貧瘠的濱海居民的希望與夢想，載運雲嘉平原無數的海口居民出外打拼、求學，或衣錦還鄉，或流浪異鄉。

嘉義火車站從前站到後站的天橋上，目前因規劃鐵路地下化，數年後天橋

即將拆除，當年無數濱海年輕人，都曾踱步天橋，準備南下或北上謀生；從二戰前後至一九八〇年這四十多年間，連接山海子民的嘉義後驛，以及後驛旁形成的「北港車頭」聚落，成為雲嘉平原北港溪流流域等沿海居民，離鄉背井的第一個落腳處，也是再次移民的出發地。

近七十的阿嬤，因為身體漸漸無法負荷山上粗重工作，振昌木業於一九八五年正式停工之前幾年，阿母請阿嬤回鄉養老，當時糖鐵烏麻園線尚未停駛，阿嬤依然挑著最一次檜木屑，走相同的路，車埕站、二水站、嘉義站、嘉義後驛、北港站，回到家鄉烏麻園。一九八〇年末，要北上求學那一年，我也是搭上烏麻園線小火車，轉北港、嘉義北上，阿嬤送我到車站，含著淚說：「阿孫仔，去台北了後愛好好讀冊，恁阿爸一生潦倒，攏是我害的，伊畢業進前，有保送台南（原台南州立第一中學校，戰後改名台南一中），因為是孤（獨）子，恁阿公閣早死，厝裡散赤，我無乎伊去台南，日本公學校校長、教師、保正、尾仔阿伯攏來拜託，乎伊去讀冊，我攏無答應，……。」

這也是我最後一次搭乘烏麻園線小火車，到了台北之後，隔一段時間，小火車就停駛了，公路運輸取代了小火車，回鄉的路雖然沒有變困難，但停駛的小火車，就像切斷的臍帶，因為工作、生活、家庭……的壓力，我跟許許多多出

走的海口人一樣，漸漸成為故鄉的異鄉人。

參考資料：

1. 姚瑩，〈東溟文後集卷七〉，《中復堂選集》（南投：臺灣省文獻委員會，一九九四年），頁 168—169。

2. 這裡所指的「金湖港」，與文獻上的「下湖港」位置，有所差距，「金湖港」之名，首見《詩報》（與「鄉勵吟社」小集合刊，昭和十二年四月二日）【金湖泛舟】課題。「金湖港」原為舊地名新港庄的小港口，在下湖港廢港後，部分船運功能遷至新港，將「金湖港」比擬做「下湖港」，可能始自曾仁杰〈金湖小農詞三十韻〉一文（《雲林文獻》二卷一期，1953年3月）。

3. 《臺案彙錄甲集》卷三，頁 178。

4. 《臺案彙錄丙集》卷三／四五，頁 141。

5. 李剛，《悲泣的森林》（台北：台灣商務印書館，一九八八年），頁 95。

6. 朱德蘭，〈台灣拓植株式會社在廣東的經濟活動——以農產事業為例（1939—1943）〉，《中國現代史專題報告—22輯》（新店：國史館，二〇〇一年），頁 422。

## 廖紋伶

---

### 作者簡介》

雲林人，現任國小教師。曾獲雲林文化藝術獎、教育部文藝創作獎、新北市文學獎、懷恩文學獎。喜歡狗，與平平淡淡的日子。



### 得獎感言》

感謝評審青睞與家人支持，更要感謝黃茂己老師。記憶中的他有一雙厚實的手，而他留下的墨跡，會讓世界繼續美麗。

## 著墨——黃茂己大師的書法人生

### ○、緣起

是許多外地人甚至雲林本地人的刻板印象，說到雲林縣，多半是以農立縣、台灣穀倉這樣的產業形象，近幾年，許多人注意到的雲林更常是環境污染、高鐵開通甚至是菜價漲跌這類經濟議題，篇幅極鉅的現實關注可謂生活感十足，若是要提到「庄腳囡仔」創業，或者「草地狀元」苦學有成的歷程，也總能找到許多代表，古今有之。但是，若要說到藝術，則多是由上而下、短期的教育推廣，或是許多人也曾經歷過的鋼琴、舞蹈、圍棋這樣的補習經驗，雖不乏有出身雲林、在異地修習後成就斐然的藝術家，若要說到土生土長、自學自成，走出獨特藝術人生，以自己的名字彰顯故鄉的藝術家，這時候，黃茂己大師這樣的人物就會發出光芒。

二〇一七年春末，為了即將到來的書法展，我們來到大師家，希望為他的生平做一個梗概的介紹，也為他習寫書法的心路歷程，做一個簡單的速寫。

## 一、字在生活

「荊桐鄉甘厝庄位於省道台一線旁，緊鄰荊桐市區之西側，西與北緊接西螺鎮，南臨虎尾鎮惠來里。」簡短的地理描述缺乏實感，出了西螺鎮，在川流不息的台一線上就不宜疾速奔馳了，我們睜大眼睛，搜尋可能的路標指示，直到寫著「甘厝社區」的四方泥柱倏忽現身，舉著蒜頭與番茄的產業地標像伸出一隻手，指揮我們轉入一條鄉道。走在窄小筆直的道路上，身段軟如舞者的稻浪簇擁我們前行，等路面開始盤桓曲折的時候，就是折入庄內了。

據說此地所產蒜頭蒜香辛辣，黑柿番茄也極出名，然而身處荊桐鄉內兩個最大的聚落之一，卻鮮少遇見可以問路的住民，左禿右繞之後，只看見天竺寺與育仁國小這兩處注目的建築，不過，似乎也不用擔心，再不經意走逛一番，當初約定好的金香鋪招牌便赫然映入眼簾。

臨路的金香鋪是三合院往後增建出來的，目前由大師的二公子經營，原本的三合院出入口則隱入香鋪旁的小巷中。香鋪的背面通往古厝的背面，兩座建築物是分離的，在錯落接壤處形成一處天井。穿過幽暗的店鋪，明朗的日光從上方灑下來，窄仄空間裡，洗衣機、洗手台、晾曬的布鞋與半掩的紗門錯落其間，牆邊有一個改造成小蓮花池的舊米缸，色彩斑斕的孔雀魚在蓮葉中穿梭，讓人

忍不住想像，主人家的性格大概也是這樣——熱情展現生活的同時，也點綴一點無用的浪漫。

走過天井彷彿穿過一個隧道，我們來到黃大師的家宅。

大師八歲時，舉家遷徙到甘厝社區。當時新建的屋舍，與黃大師的成長疊合，歷經八十幾個寒暑，成為現在的模樣——舊時梁柱塗上新漆，幾經翻修的屋頂改以鐵皮包覆，大埕鋪上水泥，但是特意保留一塊花圃，種植的不是鄉間常見的木瓜、龍眼，而是鬱鬱蒼蒼、四季常綠的觀賞樹種。新舊互相包覆的屋舍，在歲月裡不斷翻新與老去，而不管歲月如何翻新，家人聚散來去，門聯年年皆由大師寫就。

雖然是農家，這裡並沒有傳統農舍常見的凌亂外觀。收納農具的空間是舊時的牲畜欄舍，沒有門片，視野通透，設置頗有巧思的空間裡，釘耙、鐮刀、刀剪與鏟子安穩架置在壁掛上，刀斧、十字鎬、鋤頭豎立在訂製的木盒裡，畚箕、竹篾、從天花板懸掛而下，另一側的大型機具也停置得井井有條。感覺起來，住在這裡的人，內心一定充滿著秩序感。

眼前穿著寬鬆自在、手持小研鉢的老翁，正仔細磨著雜糧，見我們來，趕

緊招呼我們加入這場聚會。錯落在稻埕上的斑鳩自顧自的啄食，這群斑鳩數量不定，但是不會靠近搶索，也不見遍地排泄，是十分規矩的小夥伴。等大師又從鉢裡撮起雜糧分撒在各處，斑鳩便各自撿擇一個方向，一路吃過去。大師好整以暇，不慌不忙，彷彿完成一件日常儀式。

他們互相適應、互為日常，一飲一啄之際會裡，有雙方從敵視到善意，從陌生到習常的發展史，而大師自號「鳩翁」，彷彿在說——那也沒什麼，就是一個每天都和斑鳩在一起的老頭子罷了。

這樣的人不會讓自己沾染華麗氣息，如果要寫書法，也不會特地裝潢漂亮的工作室或設置寬敞的空間。

推開紗窗與木門，映入眼簾的磁磚立面上，猶有舊日的排油煙管，與拆除抽油煙機留下的釘痕，毛筆從壁磚填縫處的掛勾懸垂而下，流理台就權充洗筆與置物的空間。鋪著灰色不織布墊布的長桌上，放著一大落雪白宣紙，桌子與流理台之間留下間距，僅容旋人的走道便是他盡情書寫的天地。

舊時廚房改造成的斗室有濃重的生活感，每天，陽光從木窗的格隙間穿梭、挪移，月光也降臨在這裡。平日，大師就在這裡，攤開宣紙、蘸墨、吐納、呼吸、



懸腕、振臂，說著字要寫得好，就要好好生活，除了要「咽飽、食好」最好還要「精神好、無人攪擾」。對許多人來說，書法是高深的藝術，但是，大師的書寫之道就是好好生活。已屆高齡的他，雖然平日走動須拄上拐杖，但是若說要寫書法，他可是站姿挺拔、步伐沉著，戴上眼鏡的他，眼神專注銳利，執筆平穩，下筆猶然蒼勁。他仍在這裡烹煮日常，每天，廚房都還洋溢著淡淡的墨香。

## 二、第一個掌聲

將近一個世紀的書法人生，比許多人的一生都還要長。大師沒有師承，不臨摹字帖，不受傳統字體拘束，興趣是他唯一的老師；不曾積極爭取書法獎項的肯定，但是中日跨海求字者眾、多次受邀舉辦書法展、擔任駐校書法家，內心的寧靜、日常的紀律，是他唯一的追尋。

有人曾對「天分」提出饒富趣味的解釋。據說在轉世輪迴時，他們不喝忘川水，挾帶前一世記憶而來的身體，早就展現出異於常人的才華，然後，美好與順遂的經驗再次帶領他們走上同一條路。這樣一說，的確可以撫慰許多平凡的心靈，不過，大師的才華，並非這樣的天分促成，而是一段無比珍貴的「緣

分」。

「我受日本教育，日本老師平常時攏足嚴格。國校三年級，寫字的時陣子老師呵咾字真嬌，囡囡人聽到別人褒真歡喜，就開始恰意寫字。」問起與書法的淵源，大師沒有多想，很篤定似的，問句還沒有結束，回答就已經開始。

黑白照片的年代，像遠方的國度，是上個世紀初期。教室裡，平素不苟言笑的日籍老師走到身邊，停下腳步，端詳一陣子以後，竟脫口而出「這孩子寫得真好，不簡單！」這樣的話。彼時，還只是個面對稱讚也不知如何反應的羞澀男孩，然而，灼熱的眼神、激賞的話語，就像不斷湧出的溫泉，溫暖著他。

那個年代，孩子是家中重要的生產力，數量一多，就少了細緻的呵護。默默關心、幽微的愛是有的，不過，對於平日受到嚴格管教的他們來說，稱讚幾乎等同瀕臨絕種的語言。這樣時空背景下，出自日籍老師口中的讚美，在孩子心中，就像珍珠那樣美麗吧。而投出那種欣賞眼光、說出那樣溫柔話語的人，是一個真正的教育家。

不是遺傳、天分或努力，也不是與生俱來的巧手或獨具的領悟力，所有對書法的執念，都歸功於那樣的一瞬間。於是，與書法的緣分從這裡開始，從相

識到相偕，從一瞬到一生，八十幾年的時光，像以身相許。

### 三、書寫之道

並非才華洋溢，而是涓滴累積，沒有家世淵源，只須專心致志，從內心的喜歡開始，可以成就浩瀚的事。

都已經知道是長時間的努力和興趣的驅使還要這樣問，確實很失禮，不過，對於和大師一樣，在鄉間長大，看似沒有任何藝術背景或前景的我們來說，還是忍不住想問大師書寫的訣竅。

「寫字母師傅！一件代誌直直做，到尾就會使做好！」

這隻拿毛筆的手，也拿過粉筆，照道理來說，在傳承成功經驗或解說藝術成分時，除了這樣講，應該還可以再說點什麼。

眼前的老人，九十五歲。如果注視他的臉，會看見他臉上的老人斑從脖子一路鋪陳展延，靜默的時候，拿下假牙的脣口經常不自覺翻蠕嚼動，不過，說話時卻不一樣，雖然沒辦法字句清晰分明，但是中氣連續充沛，丹田振振有力。

反差還存在他的資歷上。別看眼前穿著寬鬆衫褲的削瘦身形展示我們熟稔

的文人風，時光若再回溯，年輕時的他，更是卓然有成的運動員。曾經是排球國手，要說到跳高、跳遠、網球與游泳，也難不倒他。縱橫體壇，掌握多項運動技巧，說到底，熱情、毅力與生巧的法門就是「一件代誌直直做，到尾就會使做好」這樣而已。

但是大師認為，體育、體能畢竟有其限制，其限制存在不可避免的衰逝體力中，所以，運動員生涯幾乎都沒辦法長久，反倒是書法，「尤其老歲仔最適合寫毛筆字！」仔細想也確是這樣，運動員退休的消息時有所聞，倒是沒聽過書法家宣布封筆，或者有哪個人因為年紀太大而拿不動筆的。曾鞏在《墨池記》裡說「羲之之書晚乃善，則其所能，蓋亦以精力自致者，非天成也。」據《晉書·王羲之傳》所載，他的書法起初不比同時的書法家庾翼、郗愔高明，直到晚年才臻於精善，所以說「羲之之書晚乃善」是一個歷史事實，而專心致志、力學成家則是亙古不變的套路，加上書法這個東西，可說是十人十種風格，在經久的練習與心性的修持中，每個人都有機會寫出自己的風格。所以，大師說「年歲越大，越寫越好」，並不只是自己的體會而已。

不在乎他人眼光，毋須和別人競逐評比，持續的練習比天賦更重要，與其臨摹字帖、拜師指點，還不如養成書寫習慣，大師說的「寫字母師傅」或許是

這樣的。

不過，能像大師這樣，從幼時拿起筆就不離不棄，在書法世界一生懸命、維持住八十幾年的熱情，或許只能說他的毅力與眾不同吧！

#### 四、「墨」寫時代

若說到人生經歷，大師的際遇也是與眾不同的。將近一個世紀的歷史就在身邊搬演，大師說話不疾不徐，溫暖祥和的表情裡，讓人很難聯想到，他也曾走入劇變的時代，本身就是從歷史走出來的人。

一九四一年，日本政府以半工半讀、發給月給、可以得到等同工業學校畢業的同等學力為號召，從台灣募集十二到二十歲的青少年共八千多人，赴日本神奈川縣大和市高座海軍工廠，協助製造可以飛上一萬公尺，能反制美國B29轟炸機的「雷電戰鬥機」。



日本戰敗投降後，與同期生一起等待歸台。攝於軍寮外(大師為後排右起第三位)



1945年1月，在回台的運輸船上，手抱同僚的孩子

當時經過筆試、面試與體能篩檢，得到奉派日本修習機輪的機會時，「才十九歲而已，原本答應學得好會使調升技手或技師，後尾發現，他們不肯教咱真正的技術。」每天就是連續唱著軍歌、總是做一些瑣碎、無關技術的工作，也沒辦法馬上上課。「或許，日本人還是以自己的國人為重吧？」這樣想的時候，大師憑藉著高中學歷，再因為寫字好看，得以從技工轉任文書，成為少數的台籍幹部，因為如此，才有機會認識日籍部屬矢崎文代，也就是後來結髮一生的妻子。

一九四五年，日本戰敗，大師返台後到嘉義師專就讀。一九四七年取得教師資格，便到國小任教。一九五九年，「八七水災」重創台灣中南部。有感覺家園殘破，所以當時以僑胞及各界的捐款餘額，在全省臨近台一線的省道旁，設立了二十四所冠以「僑」字開頭的學校。黃茂己大師便是當年僑和國小的創校老師之一，「彼時陣啥物攏無，一切的一切攏是咱自己用困難的方式做出來的，不過過做起來真歡喜，真快活。」

身為基礎教育工作者，大師在學校教授書法課，也開始研究作詩的格律，經常將學生的名字鑲嵌入詩句，寫成對聯，做好以後就送給該位學生。「逐個學生收著有家己名字的對聯攏真歡喜！」這是大師遞出的溫柔，而收到對聯的

手顫抖著，心也微微震動著。

一九七〇年代中期，因為擴大公共建設的政策奏效，加上石油危機落幕，台灣不但渡過石油危機，經濟成長率也得以繼續成長，加上各項外銷政策持續施行，讓台灣躋身為亞洲四小龍之一。

在日積月累的習練中，大師的字體漸漸形成風格，成為獨樹一幟的作品。在外銷熱絡的年代，日本貿易商大量收購他的作品，大師陡然躍升國際，有了一席之地。「彼時猶未出名，不過靠寫字『外銷』，有時陣一工會當賣出上萬元，比一個月待遇猶闊濟。」以金額數目量化計數，外銷書法的收益對家計多有補貼，拼命書寫大量外銷的結果，是逐漸闖出知名度，跨海求字者更眾，而其作品更隨著貿易商旅遠渡重洋，去到他曾居留的遠方。

接受過日本教育，也曾以「台灣少年工」的身分受召到日本；在國小服務三十七年，亦曾投入創校壯舉；也趕上外貿蓬勃的年代，大量作品隨之去了外地。儘管外在變遷與書法無涉，但是書法讓大師抓住機會，讓他以獨特姿態參與時代，也在許多時刻為他帶來溫暖。而任憑時空更迭、人事輪替，大師仍手握著一支筆，書寫著時光與記憶。對他來說，書法是那樣的东西。

## 五、人間書法

大師曾擔任國立雲林科技大學駐校藝術家，作品在雲林科技大學圖書館藝術中心、嘉義市文化中心、嘉義縣竹崎文教基金會等地方展出過，二〇一七年，雲林縣文化處舉辦的「九五鳩翁——黃茂己、黃義仁父子聯展」，也展出大師父子作品。

書法展對普羅大眾而言，除了是作品的集大成，也是對藝術成就的盛讚，但是對書法家本人來說，書法展的樂趣，從創作的時候就開始了。

大師擅長寫字，攤開一整張宣紙，只寫少少的字。將專寫大字的斗筆蘸飽墨汁，大師站穩腳步，調整呼吸，懸腕凝神，橫豎開合縱橫捭闔之間，一個「誠」字躍然紙上。方才運筆的手腕那樣柔軟，但是那個字卻像複寫自己的字義，剛毅正直，撇豎橫折都像是頂天立地寫出來的樣子。又攤開另一張紙，忽忽振筆寫下「靜」字。氣度悠閒手法酣暢，一氣呵成的態勢裡，描摹了寧靜平和，像



2017年在雲林縣文化處舉辦「九五鳩翁——黃茂己、黃義仁父子聯展」，大師現場揮毫



「九五鳩翁——黃茂己、黃義仁父子聯展」書法展展出的大字作品



抓住瞬間的宇宙。請大師展開疊置在桌子上的作品時，「福氣」、「真誠」、「禮」、「吉祥」、「美」、「孝」：，巨幅大字像快轉的翻頁動畫，上演著你的人間願望。大師翻動的手繼而陡停在「捨得」上，端詳著它，「嗯——這幅不好：」這樣思忖著的時候，又把它疊回去，重新蘸墨，攤開宣紙，重寫了一次。

寫著這些大字的人，有雙厚實卻靈巧的手，他的眼睛專注細膩，在外放大膽裡埋伏著縝密，計較著字與字的寬疏間距、筆畫的收攝展延、如何留白、如何謀篇與落款，濃墨或淡筆。



大師曾為縣定古蹟——西螺廣福宮西螺媽老大媽廟，題字書寫「福」字，「福」字並被印製成巨幅春聯，分送給信眾，也曾寫下「廣福宮」贈予廟方。二〇一六年，大師為蔡總統書寫競選主題「點亮台灣」，成為蔡總統上任首年，分送全國的春聯題字。二〇一七年，大師為二十七年來首次在雲林縣舉辦的台灣燈會揮毫「吉鳴雲揚」，能為這樣的盛會題字，大師說為自己的家鄉感到高興，而邀請黃大師，更是與「勤奮打拚、昂首展翅」這樣的文化內涵互相輝映。在同年舉辦的書法展上，大師也寫下雲林縣政府施政主軸——「安居樂業」相贈。

而大師最得意的，是最「雋永」的那些。面對請託，他少有推辭，因此，對聯的形式、平仄與詩詞的內涵，也是越寫就越上手，從故里、外縣市，甚至到大陸地區，都有大師創作、書寫的對聯。等廟方將對聯打磨拋光，銘刻在石牆與門柱，又吸引各方登門請託。「像咱庄頭內底的廟，我著寫十幾副對子！」大師露出少有的得意眼色，也示意我們，那些字句就在甘厝村的廟宇楹柱上，隨時都可以去看。

書法是大師生活的一部份，他的書法也以濃厚的生活感存在著。不管是高

懸於議堂、廟宇、新年時張貼在門楣，抑或是一時的盛會、永恆的銘刻，大師用書法參與日常，祝願人生。而能用書法記寫人世際會、勾勒生活願望、傳遞美好的可能，在每一個下筆瞬間，內心都會掀起無比澎湃，眼神也會閃動光彩吧！

## 六、相濡以「墨」

黃大師書寫時，便由二公子黃義仁先生侍墨左右。見他或拉展宣紙或研磨、搽筆，有時候補上幾句話，大部分的時間只是雙手收束佇立一旁，將眼神聚焦在宣紙上。

最早的印象從大量外銷書法那時開始。當時還是國中生，下課之後的第一件事便是當父親的書僮，沒什麼願不願意或喜不喜歡，這件事情自然而然成了他的工作。有時在庭院，有時在內室，不論晴雨、晝夜有之，「看久了就會受到影響，也會去學他寫字的樣子。」耳濡目染中，似乎一拿起筆就可以寫了。

不過父親對他的教導十分嚴格，只消一個眼神投射過來，便能讓他嚇得發抖，一直到現在，還是不大敢在父親面前寫字。不過，他也因此走出自己的風格，相對於父親的大字，他擅寫小楷，相對於父親的自在快意，他細細雕琢，

一幅作品動輒半年才能竣工，父親說書法是靜心、是生活，他則以小楷搭配經書，結合書法與繪畫，創造出風格獨特，兼能修身養性的作品。現在的他，在學校社團教授書法課程，並在家裡開班，為想學書法的孩子們開蒙。

粗獷與典雅、苦練與創造，雖然風格殊異，說到底還是同氣連枝、系出同門。父子半生相濡以墨，黃義仁先生從父親那裡得到的不只是畢生實用的技藝，也是舐犢情深的關愛之情。

第十三屆雲林文化藝術獎書法類首獎得主林翠華，為雲林荊桐鄉人。林翠華在採訪中表示，在求學階段，曾得黃茂己老師啟蒙，埋下對書法藝術的興趣，爾後再參加書法社、參與國語文競賽、受名家指導，在書法路上不斷琢磨。都說「教育之道無他，愛與榜樣而已。」對學生的關愛與為師的風範，是一道溫暖的洋



大師在自家外庭寫書法時，二公子黃義仁先生侍墨左右



書法展中，大師父子在書法集上題字

流，大師受過那樣的關照，也伸出一隻手，傳遞了永難抹滅的溫度。

### 七、最愛（的作品）

辦過多次書法展，若再加上平素累積、不曾公開的無數作品，或許真的很難取捨，但是，若只能狠心在作品當中選出一幅最愛的作品，連我都要懷疑做出抉擇對大師太過殘忍，而拋出這種問題的人太過於刁難。

累積的作品大概可以算得上幾千幅吧，若要加上當年大量外銷日本，如今散佚各地的，更是無法計數了，但是，也許是藝術家敏銳的直覺，也彷彿是固著的眷戀，大師一下子就給出答案。

「外フ國乃習ひそまめカマのちとそひ来ぞいと愛—き鳩翁」

大師取下懸掛在客廳一隅的掛軸。那是一幅得拉開一整隻手臂，才能伸展理平的長幅作品，喜歡它的原因無關技術、氣勢或任何能具體言說的藝術性，只是全然的偏心。

離開日本的時候，大師偕同矢崎文代一同返台，兩人在台灣結婚生子，定居下來後，更在庭院一起植樹，作為紀念。這個為了與自己生活而離鄉去國的妻子，已經在幾年前過世，記憶中，平日沉默寡言，說話輕聲柔軟，總是套著

足袋，以輕快碎步走動的女子，經常帶著溫婉笑容，不過他最明白，那種遠赴他國異鄉，藏在笑容背後的孤獨——「一句話亦袂曉講，風俗習慣攏毋知，就佻我來遮生活。」妻子在自己當年隻身異地、品嘗過的那種孤獨裡沉浸了一生吧！橫越千萬里，牽起書法家的手，超過一甲子的陪伴與支持，因為有她，歲月靜好，堅持與心意都可以延續下去，她是這種了不起的妻子。

「妳的快樂恰艱苦，我都知影喔！」所以，除了願她福壽健康，還要許願兩人偕手走下去，大師還曾以這樣的心意，寫下這些字句——「八十路坂樂あり苦ありえ道に想い出盡きぬ壽のおもかけ鳩翁」

一起經歷的時光，當時的悸動與此生摯愛，都在這些字句裡面。大師話語沉著，心緒彷彿回到從前，只不過，後來又只剩下他一個人了。

#### 八、「墨」而誌之

大師於今年初(2018年1月17日)病逝。生於荊桐鄉，死於荊桐鄉，年少時曾在日本居留，作品在國內外都具盛名。

曾經，屋外的大埤，每天都有大師的身影。天氣好的時候，他在陰涼處寫字，累了就撮些穀粒去找他的斑鳩朋友；下雨時，他換到屋簷下，在雨聲裡，

落下無聲的字。那個身影看似孤獨，其實無比璀璨，只不過，今後這裡就是空蕩蕩的了。

二〇一八年六月，文化處為大師舉辦紀念展，展出父子作品，向這位在地書法家致敬。

只剩下一個人的書法展，就由兒子出征吧！是那個在父親巍峨如山的存在面前，不曾想要超越他，也不敢稱受教於他，只希望還能習藝侍墨在側的孩子。他說明著歷時半年才完成的小楷作品裡，遠看、近看不同的韻致，與創作的心境，他記得父親每幅作品的故事，曾經，父親賦予自己精彩的生命，如今，訴說父親成為他的使命。

「爸，這是我們的書法展！」或許是帶著這樣的心情，黃義仁先生完成這次的書法展。

對比大師的生平與重大紀事，事實性的資料與網路或報章上的登載，實無太大差異，但是我們發現，或許是個性使然，對於外界賦予的稱號與讚譽，大師慣以笑容帶過，或者揮一揮手，說「彼無啥物啦！」書法對他來說，是生活

的一部份，對他來說，可以一生浸潤的，「毋是啥物高級的藝術」，只是興趣與經常練習的結果而已。

生於雲林鄉間，背景、家世與我們的祖父輩甚至現在的許多孩子們雷同。大師自與書法相遇，便沉潛其間，不曾一日相棄，他的啟蒙、心性，與人生壯遊裡，都有深深淺淺的墨跡。對大師來說，書法從不高深，而是尋常的生活元素，可以遣懷，可以快意，可以獨善其身，也可以淑世。他用書法記寫心情，也用書法回饋鄉里，喜歡簡單、內心堅定，對書法的著迷就是他最熱衷的紀律。用墨色織就的人生分明而瑰麗，大師一生著墨於此，簡單卻精彩無比。

這樣的人物與作品，即使在書法展或生命結束後，也不會被忘記的。

參考資料：

1. 《高座海軍工廠台灣少年工寫真帖》，陳碧奎、張瑞雄、張良澤合編。
2. 雲林幸福電子報





## 林建華

### 作者簡介》

雲林人，求學時期旅居台中，於台中技術學院畢業，7年前回到雲林就業。

先後在古坑鄉公所及虎尾鎮公所服務，現為虎尾鎮公所秘書室機要專員。

身為首長旁的幕僚人員，沒有投筆從戎，也要從容投筆。



### 得獎感言》

拙作獲得肯定，首先感謝「阿爸的虎牛」一文中的水泥牛，若沒有他們，就不會有作品的醞釀及生成。

其次要感謝牧場的主人林先生及其先父，若沒有他們父子情深的元素，也不會起心動念，以此為題材撰文投稿。

同時也感謝虎尾鎮長林文彬，我在鎮公所服務逾5年，感受到阿彬鎮長以社區營造為底蘊，推動在地故事傳承的願景。

再次感謝雲林縣政府李進勇縣長舉辦雲林文化藝術獎比賽以及評審錯愛，期待未來文學獎能繼續茁壯，深掘更多動人故事

## 阿爸的虎牛

在虎尾鎮公所服務的這幾年間，時常因公務需要，前往公所轄下的惠來殯葬管理所。為了節省時間、也縮短路程，我們通常會走光復路三十巷，經過下溪里三塊厝社區雲七十四之一道後，接雲七十六鄉道，往惠來殯葬所而行。避開了許多的紅綠燈以及一般道路的車陣，這條路堪稱節省時間的時光廊道，也是許多政治人物以及禮儀業者的專用道。

我與這條未必起眼的鄉道是怎麼結識的？

五年前，當時二〇一三—二〇一四年的六房媽紅壇就在惠來，當年六房媽過爐入選了內政部的台灣宗教百景選拔。今年，二〇一八—二〇一九年的六房媽經過五年的巡迴，紅壇再次回到虎尾下溪里的大庄，保佑全體鎮民，而這回，六房天上聖母正式取得由文化部所認證的國家重要民俗認定。六房媽庇佑了虎尾三百六十年，虎尾亦以台灣宗教百景以及國家重要民俗兩項國家級的成就，再次與六房媽的結下深深的情緣。

由於媽祖形象已是國際之間，深深烙印上台灣意象的代表元素，同時「越在地，越國際」的立論基礎，也在近幾年得到產、官、學界的證明認可。每當

六房媽前往各個鄉鎮輪值護持的時候，雲林縣政府以及各該鄉鎮公所自然也會啟動專案一進香繞境的相關地面進行柏油鋪設，空中協助路燈照明，鄰近的水利溝渠，也要保持在最佳狀態。政府部門的相關努力，期待能夠讓所有的香客變遊客，並且愛上雲林這塊充滿瑰寶的和善土地。

而從六房媽的角度俯視，光復路三十巷接雲七十六鄉道這條路徑，極具戰略價值，無論是前往三塊厝社區的長青食堂，或是惠來殯葬管理所洽公、參加公祭，甚或是經由台一線前往其他鄉鎮，這都是一條再熟悉不過的道路。同時，他也深深連結屬於虎尾過溪股的六房媽文化，無論是五年前的惠來小爐、二〇一八年的下溪小爐、五年後的中溪小爐、十年後的頂溪小爐，與其說它是一條路，有時，他更像一條一輸送媽祖恩澤眾生能量的臍帶。

在青年返鄉開拓新形態工作的浪潮之下，恰巧有雜誌以此為議題，要前往採訪雲七十六鄉道上的牧場，我便成為理所當然的引路者及地陪。也在此時，我經過此地不再只是往返，反而靜下心來觀察這條路上的牧場，原來，每個牧場都有著屬於自己的故事。

首先我與雜誌社的工作團隊前往拜訪簡氏牧場，除了在室內座談，也進入

牛舍拍照採訪，從餵食秀到清理牛群的排泄物，近距離觀察幫牛群洗澡的艱鉅任務等等，同時也在訪談之中，深入地去瞭解牧場主人的公子，如何從都會回到鄉下繼承家業，在兼顧家業之下，另外結合志同道合的朋友們經營美式牛肉漢堡的餐車小店。

採訪的流程走到最後，我們一行人在庭園吃起了他們最得意的美式牛肉漢堡，這種漢堡非常的壯碩、立體，富有美式風格，上下顎必須彷彿吞拳頭般的咬合，這既是年輕人的工作，也是年輕人的食物。

簡氏牧場的少東提到，一開始對於傳統牧場型態的工作自然是不習慣，但想到父母的年歲已高，兄弟們之間總是要有人負擔起陪伴的義務。既然兄弟們留守故鄉的意願更低，不如就由他來承擔這個角色，幸好他有一群合夥的好友們，能夠以餐車型態做美式漢堡的生意，也算是一種生活的調劑與樂趣。

在短短的言談之中，我感受到他對父母的孝順、對兄弟的手足之情、對朋友的齊力同心。謝過他們所招待的漢堡之後，離開了簡氏牧場，也告別了雜誌團隊。

在數百公尺的距離之外，有另一間牧場。這間牧場沒有招牌，而住宅旁就是牛舍區，其實從外觀上看，並不明顯，在這條路上來回不下百次，卻從未注意到。

而此次因為雜誌採訪，特別前來地毯式的勘查，才發現原來他也是一間牧場，而放養區的門口埕，佇立兩隻二二的灰色水泥牛，一左一右，儼然是牛舍護法，灰色的身軀搭配生動的表情，竟有著法相莊嚴的門神輪廓。

那兩隻靜謐的水泥牛，沒有引起雜誌團隊的注意，但是卻勾起我的好奇心，前往一探究竟。畢竟這不是間開放型的觀光牧場，卻擺放一對水泥之牛，是誰放置他們在那？為什麼放在那？放多久了？問號就如同煮沸的熱水不斷冒泡，我決定前往拜會並了解詳情。

在門口埕的地方，就先被一條家犬吠叫了幾聲。尚未找到門鈴，室內即有人聞聲而出，真是典型的鄉村互動模式。牧場主人姓林，非常的草根，行事作風很有本土的氣息。我向他表明身分後，被他打量了一下，開始了一種友善但是不耐煩的對話。起初，我覺得很矛盾，他的態度友善，願意與我聊天，但是口氣卻不太有耐性，更加深我的好奇心，或許在他眼裡，我這個小老弟就像一

隻好奇的貓一樣。

「林大哥，我想請教一下，你的牧場怎麼會放一對牛在門口阿？有什麼功能嗎？」我按捺不住好奇，站著就開始提問。

「阿那個沒什麼特別的功能啦。」他這樣回。

「沒功能怎麼會擺在那，是你放的嗎？」我開始懷疑設置牛護法不是他的主意。

「不是我啦，是我阿爸啦，要說是我也可以啦。」他的回答實在是沒什麼邏輯。

「所以是你們父子一起的主意嗎？」我還是要找到牛的真正主人。

「對啦對啦，我阿爸訂的貨，我付的錢啦，就是這樣。」終於有了具體的前後關係。

「那林大哥，你阿爸為什麼要放牛在那裡？」雖然他貌似不耐，但我仍未得到想要的答案。

當我問了這一句話後，他開始盯著我，沉默了幾秒，有點漫長的幾秒。

「你真的要知道嗎？」這是他第一次問我。

「當然，要是可以的話。」我趕快打蛇隨棍上。

「你有時間聽我說嗎？」這是他第二次問我。

「我有時間，我若沒有得到解答，會夜不成眠。」我盡可能表達我的求知慾跟誠意。

「那你來客廳，我們坐著說。」他這樣提議。

進入客廳之後，他開始去張羅運動飲料跟水，看來是要開始暢談一段屬於他們父子，也屬於這個林氏牧場的故事。

原來，他的父親年輕時就經營這個牧場了，一直到老，皆以此牧場為業。他一路跟隨父親，在這兒娶妻，也在這兒生下千金，繼續固守這個牛之國度。直到十幾年前，父親的身體因病倒下，他們全家隨侍在側，陪著父親走過最虛弱的一段時光，也是最後的時光。

「這段時間，沒有很長，突然病倒，沒多久就去了。」他一邊回憶一邊述



說。

「這件事情是在阿爸停靈在堂的時候發生的。」他繼續說。

在治喪期間的一個午後，他接到一通電話，來電的是一個斗南的沈叔叔，阿爸的好友，從事水泥製品業。

「林仔，你之前要我開模的那個水泥牛我弄好了喔。」沈叔叔劈頭就這樣說。

「阿叔，我是林仔的兒子阿一啦。」他這樣回答。

「阿一喔，你爸呢，我找他。」沈叔叔繼續說。

「我阿爸已經倒下了欸。」他如實回應。

「哪有可能！我剛剛在午睡到一半，接到你爸的電話，催著要之前託我開模的兩隻牛阿！」沈叔叔急了起來。

「真的阿，阿爸這幾天走的，還停在家裡阿！」他望向靈堂，再次確認阿爸還躺在那裡。

「我明明有接到電話阿，難道我是在作夢，在夢中接到你爸的電話？！」沈叔叔狐疑了起來。

「阿叔，這種事情沒有人在開玩笑的……」他亦只能無奈表示。

「我等等馬上過去一趟。」行動派的沈叔叔做出結論。

話題走到這個階段，就像打開了潘朶拉的盒子，飄出了許多意料之外的元素，我則是聚精會神地聽，然後輕聲地問：「然後呢？」。林大哥啜了口水，眼神望向遠方，貌似遠方有個裝載無數回憶的屏幕。

上完香之後，沈叔叔在老兄弟林仔的靈堂跟阿一聊著天，也回想過去的點點滴滴。

「對吼，阿一，那兩隻牛吼，我看我把牠處理掉好了。」沈叔叔突然想起這回事。

「阿叔，那兩隻牛是阿爸生前交代的，而且你又接到他的電話，表示他很重視。我看，還是把牠們運過來安裝好了，錢由我來付。」阿一想了一想，這樣決定。

「那兩隻不便宜喔，你有確定要這樣做嘛？」沈叔叔說。

「確定，這樣多少錢？」阿一很堅定的說。

「我可以吸收的我就自己處理，算開模跟成本的話，十二萬就好。」沈叔叔估算了一下。

「沒關係，這也是我可以為阿爸做的最後一件事情了。」阿一眼眶泛紅的說。

聽到林大哥勾起塵封的回憶這樣說，一路以來的疑惑得到解答，同時我也明白，為什麼他是個友善的人，對於聊那兩隻牛卻又略顯抗拒。雖然茅塞頓開，但我心裡面卻五味雜陳。原來這一對阿爸的牛，是林仔跟阿一這對父子，最後一件協力完成的作品。同時，也是這對父子與牛隻相依為命的最佳寫照。牠們背負著父親對兒子的期待，也承載兒子對爸爸的思念，已經勇敢站在門口埕，守護了林家多年，而且會一直繼續站崗，永不撤哨。

當我準備告辭時，林大哥送我到門口，我們站在牛前聊了幾句，我用手摸了摸牠們，發現了他們的身軀經過這些年的風吹日曬雨淋，竟已略顯斑駁。

「皮變得這麼粗，看起來要趁這個機會，粉刷一下了。」林大哥喃喃自語。  
「有預計要怎麼粉刷嗎？」我向他詢問。

「沒有啊，應該是要塗土黃色或灰色，但是感覺塗上去就是一般的水牛或耕田的牛而已。」他似乎又有些不甘願。

「如果可以接受彩繪風格的話，可以介紹師傅給你喔。」我提了議。

「彩繪我不懂啦，請老師設計，畫上去之前給我看一下就好了。」他明快地說。

找到願意合作的藝術家之後，與林大哥約了個時間，幾個人齊聚在牛前「與牛謀皮」。幾經思量並取得共識後，彩繪老師提到以二〇〇九年的台北奔牛節為概念，融合在地的歷史、文化元素，期待讓雙牛能夠換上新衣裳，也趁此良機保養目前斑駁的牛皮。

最終方案，其中一頭牛的頭尾以「油價北港訂，蔗糖虎尾榨。」以及「北五間厝，南橋仔頭。北虎尾，南阿猴。」兩具俗諺做為基底，畫上半具象風格的虎尾糖廠。南橋仔頭指一九〇一年建立的橋仔頭製糖所，位於高雄，是台糖

橋頭糖廠前身。南阿猴則為1908年竣工的阿猴製糖所，地處屏東，是屏東糖廠的前身。而日本政府因虎尾溪而進行更名，將五間厝改為虎尾。此俗諺見證了——南方最大的代表糖廠曾經更迭，但北方的最大糖廠始終是虎尾，這也是虎尾所印記的光榮歷史。

另牛身輔以「會過西螺溪，未過虎尾溪。」「若無兩步七仔，就未過虎尾溪。」「若未過虎尾溪，就返來府衙雜差。」這幾句俚語，把具有四百年歷史的虎尾溪流域，精彩的融入在彩繪牛身上。這幾句俗諺，望文生義，皆與虎尾溪有高度相關。首先虎尾地區民風剽悍、習武風氣盛行，因而產生「會過西螺溪，未過虎尾溪」的說法。亦有說法為，虎尾溪具有自然天成的地理疆界性，水文變化則飄忽不定、難以捉摸。對貿易活動的商人而言，辛苦渡過西螺溪後還需再過虎尾溪，故有「未過」之嘆。同時，由於虎尾溪和虎尾人皆是當時的天險與剽悍民族，延伸出「若無兩步七仔，就未過虎尾溪」。此話與「沒有三兩三，就別上梁山」相近，表示沒有某種自信、把握，不敢有如此作為之意。當時的台南府城亦流傳，能渡過虎尾溪或生意範圍越過虎尾溪才是有本事的人，過不了虎尾溪就回台南府城當雜役。引申勸人不要好高騖遠，應踏實守本分。

至於另外一頭牛，則鎖定虎尾這個地名的第一印象——老虎斑紋。雖然虎尾沒有虎，但是彩繪老師將黑色、橘色、黃色，經過不同色調的調和，透過深淺明亮的變化繪製而成虎紋，柔和的融入整件牛皮大衣，彷彿替這位牛將軍披上戰袍一般。最後的呈現，則是一頭炯炯有神的虎斑牛，由於全身虎紋，乍看是虎；定睛一瞧，頭有犄角，實則為牛。雖然美學區分為眾多流派，美感意識也是相當主觀的感受，但這一對門神牛，相比之前的灰色斑駁，相信老頭家林仔跟少年頭家阿一應當可以取得「聊勝於無」的共識。

就在大功告成之後，阿一、彩繪老師與我，三人靜靜地望著牛，沒有說話，也未必需要多說什麼。或許，在另一個平行宇宙裡，這對父子與兩頭牛，是一家團聚的。

就在幾天之後，在一場社區營造的會議上，與各個社區的理事長、總幹事及幹部成員開會當中，有成員面色凝重的告知了一個訊息——這兩頭牛非常「吸睛」，已經在地方社團的臉書上引起了討論。附帶一提，討論風向則是偏向「怪胎」、「四不像」、「不倫不類」、「動物雜交種」等等的負面批評。我向當地的社區夥伴確認，他們很委婉、甚至是靦腆表示：確實是非常「前衛」，可

能地方的長輩還需要一些時間來習慣牠們的存在，當然也有人希望改畫為一般的水牛或者黃牛就好，我心頭一時覺得不妙。

說時遲那時快，正在我還在消化這個消息的同時，手機響了——是記者來電。記者朋友快人快語表明來意，這對牛，尤其是虎紋的那一頭，在網路引起熱議，報紙跟地方電視台的記者們，已經約好要去拍攝以及採訪，邀請鎮公所一起前往說明。

才剛結束通話沒幾秒，居住在當地的公所主管同仁也來電，講的是同樣的事，另外加碼提醒我，附近的一些里長及民意代表反彈頗大，覺得老虎會咬死牛，把虎紋繪畫在牛身上，非常不吉利。若地方因此不平靜，甚或誰家裡出了什麼事情，公所要負責！

我隨即與牧場的主人阿一聯絡，了解他的感受與實際狀況。

「畫上去看起來是很美，現在被大家講成這個樣子，我也不知道該怎麼辦！明明就不醜阿。」阿一語氣非常無奈。

當我確認，牛的主人本身並不覺得後悔之後，立刻將這個訊息向鎮長報告。

經過簡單的討論之後，我們取得共識——我們有責任、也有義務擔任這一對牛將軍的「義務辯護人」，向媒體也向大眾說明來龍去脈並宣揚社區營造的理念。

到達現場之後，鎮長首先接受採訪。記者們犀利的提問，牛的來由以及彩繪的動機，同時也提到了地方質疑的聲音。

鎮長向大家說明，簡易版的故事之後，將話題切入社區營造的精神——此處原先是不起眼的角落，牛的雕像也開始出現風化以及崩塌，鎮公所之所以起心動念，一方面是被林先生的故事打動，另一方面則強調透過社造的藝術，改善了髒亂點，打造了新的入口意象，同時更是地方的小地標，未來也期待這裡成為有故事的熱點。

當然，各種觀點，我們都予以尊重，但是解讀的方式有許多種，牛是象徵經濟穩定成長的吉祥物，華爾街的銅牛，是世界知名的地標藝術，也是最好的代言人。當虎跟牛結合，正好象徵經濟發展，虎虎生風！

我同時拿出二〇〇九台北奔牛節的資料，向媒體朋友證明，我們未必那麼「前衛」，只是不再落伍而已。經過一番的說明與釋疑，總算讓記者朋友們得到足夠的素材，為我們以及當事牛作出平衡報導。



當天晚上，地方電視台播出了該則新聞，同時，大報也以電子報的方式刊出了這一對虎牛。當然，無遠弗屆的網路空間，也漸漸有了更多元的聲音一起加入討論，開始有「酷」、「新奇」、「有創意」等等較為正面積極的意見傳達出來。我一邊上網看著討論串的訊息，一邊用心感受著各位公民朋友的解讀，心情竟有點類似「洗三溫暖」那種冷熱交織的感覺，或許我也跟這一對虎尾牛，有了些許情感的連結。

隔了幾日，我前往安溪里的虎尾第一樂齡學習中心講課，題目是一看見虎尾。雖說是講課，其實也是跟長輩互相交流學習的一個場域，往往讓我從他們身上學習更多，頗有教學相長的味道。

課程進行到一個段落，中場休息時，我們討論到要為長輩們安排一趟「走讀虎尾」的戶外教學。我向所有的同學們詢問，有沒有想去的地方，可以由公所來安排「幸福專車」，大家可以走出教室，看看虎尾的古蹟，比如合同廳舍、布袋戲館、故事館等等，以及毛巾觀光工廠、虎尾糖廠，或者是彩繪社區頂溪屋頂上的貓、北溪剪紙彩繪村等等。我好整以暇等待他們提議以及票選景點，殊不知事情的發展，馬上出乎我的意料之外。

一位阿嬤舉手，我請她發言。

「秘書老師啊，我前幾天有看電視新聞。」由於我在公所的秘書室任職，因此阿公阿嬤們都這樣稱呼我。

「嗯！？」我摸不著頭緒，心裡想著一有看新聞不用向老師報備阿。

「咱惠來里有兩隻牛，很有趣味。」阿嬤一臉童心的說。

「阿！我有看到，我也要去那隻老虎。」另一位阿嬤也被激發了赤子之心般的大喊。

「那是牛啦！」原本的阿嬤立刻提出糾正。

「活了這麼久，沒見過這種奇怪的生物，我也想去看看。」又一位阿公一臉嚴肅的發言。

突然間台下七嘴八舌，大家都沒有舉手就直接熱烈討論，彷彿回到小學時期的班會時間，大家在討論校外教學的相關事項一樣的熱烈，只是台下的同學們，歲數加起來上千歲，堪稱「千歲校外教學團」。

「好，大家的提議，我有了解。我會列入選項，等等請大家討論完畢，來

投票確認一下。」現場仍然很吵，我只好拉高分貝宣布。

「有人不去的嗎？不去的舉手，不然要鼓掌通過了喔！」班長阿嬾以臨時動議的方式變更議程，嫻熟的程度，我以為她剛從立法委員的職位退休。

我還來不及提醒，在從眾的心理機制下，誰會在這樣的情況下舉手反對。現場就響起一片掌聲，久久不絕於耳。

我有點呆若木雞，這群活寶長輩們，平常要決定出遊地點可沒這麼乾脆——有的地方已經去過、有的地方太熱、有的地方不適合男生（女生）去、有的地方階梯太多，要確認出遊的地方，可不是一件簡單的差事。今天，這一對林家的彩繪牛，居然讓樂齡班以中國共產黨一中全會票選總書記的方式，採用鼓掌方式全票通過。

「好，大家的聲音，我聽到了。我們就把惠來里的彩繪牛，列為今年的優先景點，大家說好不好！」既然眾人已有共識，少數亦應服從多數，我決定順從全體的意志，不然我擔心如潮水般的鼓掌，會鼓在我的臉上。

挑了一個風和日麗的日子，我站在虎牛前，準備向著所有面帶童趣的千歲

校外教學團員們，講解牛身上的彩繪以及從起心動念到安置座落的來龍去脈。殊不知，我又失算了。

長輩們一下遊覽車，蜂擁式的擠往牛的犄角處，口中唸唸有詞。

「這個牛的角度，帶財，摸了吉利。」

「哇！畫的好威風。」

「這是糖廠的煙囪。」

「這是糖廠百年鐵橋。」

「所以這一片就是虎尾溪囉！」

在半具象風格的畫風之下，鐵橋的表現樣態就是由許多幾何三角形所延伸而成，沒想到被眾人一眼識破。就連較為抽象的虎尾溪，也被指認出來。

其中有帶上孫子孫女的祖父母們，更是興沖沖地把牛當成孩子的坐騎，放上去拍照。且大家輪流，堪稱井然有序

待大家「到此一遊」的拍照取景完畢之後，我稍有空檔，開始講述這段衍

佛傳統民間故事般的鄉野奇談。從長輩們聚精會神的表情當中，我想在他們豐富的人生閱歷之中，亦覺得這段如夢似幻的故事有其精彩之處，不知幾分真假。參訪前，我事先已與阿一聯絡，就在此時也邀請他順勢登場，親自現身說法，證明這對虎牛其來有自。

千歲校外教學團員們七嘴八舌的討論起來。

「這就是託夢啦。」

「說不定是魂魄出竅呢。」

「頭七天會回來把生前心願完成的啊。」

「是活著的人，日有所思，夜有所夢啦。」

對於生命的型態與靈魂的存在，大家各有解讀，在玄學與哲學互相激盪討論之下，不變的是一佩服這對父子與牛之間的情感連結，顯示出了台灣人，尤其是父子之間那種，深刻卻又含蓄的依存關係。

這對彩繪牛，或許象徵著爸爸對孩子繼承家業、發揚光大的期待，當兒子

跨越生死與空間，完成父親所遺留下來的心願時，也如同是一條輸送父子情懷，充滿思念的臍帶，也是「生死兩茫茫，不思量，自難忘」這句話的最佳寫照。

參訪的行程，在大家與雙牛拍攝完團體照後完成，長輩們上車準備前往下一個地點，阿一的母親前來送客，我順勢與老太太寒暄幾句。

「阿嬤，妳們家的狗呢？怎麼沒看到？」我想起之前曾經吠叫的那條忠犬。所以把牠牽去後院了。」老太太神情略顯無奈。

「這段時間，好多人來參觀、照相。狗仔吠整天的，有時候會影響午睡，發狗的過度吠叫，也影響了屋主家人的作息。」

「有這麼多人來喔？有沒有造成什麼困擾？」我沒想到來客數量之多，引發狗的過度吠叫，也影響了屋主家人的作息。

「遊覽車一車一車的來，而且好奇的人，還會問我們為什麼這麼畫。有什麼辦法處理嗎？」老太太苦笑地問。

老太太是典型、傳統的台灣女性，可以從她身上感受到從夫從子的氣味，我相信她必然受到影響，只是因含蓄客氣而並未多言。她的形象不禁讓人想起自己的阿嬤，我們必須要盡力來協助，解決她的困擾。

幾經思量，我向他們提議，將牛身後面的牆壁也做粉刷，並且請書法老師題上一首簡要敘明的新體詩作為說明，將可以有效緩解現在的困擾。獲得他們全家爽快的答應後，我便開始徵求文章，準備做為虎牛彩繪的背景及說明。

經過一番腦力激盪後，終於由雲林文化藝術獎——文學獎的佳作得主為文一首，並請書法家題字於牆。

### 虎·牛

這是一對阿爸的牛

虎尾人 (Favorlang) 的台灣牛

勇得不只像一隻牛，更像一隻虎

數年前，阿爸立了他的典範

愛鄉愛土

愛牛更愛虎

現在，永遠在心中

活出虎牛的鄉土情

當作品完成後幾日，我趁著偶然經過牧場的機會，發現老太太正在戶外整理環境，擇期不如撞日，我旋即下車跟她聊聊彩繪牛的近況如何。

老太太趁身旁無人時向我提起，其實她跟媳婦有午睡的習慣，之前客似雲來、人聲鼎沸的狀態，讓她們著實不太習慣。不過，那兩隻牛對她們而言，如同家人一般的存在，實在難以割捨。現在牛的旁邊有作品以供說明，大大降低全家受到的影響，她們覺得開心，狗兒也安分多了。聽到她這麼說，我終於放下心中的大石。

自田野調查開始，經過消化再創造、面臨危機的應變、發生衝突的溝通、協調出具有共識的方案，從事件中體認到社區營造的真諦。當彩繪不再只是繪畫出普通的卡通人物，而是種下動人的真實故事這顆種子，以在地的繪畫、文學元素作為澆灌的養分，才能栽培出「越在地，越有力」的豐碩果實。也唯有這樣，我們才能在一次又一次的嘗試當中，逐步淬鍊出屬於文史調性的軟實力。

同年，虎尾科技大學所舉辦的虎尾溪文學獎開始進行徵選。或許是我深深地被這一段父子情深的故事所打動，也或許是推動地方故事傳承的願景使然，在政務如麻的情況下，仍然起心動念，決定參加投稿。但衡量了身分與組別，



只能參加限額五十個字的社會人士圖文組。

我從虎牛彩繪的過程當中，替牠挑了張玉照，同時也對牠承諾，要是獲獎發感言，必定會感謝牠所提供的肖像權。但是要怎麼用五十個字來寫這一段奇緣！該篇短文在經過多次的裁員減字之後，以阿爸的虎尾牛參加徵選。

### 阿爸的虎尾牛

牧場門口埕

一對水泥牛

十幾年前

由阿爸立下

離開

因緣際會

以思念彩繪

新生

這虎尾牛承載著期待

亦是父子情感的臍帶

雖然受限於篇幅，僅能以寥寥數字一筆帶過，卻引起評審好奇，經過評審們的合議制討論並票選後，獲評佳作。其中評審表示：作品所在地是外地人不知其名的小角落，但是從短文中，可以感受到冰山一角的氛圍，背後應該有一個大故事！可惜是圖文組，無法詳述，但站在文學獎的角度，故事的全貌讓人期待。

獲獎後，我帶著由虎科大編印並贈送給得獎人的作品集，前去林家與阿一及其先父、家人們分享這個成果，同時也感謝虎牛們的犧牲色相、提供肖像權。看著阿一不可置信又隱隱略帶些許情緒的表情，我相信，那應是勾起回憶的感動，也慶幸自己為他們留下了紀錄。

在今年，民選鎮長的任期即將屆滿，政務性質的機要人員亦須做好相關準備，準備交接、也準備離任。離開與政治高度相關的職位後，也暫能擺脫意識形態的紛擾。回首過往幾年的耕耘，除了在辦公室內焚膏繼晷的處理公務，在外下鄉與民意互動的踏查行程當中，奉行「以心相交，方能成其久遠」，當你以誠待人，自會感受到雲林人的可愛、熱情，虎尾人的勇敢、堅持。

把握這些年的時光，也珍惜相遇的人、事、物。無論快樂或挫折、順境或

困逆，點點滴滴皆在心頭。雖然真實的世界或許現實、殘酷，但只要抱持為人群服務的熱誠，秉持正直的初心，做一個有溫度的人，終將會與屬於生命中的美好，再次相遇。

期許自己將這幾年所經歷的遭遇，尤其是具有在地情懷的動人故事，化為創作的能量，在回到民間之後，以文史目擊者的報導觀點，再次紀錄並流傳出去。透過文字的力量與態度，讓人們看見虎尾，也讓人們愛上雲林。

## 國家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資料

雲林文化藝術獎：文學獎得獎作品集短篇小說 /  
報導文學．第十四屆 / 林孟儀總編輯．-- 雲林縣  
斗六市：雲縣府，2018.12  
面； 公分

ISBN：978-986-05-8198-0（平裝）

830.86

107022720

## 第十四屆雲林文化藝術獎 文學獎得獎作品集 短篇小說 / 報導文學

- 主辦單位 | 雲林縣政府  
承辦單位 | 雲林縣政府文化處  
發行人 | 李進勇  
總編輯 | 林孟儀  
副總編輯 | 陳美燕 侯博震  
執行編輯 | 張力元 孫翊禎  
封面設計 | 育騰印刷社  
出版機關 | 雲林縣政府  
地 址 | 雲林縣斗六市雲林路二段 515 號  
電 話 | 05-5523206
- 承 印 | 育騰印刷社  
地 址 | 雲林縣斗六市鎮南路 100 巷 25 號  
電 話 | 05-5332266  
出版年月 | 2018 年 12 月  
定 價 | 192 元
- 〈版權所有 翻印必究〉